

Wenxin 第七辑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主 编：王 强

文心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文心WENXIN(第七辑)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主编/王强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心.第7辑/王强主编.—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3.1

ISBN 978-7-5095-4214-9

I.①文… II.①王… III.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IV.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5422号

责任编辑:肖蕾

责任校对:黄亚青

封面设计:张德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http://www.cfeph.cn>

E-mail: jiaoyu@cfeph.cn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28号 邮政编码:100142

营销中心电话:88190406 北京财经书店电话:64033436 84041336

北京中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16开 9.75印张 191000字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22.00元

ISBN 978-7-5095-4214-9/I·0113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010-88190744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顾问：肖复兴 梁晓声 郑敏 彭燕郊 龚旭东
胡树祥 王广谦 李俊生

编委会主任：史建平

副主任：梁勇 陈明 王强 林光彬

编辑者：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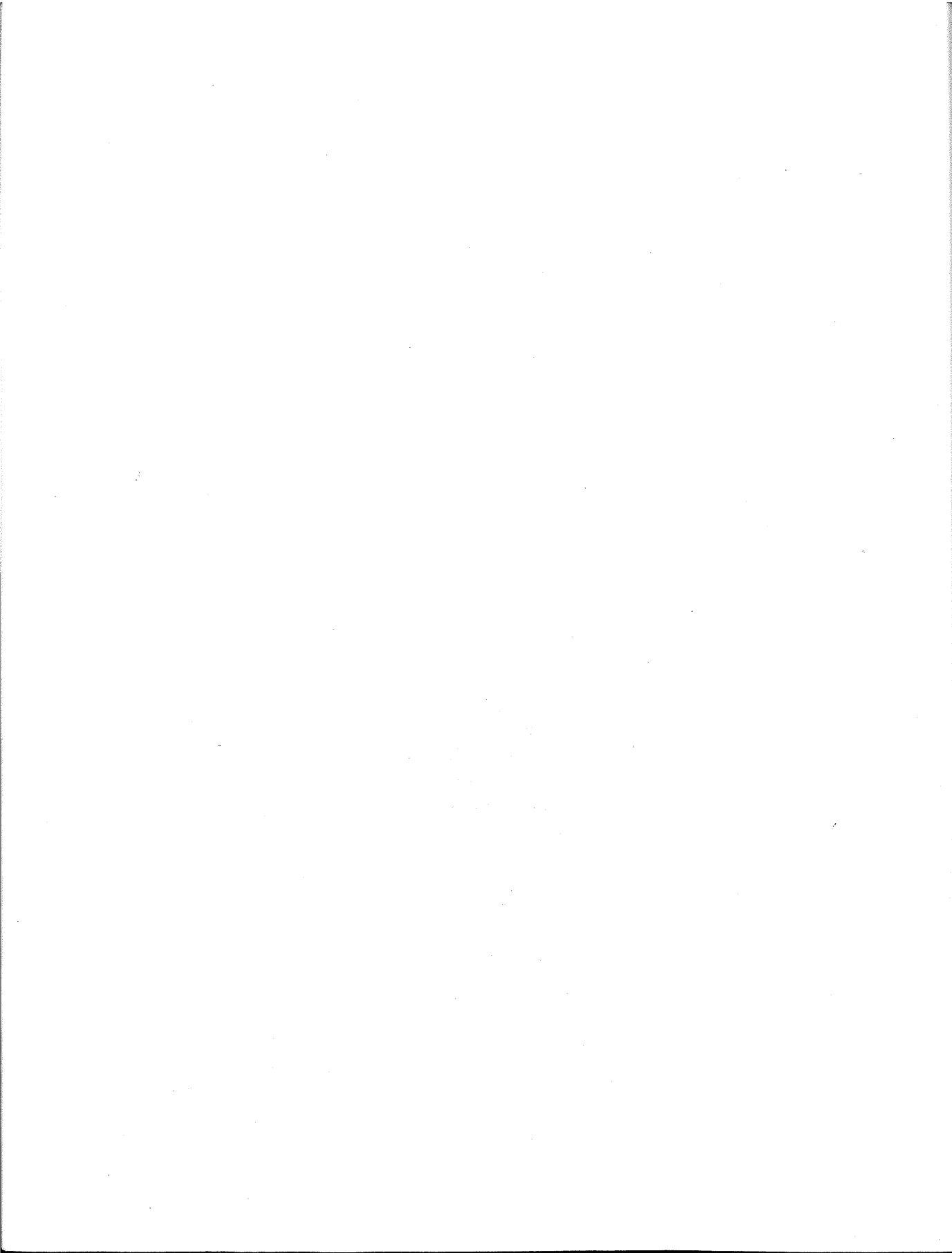
主编：王强

副主编：李鹏

编辑部办公室主任：许晓娟 贾雪峰

编委会：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强 王广谦 王晓红 史建平 孙宝文
朱凌云 刘晓勤 刘树勇 李鹏 李俊生
胡树祥 陈明 付梅英 林光彬 高杰
杨金观 杨晓波 张铁刚 赵丽芬 郭有成
莫林虎 贾雪峰 韩志萍 蔡彩时



目 录

M U L U

○ 本辑特稿

- 宁静的俄罗斯风情画 2

○ 小说

- 梅子强传（连载） 6
合乐丁香破 12
父与子 19
贩卖故事的人 21
难忘逝去的青春与初恋 26
蓝色山村 29

○ 诗歌

- 组诗：春茶物语（外三首） 36
组诗：思无邪 38
一代人 42
古村旧事（外一首） 42
组诗：春愁物语 43
登岱杂咏 47
秋行云台山 48
殄诗房 48
爱的颜色——情诗一组（外一首） 49
飞鸟 51
春色（组诗） 52

散文

知味行之己巳——涮羊肉	66
翠湖听筝	68
Homesick·临夏	71
米缸,米缸,米缸……	73
登香山记	76
读书的境界	77
燕子	79
时光潋滟 青春转身	80
梁山情怀	83
军训记	84
温柔的夜	85
岁月无痕,英雄无名	87
最爱的那本书	88
秋魂	90
四月山东怀古	91
母亲的越剧	92
你看你看,山花烂漫——写在大学毕业之际	93
不经意的似水流年	95
悼念我的外祖母	96
齐鲁之行——游岱庙随感	99
闲话故纸堆	100
游孔庙记	101

人文论坛

汉赋尊王论	104
论作为非军事战争手段的“文伐”——《六韬》第十五章研究	108
寂寞温暖皆有意——读白岩松《幸福了吗》有感	112
明相张居正人生悲剧引发的思考	114
传媒变革，你准备好了吗？ ——《传媒经济学——信息传播的12种新趋势》读后感	117
“维基解密”热的冷思考	120
在日常生活中思考人生的意义——致×××同学的一封信	123
历史的必然与偶然	128
想象张继：《枫桥夜泊》考	130
魏晋之雅量——《世说新语》读后感	134
魏晋名士的挽歌——余秋雨《遥远的绝想》读后感	136
浅尝钱穆先生《人生十论》之醇香——《人生三路向》篇小解	137
圈内人生——小侃《围城》	140
奢华背后：瓷器的前世与今生	142

编后记



本辑特稿

BENJITEGA O

NINGJINGDEELUOSIFENGQINGHUA 宁静的俄罗斯风情画

□ 王柯敬(北京, 中央财经大学)

2009年7月22日, 由《北京晚报》组织、作为“中俄友好年”重要活动的“伏尔加河之旅”正在进行中, 科尔瑞沙柯夫斯基游轮航行在伏尔加河上。中午, 在游轮的画廊里, 我和夫人购得油画《乡间小路》, 作者是莫斯科美术家协会的中年实力派画家丹穆诺娃。

乡间小路, 处于画面的中心位置。其实, 小路并不算窄, 上面留有明显的汽车、拖拉机通过的印迹。不过, 这样的纪录并不多, 也许是多年以前的往事——路中间已经长出许多野草和不知名的小花儿。路的两侧是农田, 似乎种着燕麦、胡麻、啤酒花之类的农作物, 田中多有野花杂草, 显然并非精耕细作。这是我们在俄罗斯常见的景象。右方远处, 低矮的白桦树丛后是橡树林, 有高大的成年树, 也有丛生的幼树, 错落有致。远处露出东正教教堂的钟楼, 标志着一个村镇的存在。在左方, 绿树丛中有一简陋的农舍, 它孤独而顽强地存在着。正后方, 是苍凉的丘陵, 它裸露着胸怀。由于俄罗斯有着辽阔的土地, 似乎几个世纪以来都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 只有画家在一瞬间把它留在画面上。也许, 此处看似丘陵的所在, 只是堆积的矿渣之类, 像我们在国内常见的的那样, 是人类向大自然索取的遗存。

画面层次分明，色彩运用巧妙，冷色暖色相间，对比明显，更显出这片土地的辽阔、深邃。由近及远，由农田、道路、树木组成近景，后面是黄褐色的丘陵。画面的上方呈现出令人神往的天高云淡景象：天空是那么高远，成片的白云气势磅礴，动感十足。也许是为了给我的猜测提供佐证——远处右上角，村镇上方的天空则笼罩着黄褐色的雾霾（占油画面积很小），看似仍存在着人类的工业活动。

一位老妇人蹒跚地行走小路上，小孙女紧随其身后。她们是礼拜之后回家，还是正走在访亲的路上，我们无从得知。农舍前，一位女主人正在聚精会神地喂着她的一群鸡。至于男主人，可能正远离家乡，或当兵或打工。人是万物之灵，三个人物在画面上出现，为这幅宁静的风景画，平添了一缕生气。

我相信，这一风景取自俄罗斯的母亲河——伏尔加河沿岸，很可能画家就是在科尔瑞沙柯夫斯基游轮上取到这一秋日美景的。根据临水而居的原则，农舍应该就在河边，河水则未显现，这正是如同中国画经常运用的“隐”的画法。风景美丽而宁静，即便不是与世隔绝，也是很少受到外界、受到现代化进程的骚扰。

正是在7月22日当天上午，我们在伏尔加河之旅中上岸访问了列宁的故乡梅什金小镇。这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曾有四万名居民的城镇，由于缺少就业机会，现在仅有不足五千人，其中有一千多人在天然气公司就业。走访梅什金小城，印证了《乡间小路》所反映的今天的俄罗斯农村现状。这就是城市化进程之后的俄罗斯，这就是俄罗斯人目前主要靠自然资源生

存的现实！由此，我们联想到中国的城市化道路应该如何走，人往哪里去？农业的人口承载能力是有限的，没有大型的工商设施，没有具有工业价值的自然资源，难以留人！

这是一幅风景画，但也是俄罗斯现实的写照。我们欣赏它所反映的自然美，它令人心旷神怡。它给人以愉悦，也给人以启迪。

美哉俄罗斯，令人羡慕的宁静！



XIAOSHUO

小说

MEIZIQIANGZHUAN

梅子强传(连载)

□ 散静居主人(北京, 中央财经大学)

第三回

子强的故乡在山东省潍坊专区寿光县王高公社后疃大队。之所以叫后疃, 因为还有一个前疃。全称是前乘马疃、后乘马疃。“疃”是动物踩踏过的地方, 乘马疃应是军马歇息的地方吧。先秦齐国开始有骑兵, 这里又正是古齐地, 这地名怕是较古远的。这里一片平原, 北三十余里就是渤海边, 相传公孙弘牧豕海上, 就是在那里。寿光县城, 在后疃南二十余里, 县城有仓颉墓。《齐民要术》的作者贾思勰, 据说是寿光人。这是陈先生告诉子强的, 子强原来不知道公孙弘是何许人, 现在知道他是汉武帝时的宰相。子强觉得有这些历史名人做老乡, 自己好像也被照得有光芒, 心情时时就有些飞扬。

后疃村东西长一里, 南北也就三百步。一条宽五米的路贯穿东西。村子里和四周有几个水湾, 湾的四周杨柳依依, 湾中有莲藕, 夏日的晚间, 荷香四溢, 馥馥的罩着整个村庄。村子被土围子围起来, 围子里桑梓茂密, 常有獾狸穿越其间。

祖父的宅院在村子西北角, 北屋五间, 西屋是灶间, 大门南开, 与大门平行的是一座小南屋, 用于装农具和杂物, 屋中居住着一窝黄鼬, 祖父称为“仙家”, 不让人扰。这家黄鼬很有灵性, 经常到别家捉

来鸡、兔, 但是祖父家的鸡、兔它们却不扰。兔子不吃窝边草, 黄鼬不吃自家鸡, 物也有物的操守。院子里有一棵特别大的枣树, 秋天打下来鲜着用酒醉上可吃到第二年仲春, 此前祖父到北京就常带去醉枣, 子强一家都特爱吃。晒干的枣子存起来过年的时候蒸枣糕, 间或拿到集上卖一些, 赚点零用钱。北屋东窗下还有一颗很大的沙果树, 夏日即可采食。还有一棵梧桐树, 粗细也有二尺余, 祖父说可以砍了做箱柜, 子强说梧桐可招金凤凰, 祖父说, 就是等你三叔娶媳妇时给他打家具。子强就常和三叔开玩笑说: 以后给我取个凤凰婶子呵。三叔二十刚出头, 大子强不到十岁, 常被子强说的脸微红。院子里还有一个大粮囤, 里面全是玉米和白薯干。小麦稀罕, 是藏在北屋的。子强从没见过这种粮囤, 常常在祖父取粮时爬到里面让玉米粒把自己埋起来。天暖时, 西屋是灶间; 天冷时就在北屋造饭, 顺带把上房的一铺大炕烧得很热, 一睡就能暖暖到天亮。这里的房屋多用土坯建筑, 屋顶是麦秸屯成的, 一座房屋不见砖瓦。但老祖宗的老屋是砖瓦构筑的, 因为那时家里还有钱。祖父曾向父亲说拿些钱也筑一座砖瓦房, 父亲说: “土坯房冬暖夏凉, 很好, 不要因为我外面当干部, 咱家就铺张浪费!” 祖父就再没提过这事。子强觉得这个家实在太简陋, 但祖父告诉他家里确实没钱去改善。子强最不适应的是茅厕在院子里, 夏天臭的受不了, 冬天冻得受不了。他在北京看过制作沼气的书, 便让在北京的同学寄过来一本。读给大人听, 常遭叔伯们的耻笑, 他们说: “尽胡叨叨, 弄些秫秸掺上粪, 就能取火做饭, 烧气点灯, 这不是胡说八道么! 还说把茅

房弄到屋里来，茅房茅房，自古就是在外边，弄到屋里，像什么话？连吃带拉都在屋里，不中不中！”子强人微言轻，再加上毛主席说过要少数服从多数，他就没坚持。他和陈先生说过，先生说习惯不是那么好改，随他们去吧！

子强在北京还看过一本养兔子的书，恰巧这时母亲寄来三十元钱，子强向祖父要五元，祖父问为什么？子强说要买兔，祖父给了，子强看得出祖父十分的不情愿。子强到集上买了二十只小白兔，兔子长得很快，繁衍甚多。后来到集上卖了，子强还给祖父十块钱，祖父一边说你留着吧一边就收了起来。子强又要祖父教他做木匠，他学的很快，就做了很多纺车的线架子和马札到集上卖，又挣了十几块钱。祖父抱来一只小狗做奖赏，因为子强一直想养狗而祖父一直未允。后来子强常带着这只狗去打猎，猎到的无非一些野兔山鸡之类的小东西，可是那时物质匮乏，这些猎品略可添作餐中荤腥。

子强的“事功”，很得长辈们的夸奖，主要是因为他为家里添了些进项，所以被称作长大可以养家。子强听了大人的褒奖自然也欢欣，但他本不是为了长大养家做准备，只是觉得好玩而已，心不在焉。所以他觉得大人物的夸奖有些张冠李戴。

农村的事让子强不断有了新鲜感。祖父原不想养鸡，可拗不过子强锲而不舍的请求，就赊了十只小鸡。“赊”，很有意思，卖鸡的把鸡给你先不要钱，三个月后来收钱，鸡要是死了不要钱，可是没有人骗他说鸡死了而少给他钱。而且收钱的有时不是那赊鸡人，若收钱的说他是替他哥或替他叔来收钱，好像也

没人怀疑，竟把钱给他。子强问祖父，不怕他骗人么？祖父说从没有人骗，祖父说他这辈子不骂人不骗人，他让子强也这样。

北方的乡村一到春上便活起来，睡醒了的大地一抖擞精神就春意盎然了。“七九河开，八九雁来，九九加一九，耕牛遍地走”，这是常识课上陈先生讲的，先生说，天时农事要知道的，不管以后干什么，脚底就总站得稳。先生叫子强常到地里走走，说春花春鸟都养精神。春来候鸟多起来，有两种鸟最多，当地叫“虎皮”、“碧鳞子”，麻雀大小，五彩斑斓，鸣啾可人。有时一片过来，落得一地，若铺金盖银一般。大人拿一种捉鸟的笼子，一上午可捉六七斤，瞬间便成盘中餐了，子强觉得那鸟太傻，大人太狠。子强和祖父说，鸟儿在林间垒窝本是自在，那鸣啾也是天籁悦耳耳闻，捉来吃了，总是暴殄天物。祖父只是说，一年来一回，你不吃别人也会吃，年年吃，却也不见少啊。可是子强听陈先生说，过去鸟是更多的。

夏日里，整个村子都是一片的慵懒，树上的花都开过了，子实也孕育得显现出形态。石榴花是在夏日开的，红彤彤在烈日下都那么昂扬有精神。

围子里有一些大桑树，子强初不知是什么树，他记得有一年父亲带他到上海，蓉儿一家带他去郊县，那里有很多桑，却是一人多高，便于采摘。这里不养桑蚕，只是种桑树，据说困难时期桑叶也可充饥。子强在北京养过桑蚕，就让同学寄来蚕种，待到长成半寸长时，一夜间让老鼠吃了精光。子强气的用扑鼠器到处扑鼠，还养了两只狸猫，猫狗本是仇家，可子强

的猫狗却相安无事，就连家里那窝黄鼬也与猫狗竟像朋友一般过从甚亲。祖父常说子强是精怪变的，整治得百物都像一家亲。子强却说那老鼠怎么就吃了我的蚕呢？三叔说老鼠是四害，坏得很，不懂事，自然要痛打之。大人们捉到老鼠糊上泥巴放在灶坑里捂熟，拨开吃肉，连连说香。子强也吃过，那是带着满腔的义愤，是那种“壮志饥餐胡虏肉”的义愤。

子强知道猫是吃鱼的，可是子强的猫从来没吃过鱼。北方水少，但村外却有一条河蜿蜒由南向北流着，叫弥河，据说是从老祖宗老家临朐县的大山里流过来的。有河自然有鱼，七曾祖喜欢打渔，但一张网下去，网上来的都是一拃长的小鱼，回来做了吃，是连鱼头鱼骨都吃下去的，并不会有一丝儿剩下让猫儿尝一尝小鲜滋味。子强闹着让七曾祖去网鱼，那是秋庄稼割后数日，七曾祖兴致也高，子强在旁边看着一网一网上来的小鱼，一条一条捉到木桶里，满手腥味儿都是兴高采烈。要收工时看着天边的晚霞，想起陈先生教的王勃名句，就当着七曾祖大声吟诵：“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七曾祖问啥意思，子强指画江山，说着王勃也说着他自己的感受，七曾祖也跟着说，七月八月看巧云，看了一辈子还不如你小孩子看出那么些个“稿儿”呢。“稿儿”是当地方言，就是“东西”的意思，这里也可以释作“意味”。河边风过，已是蒹葭苍苍，七曾祖扛着渔网，子强提着木桶歌唱，望着村子走出一路无忧无梦的至人光景。

子强拿了几条小鱼喂猫，猫儿自是欢喜，祖父啧啧叹息着子强的不知珍惜。祖父那日少喝了点酒，用

筷子沾了点给子强，子强觉得苦，连说不如父亲的酒好，三叔说那是自然，你爸是喝茅台的。祖父说他在北京也喝过，并不觉得好。子强不懂酒，看着祖父喝得津津有味，也就觉得这里的土酒再加上新煮小鲜的佐助，一定是别有滋味在心头的。祖父那日还在饭中唱了一段吕剧，似是《墙头记》中的段子，祖父向来主张“食不语”的，这时竟然唱起来，子强不知是否有那些小鱼的收获引来的情动于中，祖父不善言表，言之不足，就咏歌之了，不过“歌”的是吕剧而已。子强让祖父讲讲剧情，祖父说了大概，顺带着就做了些孝道的宣传。三叔说这只能在家说，出去是要受批判的。祖父和子强都不以为然，祖父是因不知而不畏，子强是以为处江湖之远，革命之火未必光顾这葛天小村。

革命之火子强没有感觉到，去国之后，有了这样一个记忆隔断，他就像是暂时避入桃花源，过着一段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日子。“革命”在这里不太“大”，可“文化”还是有的。只是样板戏便十里八乡的人人都能唱两句，冬日农闲，村上组织了戏班，三叔胡琴拉得好，也兼做了剧组的导演，子强嗓子好，又在北京唱过样板戏，比当地人还要字正腔圆。他唱郭建光，高遏行云，陈先生说是正宗的谭派，子强在北京时听外祖父讲过四大须生，便和陈先生说些旧的曲目。陈先生说他喜欢余叔岩一派，子强初不知，及先生唱了几句，便觉得韵致摇曳，老是缠着先生教他，先生说他也只会几句，并说东七八里有个于庄，那里原有个于先生唱得好，可惜“文革”初，叫造反派打残了。子强问这里也曾革命的这般厉害么？

先生说，初始时厉害过一阵。县里的造反派来村里揪斗先生，却被村里人挡在村外，村支书是子强的一个远房曾祖，带领一班农民手持锄头摆出誓死捍卫的样子，再加上当时县里两派造反头目的父亲，都曾做过陈先生的学生，所以这个村子的“革命”略如过眼云烟，旋即平静如常了。先生说现在不是唱旧戏的时候，你只把样板戏唱好，戏只是唱出味道便好，演戏你只在戏里过瘾，不去想别的，便是一身的畅快。

子强只是朦胧觉得先生说的有境界，但一时也只能下学而不能上达。村里搭了个大戏台，因为没有通电，戏台上的照明全以汽灯充任，锣鼓响处，三叔的胡琴先就让台下热烈的掌声响起来。晚上两个小时，子强和一个远房叔叔扛了一台戏，他们把八个样板戏所有英雄角色的唱段几乎唱了个遍，子强每唱完便有一片掌声与欢呼，子强觉得他是江河间伴着涛声的弄潮儿，浑身的气力有着无限的增强，就像外祖父给他讲的赵子龙，长坂坡杀得七进七出，愈战愈勇。只是谢幕时子强竟无力登台，萧然睡去。

十里八乡闻说有个小孩京戏唱得好，便来请，戏酬是一顿白面饽饽，加上有肉的菜随便吃。子强就和戏班里的人走了一村又一村，唱遍方圆三十里。农民的文化生活在这时便是简陋也一样喜气洋洋。

1970年的春节，母亲从河南干校辗转来到寿光，那晚子强正在村里唱戏，母亲在台下看着子强瘦弱却很有精气神，一则以忧，一则以喜。谢幕时子强又颓然倒头欲睡，这时就听三叔让着一个人来到子强跟前，朦胧中子强看到母亲恍如梦间，那种不真实一直

延续到他们一家走回到祖父的老屋。子强、子健围着母亲问父亲的消息，母亲说已有三个月没有信了，大家闻听也是一阵黯然。母亲几乎没来得及认识一下这村庄，便又匆匆回干校了，一个月也有一次信来，也寄一些全国粮票，却没有一丝父亲的消息。

母亲走后不久，有一天夜里子强被一阵砸门声惊醒，人来报信，前道上大祖母殁了，那是祖父的大嫂，只见祖父瞬间起身披衣而去，嘴里只是嘟囔着：

“老嫂老了、老嫂老了……”子强后来才知道“老了”就是死了，不说“死”或是出于对死的恐惧，或是出于对死者的尊重。

大祖母早寡，无子嗣，村里养着她，殁时九十余。陈先生教过些《论》、《孟》，子强记得孟子说过：“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这说明古来有养老之传统，大祖母无儿女，但村上养着她，她算“五保户”，所谓“五保”，大人们说不太清，大概归纳出保吃、保穿、保医、保住、保葬等五条。后来子强回到北京问父亲，才知道1956年6月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中规定：“农业合作社对于社内缺乏劳动力，生活无依靠的鳏寡孤独的农户和残废军人，应当在生产上和生活上给予适当的安排，做到保吃、保穿、保烧(燃料)、保教(儿童和少年)、保葬，使这些人的生养死葬都有指靠。”此为五保政策之起源。这是后话了。

大祖母既无子嗣，一切丧葬之事就都由生产队操

持了。那时是全国“破四旧立四新”、“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时代，可在这里，丧仪虽已从简，但仍略具规模。大祖母虽无子嗣，但二祖父屋里却有一子，临时“过继”来戴孝披麻、摔盆打旛。子强的叔伯们及子强一辈，一时组成哭灵与出殡的队伍，孝子贤孙也算浩荡。

灵堂设在大祖母寡居的老屋里，子强去瞻仰遗容，并无恐惧，因为外祖母过世时他是看过的。大祖母生时不与人来往，子强来故乡时日短，也未尝与之接语，只知道这老屋里居住着一位老人，印象却极模糊。大祖母的遗体安卧在一架凉床上，一身锦绣却毫无鲜活颜色。衣裳的样式就像戏台上古人装束，华丽却很僵硬，活人是绝穿不得的。子强总是不能把这富丽的衣裳与当前朴质的村落联系起来。后来老祖宗告诉他那是大祖父逝世后就置办下的装裹，时在民国年间，家境还算富庶。

农村有所谓“红白喜事”，城里因革命化而把这些都“化”掉了。“红喜”是婚事；“白喜”是丧事。婚丧是古来人类两大仪式，古礼中最重要的章节。“礼”固是由“俗”凝练出的；“礼”成之后，又由“俗”延续下来。子强在大祖母的丧礼中，体会到了人们对死亡的敬畏。生产队的一个领导，是丧仪的主持人，也是丧仪的导演，在他的指挥下，一切都井然有序。吊丧的人络绎不绝，子强很奇怪，平时无人来顾这个老屋，一时门庭若市，才知大祖母原来是有许多亲戚的。孝子贤孙跪在屋外甬道两旁，逢人来祭，便扑倒在地，哭成一片。亲戚们绕灵堂瞻仰遗容走出来时，总能夸上一句：“孩儿们很孝顺啊！”人

殓时举行了一个小型仪式；出殡的场面就很大了，几乎惊动了全村人。送葬的队伍逶迤二里有余，因为棺材重，也因为时常有沿路拜祭的，所以队伍走走停停，两个多小时才走到墓地。下葬时又有一个仪式，坟丘堆起后，上面插上一支秫秸，据说原来是插一根竹管，一直通到棺材里，死者万一复活，不至于没有氧气。亲属隔两日还要向下呼唤，以确定人死是否复生。原来的竹管还是有实用意义的，现在的秫秸就只是一个象征了，表达一种希望死者可以复生的愿望而已。最亲的人还点起一捆秫秸，围着坟丘一边转一边喊：“娘啊，出来救火！娘啊，出来救火！”喊得有些渗人，但想想也还称得上其孝可悯。

丧礼过后子强去看老祖宗，述其所见，便问老祖宗这里的丧仪都是这么讲排场么？老祖宗说，大抵讲排场的，不是有钱，就是有人。都是让人家看咱家有啥，或是咱家有人。其实人死了知道什么啊，排场大小与他何干？一切都是给活人看的。我死了，他们一定比这闹得还大。子强问，你喜欢么？老祖宗说，不是说了么，跟我喜不喜欢没关系，子孙们愿意怎样就怎样吧，我是活够了，前清、民国都经了，现在是毛主席的天下，我那些跟着毛主席打天下的子孙们，有的战死了，有的到现在找不着了，剩下的做了官，又被打倒了，你说你爸好好地，怎么就反对毛主席了呢？我老了，闹不清楚，我就是心疼那孩子受罪啊！说着就老泪纵横了，子强也跟着悲哀起来。子强告诉老祖宗说妈妈来信说要让他们兄妹到济南跟大姨妈过，老祖宗说去去吧，在这里也是受罪。走到那儿，别忘了咱这个家！等到天下太平了，你爸他们官

复原位，我就是死了也闭上眼了。

又过了半年，子强兄妹移居济南姨母家。临行子强去陈先生处道别，先生与子强谈了半日。说到楚辞“悲莫悲兮生别离”，又说到《别赋》里的“黯然伤魂者，唯别而已矣”，又由此说道江淹，“江郎才尽”的故事就是这次听陈先生讲的。先生把他的存帖悉数拿出来让子强挑了拿上，子强知道那都是先生的珍藏，只拿了一本柳公权的《玄秘塔》，可是先生的心意满满的让子强承受不动。

(未完待续)

HELEDINGXIANGPO

合乐丁香破

□ 京华眷客（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文秘）

结婚前的那天晚上，林婧婕正心思缜密地收拾屋子里珍藏多年的东西。一拿起那张《合乐丁香破》的专辑，她就静默暗想了好久。她气质优雅，却黯然神伤：为什么自己的人生，丝毫不像名字般写意？倏然间，她似乎想起了什么，抱起这张专辑就箭步从老屋里飞奔出去。

林婧婕，一个颇具古典情韵、沁溢着诗情画意的名字，听起来就像烂漫于梢头的丁香，正是豆蔻梢头二月初的年华，流光四溢。此间心事，却付尽韶华。

她的童年是祥和而美丽的。出生于秀丽多娇、如情似梦的江南水乡，一个书香门第世家。虽然家族的雍荣华贵，在浩荡的时代洪流，尤其是“文革”浩劫的冲击下，已不复当年的气派，原本殷实的家道败落萧条、光景凋零，但祖上几代传统文人的清高雅雅“作祟”，所以名门望族的气质依然生生不息，代代相传。父亲林梓清是中学里的语文老师，他宁愿固守着那个祖传的、巷壁已有些坍塌和古旧的四合院院，而不肯搬进水泥森林中的楼盘大厦；这个古典的院落，从林梓清的曾祖起就代代相传。“文革”期间，在其父林建英手中被国家征收代管，期间“破四旧，立四新”，那些“封建残余”的雕梁画栋都毁损殆尽，狼藉颓残。拨乱反正时其父已歿，几经周折才又回到他的手中。偌大一个祖传庭院，其间自然，不乏

乱石点缀，杂树丛生，后院亭台楼阁相依，小桥流水潺潺，更有那片种满了丁香、杏树、桃树和桂花的园子，无论春秋冬夏，都有燕声呢喃、莺歌蝶舞、杂花生树，一派欣欣向荣、生机盎然，依然一幅传统江南望族之家的景象。除却那长满青苔的颓墙和凋落的断瓦残垣，没有太多破败凋零的迹象。

因为是独生女，自打出生那一刻起，林婧婕就过着锦衣玉食的千金大小姐生活。童年的记忆中，除了游戏于那片绚烂于枝头、灼灼其华、芳香四溢的庭院花海，就是父亲于闲暇之余，教她诗词歌赋，亦或毛笔书法，亦或弈棋对局。母亲秦黛芸同样出自于书香门第之家，中国传统家庭典型的大家闺秀，琴棋书画无不精通，闲暇之余也教她弹琴作画。作为八零后的她，除了在父母的引导下，享受传统江南世族人家的人文素养熏陶外，她也在享受着同龄人的乐趣。她早早地规划着自己的未来，曾多次对父母说，长大了要考北京大学的中文系，做一个多才多艺的艺术家。

此刻的她，默默回想着当年的梦想，嘴角分明有一丝酸涩的笑，好似那只是一个遥远而与她无关的梦境。瘦削的脸庞，依稀有着绰约的风姿，却又分明一脸的落寞；静默无声处，内心俨然淡定如止水，却又有涌动的暗流，敲打着时光的破碎……

童年生活至斯，原是闲适而惬意的。可生活的道路，并不沿着人心规划的坦途伸向远方，就在她十三岁那年的二月，正是豆蔻梢头的年华，生活的轨道却发生了转弯：彼时，父亲随学校交流团到云南丽江的一座山村中学——弥渡中学交流。那是他当年作为知青

返城后，那里的落后一直萦绕于他的心间，那些淳朴的纳西同胞让他念念不忘；他之所以这么多年一直固守着那座祖传的老宅而不愿入城买房，就为了节省，以便资助那里的失学儿童；这次故地重游，他更是感慨万千。没想到二十多年里，改革的春风吹遍了神州大地的边角隅落，却并没有为这片充满希望的热土春风化雨。

返程的机舱里，他默然良久。纳西孩子们渴切的眼神，像盛气凌人的寒光，刺痛了他的心扉；一个对教育倾尽了毕生心血的人，深知教育的本质并不只在于教书育人，更重要的是拯救一个民族的灵魂；那晚回到家，他毅然作出了决定：主动申请调动工作，举家迁至滇西支教。

农历早春三月，林家老宅后院的那片丁香和桃花，在微风中浮荡成万顷花海；离去的那天，母亲秦黛芸早早地收齐了行李，其实一切都从简，大多是带给孩子们的文具罢了！林婧婕说不清内心究竟有着怎样的纠结：她迷恋着江南，却也曾多次幻想到外面的世界去看看；虽然父亲说那是一个贫穷的山乡小镇，但丽江这座以古城和东巴文化而名扬天下的滇西旅游胜地，也是炒作中的“高原江南水乡”，听说不亚于乌镇、同里等江南名镇，所以她有些失落之余，却又分明心向往之。

杭州至昆明的班机在中午。那天阳光明媚，已经出了家门的她，突然一溜烟地跑回了后院。她想起了那片正绚烂如荼火的丁香，妖艳欲滴的桃花，她要同她们一一道别。后院里，微风中的花枝在阳光里游移不定地摇摆，四围香气逼人，浓烈难耐！微风过处，

满地落英飘摇，夹杂着朵朵无声的叹息。她解开珍藏了多年的香囊，捧起地上的落英，装了满满一袋……

抵达昆明已是黄昏时分。彼时的云南全省，交通尚且落后，上丽江难于蜀道。昆明到丽江尚未开通铁路，无论航空。况且，正如当地俗语所言：“云南十八怪，火车没有汽车快”。当晚要赶到丽江，简直天方夜谭。下榻的旅馆简朴却素雅宁静，恰与林家那座老宅有几分相似。其实她清楚，这是父亲苦心孤诣的安排！

第二天，全家启程前往丽江。盘山公路蜿蜒于崇山峻岭之间，背靠险峻的大山，面朝湍急奔流、滔滔咆哮的江水。经过六个多小时的颠簸，终于到达了弥渡镇。在村口迎接他们的，除学校的老师代表外，还有村长段玉笙带领的村民们。他们都身着民族服装，敲锣打鼓地跳着烟盒舞。村长的儿子段吟哲也和同学们盛装出迎；他们都手持古旧的葫芦丝，吹着古老的纳西古乐。

“林老师，辛苦了。你给我们带福音来了，欢迎你们呐！这些娃儿有盼头了……”村长操着浓重的方言，满心喜悦和感激。人群中开始附和，议论纷纷……

“哪里，哪里！这也是我当年插队时生活过六年的地方啊，一切都是那么熟悉和亲切……我也算是回家了啊！”林梓清似乎真是“鬓毛虽衰，乡音未改”，回城已二十多年，但云南话却讲得一如当地土著。

“住的地方我已经安排好了，就在我家隔壁，看看去吧！虽然是村里最好的，但和大城市比起来……

寒酸得很。我们惭愧啊，林老师，让您和夫人孩子受苦了。”村长伸手接过林梓清的箱包，林梓清及妻子秦黛芸紧跟其后往村里走。

林婧婕至今依然清晰地记得，当年段吟哲见到她的第一眼有多么兴奋：他身穿一套华丽浓艳的纳西服装，动作敏捷而熟练地吹着古意悠悠的葫芦丝。虽然脸上泛着一层明显的土色高原红，却依然眉清目秀。他跑到她面前，笑意盈盈地看着她：“跟我一起回家吧？我爹说，以后我们就一起上学，一起回家了。”

“一起回家？”她有些羞涩地低下了头，他接过她手中的书包就径直往回走。历时两天的劳顿旅途，一路跋山涉水，并没有消解她的新奇感，偶或有兴味索然，却与此行无关。

阡陌间溪水潺潺，空气里洋溢着阳光泥土的气息和扑鼻的花香，蝴蝶翩然于其间，一派祥和宁静的景象。林婧婕在心中油然感叹：“云南的天空，真是蓝得出奇，几近荒芜，近乎可怕，真是名不虚传啊！”

“过了这小桥就到了。喏，就是那河边的木屋！”林婧婕边走边朝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青山绿水的掩映间，几座零落的木屋依山傍水而立。

“你吹的葫芦丝真好听，你们都会吹吗？”她终于在静默了好久后，顺势回应了一句。

“呵呵，难登大雅之堂的小调而已，我们叫洞经古乐。你要喜欢的话，以后我常吹给你听！我爹说，我们从明天起就是同班同学了，而且，就是林叔叔上我们的语文课呢！”他微笑的脸庞在明媚的阳光下，泛着一层粼粼的红光。

“你也刚上初二吗？”她有些不解地问。

“嗯，我们山里人不比你们，上学年龄大，我十五岁才上初二。”他有些落寞，生怕她笑话他。

稀落的话语间，他们已然到了家。安排妥当后，林梓清邀请段吟哲带他们到学校仔细看看。学校背靠大山，面向溪流，俨然有高屋建瓴之势。林梓清看后语重心长地说道：“多么人杰地灵的一方明山秀水呀！可惜了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就缺一条通途了啊……”

第二天一早，段吟哲就跑来叫她一起上学了。语文老师果然是她的父亲林梓清，他主讲唐宋诗词，偶尔也穿插一些相关的经典现代诗歌加以讲述，辅助理解。

从那天起，他们都是一起上学，一起回家，一起玩耍的。村后的梯田间有大片的桑树地，每到春天，燃烧着晚霞的黄昏时分，站在村口往山腰放眼望去，青翠间泛着鹅黄的桑叶，层层叠叠地铺成一张张倾斜的绿色大地毯。微风过处，桑叶翩翩起舞，好似一群婀娜多姿的纳西女子，用古朴的葫芦丝轻轻吹奏出悠扬的纳西古乐；又好似层峦叠嶂掩映于山水间青色欲滴的连环……

桑林的背面是一个天生的瀑布寒潭，当地人叫龙潭，常年以耸立在古城彼岸的玉龙雪山上的积雪为源，碧水从不间断。春寒料峭时节，高山解冻，冰雪消融，瀑布像一条生烟的玉带，雨雾云烟在飞溅的水花中袅袅升起。淙淙流淌，像是汨汨奔涌着一幅丹青国画；环绕着龙潭的是漫山遍野的野生丁香花，在夹杂着寒气的流水浸润下，丁香的枝脉努力挣扎着想要摆脱主干的限制，伸向春风和煦、温暖融融的高处；在吹面不寒的杨柳风的轻拂下，丁香的花骨朵儿，含

苞待放，像羞涩于枝头摇曳着绰约风姿的美人，暗含着无限娇羞的心事，泛着粉色玫瑰般的红晕，欲说还休；更像是一个刚出浴的美人，于唇间涂抹了恬静淡雅的粉红色胭脂，嫣然地莞尔一笑，一袭轻纱随风旋舞，衣袂飘飘，万般妖娆；空气中氤氲着浓烈扑鼻的花香，招揽了成群结对的蝴蝶和蜜蜂，翩然喧嚣于其间……

段吟哲经常会和林婧婕在放学后的黄昏，持一把葫芦丝端坐在花丛或桑田阡陌间，一边让思绪游走在无边无际的花海，一边奏着她最喜欢的曲子，融贯古今，思接中外。在恬淡的静赏间，他们会畅谈彼此的兴趣爱好，谈各自的童年故事，畅想对未来生活的憧憬……她告诉他，许是由于深厚的家学渊源，她从小就对古典诗词一往情深，对音乐艺术更是情有独钟。她也发现，他的古典诗词修养虽然有所欠缺，但许是民族天性和家族血脉的传承，植根于擅长歌舞的民族文化和纳西古乐世家的他，对乐理有着惊人的天分和悟性，很小就会根据音律和歌词自制乐谱。他的梦想是做音乐人，把纳西族文艺带上世界舞台以传承濒危的民族精粹。

匆匆时光悠悠过，又是一年三月三。泼水节如期而至，在云南这片土地上，泼水节本是傣家人的传统节日，却因地缘的影响，而成了全滇人的狂欢节；初三的升学考试虽迫在眉睫，但林婧婕生在江南，从未身临其境感受过泼水节的喜庆和欢乐，因此，她特意向父亲请假半天，让段吟哲带她领略了一番古朴而纯情的浪漫。那天，她满身淋漓，惬意得像一朵出水芙蓉，濯清涟而不妖；微风拂翠，柳丝轻垂，纳西姑娘

们脚踩青石板，任澄澈的涓涓细流哗哗涤洗着冰清玉洁的肌肤，明媚的阳光下，她们泼出的水流腾空蜿蜒成一条抛物线形的玉带，反射着七彩的光泽，形成一道绚烂的彩虹桥。

“‘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说的不就是她们吗？”林婧婕看着那些如水莲花般不胜清凉的女郎，突然吟出了李太白的诗歌！

“小婕，你不是喜欢古诗词和音乐吗？不如我们把你喜欢的诗词谱成曲，然后给你出一张专辑吧？”坐在青石墩上的他，见她吟出了诗句，突然心花怒放……

“好啊，好啊……可是，我只会弹古琴和琵琶，但我感觉这些诗词要用古朴优雅的乐器谱成曲，才有悠悠天籁的音律呀！不如我来选摘诗词，你用葫芦丝谱曲吧？”她在如诗如画如梦的境界里，把满心喜悦和无尽幻想都揉进心海的涟漪，仿佛梦想倏然间就照进了现实。

“嗯，我最喜欢戴望舒的《雨巷》，你喜欢哪些呢？你把那些优美的诗词都抄给我吧！我会努力把它们都谱成曲送给你的。”他分明感觉到，心中洋溢着太多无可言说的幸福……

“嗯，《雨巷》我也很喜欢，戴望舒还是我的同乡呢！爸爸说这首诗受五代李璟《浣溪沙》：‘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的启发而得，真是一首绝妙好词啊！”

“那，你认为这张专辑应该叫什么名好呢？”他听着她吟的那两句词，忽然有些莫名的惆怅，就转换了话题。

“嗯，李煜有句词叫‘一曲清歌，暂引樱桃破’，我看，我很喜欢丁香花，你又喜欢《雨巷》，那就叫《合乐丁香破》吧！你看如何？”她回眸对他嫣然一笑，他的心有些幽幽地疼……

“噢，《合乐丁香破》？这个名字真优雅，不愧是书香世家的才女啊！”

当天晚上，他连夜谱成了《浣溪沙》和《雨巷》两支曲子。第二天就把歌词和曲谱都抄给了她，还说好晚上回家亲自吹奏给她听。她也在那天晚上，罗列好了所有的诗词，其中有楚辞《越人歌》、曹丕的《燕歌行》、李白的《长干行》、李商隐的《无题》、李璟的《浣溪沙》、李煜的《虞美人》、姜夔的《念奴娇》、清代吴藻的《苏幕遮·曲栏干》，还有纳兰容若和徐志摩……

那晚，他正兴高采烈地等待她，却听见林婧婕的母亲说到：“你们是怎么教育孩子的啊？为了帮助你们，我们夫妻俩搭进去也就是了，还要毁了子女的前程不成？”

“黛芸姐，有话好好说吧！孩子还小，别吓着了。小哲，出来带小婕到你房里去玩，我和你秦阿姨有事要谈。”段吟哲的母亲李金莲叫到。他听到母亲的话，就出来拉她进屋去。

“站住，还嫌不够丢人么？我的女儿还小，她是清纯的，不谙世事呢！看看你儿子干的好事吧！”秦黛芸边说边把那面抄有诗词和曲谱的纸张递给了他母亲。

“都火烧眉毛了，还有这等闲工夫？”母亲铁青着脸对他训斥道。

他的嘴角动了动，想要解释什么的。但转眼看到她低着头，身体微微颤抖，呼吸急促而略带抽泣，心就幽幽地疼，到嘴边的话又收回去了。

“阿姨，是我写给小婕的，我错了。以后我再也不这样了，请您原谅！……”他坚决而稳重。

“以后？还要有以后么？”

“黛芸姐，放心吧！我的儿子我最懂！”

她自始至终都低着头，纤细的身体哆嗦着欲往后退，生生被母亲拉拽回去了。

后来，一连两个星期，无论他每天早上起多早到门口去等她，她都早早去了学校，课上给她传纸条，她也不回了。他终于感到一种窒息的委屈，像决堤的洪水，泛滥在心头。

终于有一天傍晚，放学后，他无精打采地往回走，突然看到她徜徉在桑田阡陌间，就鼓起勇气跑到她面前，拦下了她。

“小婕，我们是清白的啊，你为什么不理我呢？喏，我又谱成了一曲：‘桃李依依春黯度，谁在秋千，笑里低低语？’”她能感受到，他的声音分明在哽咽。

“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她终于泪眼潸然，哭得梨花带雨。那晚，他们跑到山后那漫山遍野、馥郁飘香的丁香花丛间，他给她吹奏了好几支曲子，直到月亮爬到了玉龙山顶，他们才依依惜别，各自回家！

他原本以为，经过了这些天的煎熬，他们再次相交的路，再也不会分岔了。可是，就在第二天，他却意外地发现，她没来上课，语文课也换了老师！他来

不及等到放学，就匆匆忙忙跑回了家。然而，那座木瓦结构的房门，已上了锁，从门缝中窥探而去，厅内空空！母亲说，她随父母回江南杭州去了，中午的班机，现在可能已到昆明……

那天，他独自一人跑到后山，呆呆地看着那片丁香花，静默了整整一个下午。晚春的丁香花落了一地。风一吹，花瓣错落满地，一如他破碎而凋零的心……

“那天不辞而别，荏苒十年间，天各一方，他对我杳无音信！当时一定深深地伤害了他吧？”透过窗，她看到一轮下玄月，举起了高高的残缺。“呵，明天就要结婚了，还想这些干什么呢？”她翻开那本专辑，看到那两句诗：“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倏然间，心有千千结。

十年间，他在事业上如愿以偿——在昆明创办了自己的音乐制片公司。虽然他从没有放松过找寻，她却杳无音讯。他们，再没有过任何交集。只是，他依然牢记当年的约定，终用十年的心血，兑现了当初的诺言：那些古韵悠悠的歌曲，结集为《合乐丁香破》的专辑。他坚信，终有一天，即便是一个人，他也要了结她的夙愿……

光阴荏苒！2008年盛夏，他因偶然的机缘得以在全国举行巡回音乐会。第一站，他首选杭州。

杭州站音乐晚会在美丽动人的西子湖畔，晚间八点准时开演，全城万人空巷，满场座无虚席。林婧婕手中抱着那张专辑匆匆赶来，在前排不太起眼的一隅落座。“是不是幻想太美，才把你的信心敲碎……说好了要用词曲连成爱的防护林，到最后却成了情的分

水岭？”忧伤如线的歌声里，似乎有人嘤嘤抽泣，他的目光在人群中游移搜寻。终于，在心湖的波澜翻滚间，他发现了她。

“小婕，十年了！十年，虽然十年间，‘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但十年足够用来怀念，也足够用来找寻！”麦克风前，他叫出了她的小名。泪水渲染着歌声，他唱起了那首专门为她而写的《丁香破》：“就算所有花开都静止，我也能闻到你芬芳……”然而，尽管掌声轰响，她还是无动于衷地跑出了音乐厅。

他旋风般追上了她：“十年踪迹十年心，难道你到现在，还依然耿耿于怀么？”

“十年，十年足以祭奠，十年也足以忘记……”她似乎心如止水。

他其实早料到，就算能再次相遇，也必定物是人非。可没想到，十年间，她经受了何等凄凉的变故：原来，那年的不辞而别，不仅因他们临近中考不宜分心之故，更因为她父母在丽江两年，终至操劳过度，双双积劳成疾，必须回杭州治疗。然而，现实不像电影场景那样出现奇迹或梦幻，林梓清回杭州不到一个月，就猝然与世长辞了。母亲也落下了一身病根，她不能继续上学念书。十年间，她们母女俩相依为命！

当晚迷离的月色中，在他近乎哀求的请求下，她终于答应带他去城西林老师的墓前祭奠。墓地在杭州城外一座幽静的青山丘陵上。她在父亲的坟前种满了林老师生前最爱的海棠和丁香。夜色昏沉，空气中氤氲的香气馥郁芳华。

回转的路上，他们沿着两条破败的平行铁轨沉默

着走了好远好远。鹧鸪凄切的鸣叫声中，夕阳渐渐沉寂在血色的晚霞中。

“这些年，我一直关注着你，皇天不负有心人，祝贺你啊！”她虽然打破了沉默，他却感觉他们就像这两条平行相对而延伸到天边、锈迹斑斑的铁轨，虽然并肩而行，却永远没有交汇的结点！

“我明天就要举行婚礼了，你，正好在杭州，能抽空来参加吗？”她的话微弱而颤抖，在习习晚风中，散成云烟。一种疼痛的感觉袭上他的心头。

“我可能不能来了，公司里来电话说，巡回音乐会改为国际交流了，下一站是维也纳，明天中午从昆明出发。这本专辑，就送给你作为礼物吧！”他倏然感到，一种致命的窒息枕在流光里。

“既然来不了，那就算了吧！买了这么多年，再怎么囊中羞涩，买一张专辑的钱还是有的……”她说不清自己究竟是凄楚还是失落。

当天深夜里，他打电话给签约方取消了所有的巡回演唱站点。回昆明的班机在凌晨5点半的黎明十分，东方正微微泛着鱼肚白。在杭州市中心通向机场的路上，他听到大街小巷间，唤醒这座城市的，都是他的歌曲。再次以一个局外人的身份来欣赏这些曲子时，他才发现：原来，无论是雨巷深处的“丁香结”，还是长亭连短亭的“长干行”，这些被流光淹没了的古老故事，再怎么绮丽动人，都只能合乐……班机上，他临时决定：移居维也纳！

合上那本专辑时，林婧婕探头望向窗外，东方的早霞渐渐泛滥，而西沉的那轮下玄月，依然举着高高的残缺……

FUYUZI

父与子

□ 张炎（浙江，新昌广播电视总台宣传中心）

天姥山乃钟灵之山。山中林繁叶茂，鸟雀相闻，时有呼啸而过之风，潺潺而流之水，实乃滋生养物之佳地。

山之阴有一老父，名曰黄吕。年过七旬，鹤发童颜，颇具仙家之风。老父有一独子，单名曰武，已知天命，慈眉善目，和蔼可亲。父子二人正互酌对弈，旁有小儿嬉戏，女子濯洗。天伦之乐，说也无穷，道也不尽。

黄吕少时，其父规其习文。然老父无度，未遂其父所愿。其不好文，整日往返于山林之间。欲觅得道高人，教习拳脚。

山野无痕，高人无踪，然黄吕三载后出山，能擒狼伏虎，断石裂木，惊为天人。

有一都帅，乃重义尊贤之人。闻知有黄吕这等奇异之士，遂乘独骑，亲来聘求。黄吕甚为感恩，随其人营出帐，冲锋陷阵，尽已所能，立下汗马功劳。

都帅有一军师，能掐会算，精通奇门遁甲，乃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之士。与黄吕相交甚深。与之长处，老父深感文才不足，故时而讨教之。

一日，军师邀老父同饮。席间，赠黄吕一书，外有丝绢包裹。曰：吾与兄相处日久，志深道同。今有一物，望兄收受，此乃穷愚所能成。若能对兄有益则吾愿足矣。吾视当今天下，佞臣当道，蒙蔽圣听。

良将言背，料定他日必有忠贞之士屈死于刀斧之下。都帅才智出众，屡建奇功，必为所难。你我恐难逃所祸。一旦有此一遭，望兄速离此地，隐姓埋名。

黄吕一笑置之，谓此乃杞人忧天，不足为虑也。

未了，果与军师所料非差。正当军威日昌，士气日足，朝中佞臣惑众，处心积虑陷害都帅。帝恐督帅拥兵自重，夺其江山，连下十诏招其回官。督帅不疑有他，帅亲兵数人，军师、黄吕相伴，日夜兼程回京面圣。皇帝不见，并下诏诛灭九族。军师难以幸免，黄吕也在受难之列。入狱五年，黄吕吃尽奇屈，苦不堪言。后庆幸新帝即位大赦天下，黄吕得以重生。

出狱后，黄吕深感悲戚，厌弃世风之驳杂，人心之不古。不足与竖子同谋。正值而立之年，然沧桑已非一般。

遂依天姥而筑草庐，娶妻生子，以圈鸡养羊为生。春播时分，其子降生，并无啼哭，呈沉思状。黄吕夫妇深为感矣！因黄吕好于拳脚，故为其取名：武。望能承其衣钵，然此子与黄吕同一秉性，事事由己，不遂黄吕所愿焉。

武不喜武，常饮朝露暝夕霞。虽书卷不着边手，然浑身一股书生之气。无师自通，竟能作诗填词、遣文造句。妙语佳句，犹如过江之鲫，鱼贯而出。

黄吕见其子能成文臣之材，将军师所赠之书，转赠于武。曰：读此书，能成将官之师也。其子视若珍宝，常以诵读之。日渐精晓佐治之术。此子之名日显于方圆。

一州官闻之，欲聘为幕宾。入幕三日，武即收拾行囊，欲辞官而去。

州官劝阻之，问曰：何故？

曰：去因有二。公视吾为宾师，吾亦欲以诚佐公也。不想，公锦衣玉食，绫罗绸缎，些许官饷，焉能如此过活？此为一也；案卷累牍，灰尘蔽卷，实非勤廉之所为，其为二也。夫官之禄，民脂民膏。食民之禄，岂能不尽民乎？吾又岂能恋哉？

州官闻之，悚然悔悟。表痛改之心，央武佐之，思之再三，武亦诺之。

此后，州官励精图治，常日三省其身，以武之言为要义；武亦恪尽职守，勤查押犯、督促勘验、细批呈词、捉刀书启、酌定审期、金差传拘、暗中侦访、堂后听审、剪裁供证、推敲判词，凡已之事，竭力而为。

州官对武言听计从，三年光阴铸就清官美名，武亦名扬州县。所治之地，官民同乐，夜不闭户，路不拾遗。

皇帝听闻，龙颜大悦，降召：授州官官品二等；武乃州官。

在任三年，所治之地，亦官民同乐，夜不闭户，路不拾遗。三年州官，走时无一两金银在身，可谓两袖清风。圣上欲再加官，武谢拒曰：圣上重用，臣感激不尽。吾乃一介山民，家有老父，需要照料，以尽人子之孝。

皇帝允诺，并赠一匾额。上书曰：忠廉孝义。挂于门楣，并命其所在之村为武村。

村人问其为何不继续为官，其笑答：人日曝于外，肌体岂无害焉？

此后，与老父共享天伦之乐，悠然自得也。

FANMAIGUSHIDEREN

贩卖故事的人

□ 王夏耘（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税务）

—

在这样春芳弥漫的季节，我总是能想起很久远的事情。

现在呀，我总也不是当年的模样了，不那么矮，也不那么爱哭爱笑，也许久不见那一直垂到碧色水面上的柳枝了。

但偶然想到五六年前的事时，却还是能记起那个人。穿灰衣、戴鸭舌帽的，神神秘秘的家伙，猜不透他的年纪，只知道他笑起来的时候眼睛眯成一条缝，牙齿雪白，全然像个孩子。

好些年不见啦！每当想起他讲的那些故事时，心里依然那么柔软，好像燕子想念春风。

我现在住在这样大的一座城市里，却常常觉得人挤人，有时在地铁里什么都不攀扶也不会倒。想起他曾经说过的话，就那么站着静静微笑——他总是抱怨穿过人群会给他抹上灰色。

“我啊，你不知道我有多喜欢彩色的衣服……拿你所有的梦来换都不成的。可是压根不能穿啊！你不知道它们多容易被染脏，只要你在那些不说话又板着脸的家伙们中间穿过去，马上又这样灰扑扑啦……”

我共和他一同度过三个春天，却只见过他穿了一次别于灰色的衣服。

那是个江南的早夏。整个城市都还浸在梦里头，

晨曦抹开天边暗灰色的云雾，那个人站得很远，却又仿佛离得极近，一只大得离谱的旅行袋丢在地上，他笑着招手，露出尖尖的虎牙。他身上的衣服是一种用怎样的话语也没有办法织缀出来的颜色，像是飞絮天气，抽高的嫩节，潮湿的、一捧一捧的春风春雨……所有的即将过去的那个季节最美的东西。

他说：“我要走啦。”

他说：“这回是远行……也许明年不再来，也许再也不来……谁知道？”

他说：“如果你还能卖给我这样甜美的梦，总有一天我们会再见……我会把将来那许多年的故事再说给你听。”

……

他说着说着，就不笑了，像只倦冬的留鸟，忽然哑了。

那时我对他挥手道别，我不知道他突然沉默的原因。我的朋友啊，除了他曾经讲过的那些故事，我对他简直一无所知。

他也许早就知道，我们不会再见了。他也许等待过很久，走过很多地方，见过很多人，但是谁也不能在别后多年，再拿出一样的干净剔透的梦境给他。我的朋友，你是失望，还是伤心呢？

你不再回来啦。当年的小姑娘长大了。

那些曾经换来无数故事的梦境，都已经散落在渺渺的记忆之海中。可是我却依然想念，无论是那些人怀恋的春天、那些故事，还是那个一直裹在灰色之中的人。

现在，我要把我的朋友拓在纸上，为了不让一切

被时间的激流打磨干净，不留一丝痕迹。

二

那个一身灰的人坐在盛开的山茶之间。他好像走了很远很远的路，疲惫而沉默。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三个春天中的第一个，少雨的江南春。

我没有多在意他，在最初的时候。那时候我有多大年纪？十岁还是十一岁？我不记得了。我只清晰地记得那一天跑跑跳跳奔向小卖铺的脚步，多干燥的四月，鞋底和尘土灰扑扑地亲吻，硬币在口袋里欢快地蹦，追不及待要逃到一个新的主人手中，那个人的手是摸过糖果、摸过果冻、摸过彩笺、摸过各种各样有趣又漂亮的小东西的，让那个年纪的孩子羡慕的一双手呵。

我从他身边急匆匆地穿过去，那个人的声音穿过春天那种熏熏的暖，透过来，把我抓住了，牢牢地。

他在哼一支歌，没有词儿，干干净净的曲调，剔透的声音，却让人想起一片色彩缤纷。那支无词的歌儿有着让人一下子宁静下来的魔力，想起滴滴春雨湿了云雾，柳絮漫天；想起化在溪涧的春雪，冰消暖融；想起丢失了的玻璃弹珠，亮晶晶清透透；想起纺织娘，想起纸鸢儿……一瞬间，似乎曾经拥有过的美好梦境都到了眼前。

我不知怎地就走不了了。我站住看着那个人，他仿佛是个怪人，却也是个让人心里生出温柔的人。我看着看着，他转过头来，似乎是笑了一下。

摘下他的鸭舌帽，他像个童话书中所说的真正的

绅士一样，轻轻地鞠了一个躬。尽管他的动作幅度很小，显得气力不足，却很优雅。

他与我所认识的其他任何人都不同。我立刻意识到这一点。他的年纪不会太小，可是大人们才不会对这样一个明显还什么都不懂的黄毛丫头做出这样的动作呢。

所以我忘记了要买的柠檬汽水糖。

他说：“我是个商人，我卖许多东西，我保证你会喜欢它们，每一件。”说这句话的时候，他的眼底都是那种在将来的日子里我逐渐熟悉的的笑容，有些神秘，有些狡黠，好像是爱丽丝遇见过的那只柴郡猫……那个时候我正在读那本书呢，我的朋友让我想起了红心皇后花园里的玫瑰花香。

我把硬币掏出来，攥在手心里。我的手掌汗湿着，温温的，热气从金属和掌心接触的地方冒出来，一会儿就变得黏腻了。我有些不舍得，可是却莫名地相信他的话，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

我把手里的东西递上去，带着一点可怜兮兮的神情。他却笑了，说他不要钱。

“梦，我要你的梦，”他把玩着他的帽子，斜斜倚靠着花坛，山茶的香味沉沉浮浮，他说，“你有一种甜美的味道——你一定有很好的梦。”

“甜美的味道？”我是这么回答的，“你也是，你有一种……”我说着话，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一股清甜的味道从鼻尖钻进来，哦，多么美好，“你的味道，就像是……阳光下面毛毛雨的味道。”

他大声笑了，那种笑法是大人们不会有，也不许我们有的，畅快的、放肆的笑。

“我很荣幸……”他说，“作为回礼，我给你说故事。”

我却不很满意：“我听过很多故事啦，我也读故事书……街角那家小书铺的爷爷可好呢，我读一天的书他也不赶。”

他把帽子戴回去，竖起一根手指，冲我摇了一摇：“我用买来的梦织故事，那可不是一般的故事，那些人——”他向远处匆匆赶着下班回家的一个中年人努努嘴，“他们以为不同的人做的梦都大同小异……当然，他们现在是那样了，他们早就忘记了许多年前他们的梦是什么样子……也忘了现在他们的梦该是什么样子啦。而我会买的梦，就像是你会给我的那样，是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

我不打算相信的，可是我相信了。我的朋友从他灰扑扑的大衣口袋里，掏出了一本小册子，那册子有着一股梦一样的香味，甜甜的，虚浮，可是又那么亲切，那种每天相见的亲切。

“西方的故事里有一个小神，他在不肯睡觉的孩子眼睛里洒上沙子，他们就会闭上眼睛乖乖睡觉了，人们管他叫睡魔，我喜欢叫他‘沙仙’——这是一个八岁的小姑娘的梦，她那一天刚刚听到这个故事，”他念着，“我的沙仙有条小河，他把小河装在口袋里，和他的沙子一样随身带着，他会把他的小河留给我一些，因为我想要和他说话……他把小河洒在我的眼皮上面，我就醒了……”

他翻过一页，依着纸页上的字继续读，声音清凉得好像小溪流过：“我在这一段梦后面织进了另外一个男孩儿的梦，他十岁，我遇见他的时候他正要跟着

他的父母搬第五次家。”

“——沙仙没有家，他原来住在他的的小河里，可是小河越来越干啦，他不得不从他的的小河里爬出来，他原来是湿漉漉的，可是一天的时间就被晒得很干很干……他只好把他的小河装起来，带着他的家四处走，像一只蜗牛那样……他不知道有哪里会比自己的小河还好，只是他每天还能闻一闻他心爱的小河的味道，那种味道让他觉得既难过又幸福。”

他又翻过一页，轻声念着：“这是另外一片梦，这个故事的最后一段……沙仙最后很累了，他的工作也没有以前那样有意思……他从前喜欢看不同的孩子的睡脸，可是现在他觉得有点寂寞……他想念他的小河包裹着他的感觉，那时候是冬天，他在我家的花盆里住下，因为那里足够盛放他的小河，他说的话越来越少啦，我以为是天冷的缘故……立春的那一天，我和平常一样去和他打招呼，他没有回答，花盆里盛开着一簇报春花。”念到这里，他停下了，眼睛里似乎有些湿润。

我喜欢这个故事，多么温柔的故事呀！三个梦织成的故事，要是展开了，会是什么颜色呢？

我的朋友说：“如果你把你的梦卖给我，我还有许多这样的故事说给你听，你的梦也会织成故事，留在这里……等到很多很多年以后，你老得已经嚼不动糖果，它还会好好地留在这里。”

我很高兴地答应了他。很多很多年以后事情我并不关心，那离我太远了，但是我喜欢他的故事，还有他。

那以后他时常拜访，总是裹着一袭灰色，来来往

往的人们就像看不见他一样，我也不与其他的任何人说起我的朋友。我只是走到我们约定的地方，然后就看见他鸭舌帽下面的笑容。

他只要触摸我的额头，就能知道我昨天梦见了什么，他甚至能知道那些我已经忘记了的细节。在那个春天结束之前，我常常与他在那片山茶中间碰面，他摸一摸我的额头，手指在那本薄薄的册子上滑动，色彩缤纷的字迹就那样自己冒了出来。然后他给我读故事。他的声音听起来那样年轻，那么好听。

山茶花凋落的那一天，他留下一句“明年再来”，就再也不出现了。那一年的夏天，台风造访了好多次，雨点沉沉地砸下来，山茶的枝干折断了许多根。

我趴在窗台上往外看，天和地的界限都不清楚了。我想念起我的朋友来，他在哪里旅行？他给谁读故事？他在哪里躲雨？

那时的我甚至不知道他会走多远，是不是远到可以走出这片积雨云。我只是一遍又一遍地在心里重复着那个愿望：

——愿他遵守约定，明年还来到这个地方，在山茶花间，用那好听的声音说温暖的故事。

三

第二年，他的确来了，第三年也是。依旧是那丛山茶花，那本册子，那副清甜的嗓子缓缓流淌。

可是我忽然不能那样频繁地去找他了。仿佛就是一夜之间，爸爸和妈妈认为我已经不是个孩子，应该要收收心来念书了。他们说，你要小升初啦，你的数

学不好，你讨厌读英语，你怎么还能整天抱着你的那些无聊的书？

出不去门的时候，我就格外地想我的朋友。至少一开始的时候是这样的。

我想念他说的那些故事，他告诉了我一些我从来没有想象过的场景，那些东西都真实地存在于另外的城市的一个人的梦里，在那些梦里，有独自流浪的鹭鸶儿，一只鸟儿飞了千万里，只为了找她爱着的湿地；有在地底下住着的人们，他们悄悄地刨掉一些地上的人们种的植物的根，当做食物，我们则对此一无所知；有穿越星空的玫瑰花种，想要在一片花海里称王，可是他爱上了矜持又华丽的牡丹……

只是那时我太小了。我总是以为，我的朋友会像老家檐下的燕子，每个春天都定时到访，就算我错过了他的这个春天，也还会有下一个等在前面。

只有到了现在，我才稍稍地明白了一些，等待是世界上最不确定的东西，在等待的时候，就有一些非常宝贵的东西在悄悄地溜走，并且也许再也不会回来。

那时候呢？我只是坐在窗前，对着一摞书本。偶尔我也抬起头看一看窗外。楼房太高，我又太矮，我看不见楼下的花圃，只能看见灰蓝色的天空，有时候飘过一缕云彩。

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我觉得我的梦开始迅速地褪色。原来的彩色和清新的气息逐渐地被灰色占领了。我已经好久没有在山上跑动啦，我都快忘记桑葚、青桃和笋尖的味道啦……我没有那么多地和我的同学们一起出门去疯跑，我不买橡皮筋和游戏棒……

慢慢地，我不那么想我的朋友了。

就是在这样的一天天里，那个春天就这么结束了。

我的朋友向我告别。这个春天我没能给他多少令他满意的梦，虽然他从来没有因为这个而拒绝给我讲故事，可我还是觉得有些愧疚——当然，那种感觉到了第二天也就被抛到了脑后。我有那么多的事儿要操心，那小小的一点点、偶尔冒头的细微感情，又能有多少分量呢？

所以我只是听着我的朋友对我说，他要远行了。

我没有意识到他那句话里真正的意思。

四

我写这些话的时候，削好的笔尖蹭磨着纸面。距离我遇见那个贩卖故事的人已经很多年了。又是一个春天。

这是个这座城市少见的下雨的日子，玻璃窗上有薄薄的一层水雾，房间里非常的温暖，炉子沸开时满屋的馨香。

慢慢回忆这些的时候，我好像又回到了那个十岁出头的年纪，我的舌尖甚至想起了那一年我买了足够堆成一座小山的汽水糖的味道。它是那么酸，酸得我的鼻子里也有了涩涩的感觉，那酸涩一直通上眼眶，我觉得我的眼睛里似乎热热的，好像有些模糊了。

我的朋友现在会在哪里呢？他走了多远？他是不是就像他所说的那样，在一个很远很远的很难回到这里的地方，并且再也不回头？

想到那些岁月的时候，心里很暖，又有些疼。

小王子对飞行员说，如果你爱上了一朵生长在一颗星星上的花，那么夜间，你看着天空就会感到甜蜜愉快，好像所有的星星上都开着花。

我偶尔想起远方，也能这样地想起我的朋友。他独自走在遥远的地方，提取最纯真的梦来编织他的故事，把那些美好窖藏，等待它们酿成美酒的那一天。我也许再也不能见到他。可是他让我想起远方的时候就觉得幸福，因为那里一定有着我所不知道的故事，还有荡漾着五彩斑斓的色泽的各种美丽的梦境。

NANWANGSHIQUDEQINGCHUNYUCHULIAN

难忘逝去的青春 与初恋

□ 盛中义、盛中波（吉林 长春）

我和柏都是1975年的应届毕业生。当年，我们下乡插队落户到双阳县烧锅公社团结大队，柏被分到了四队户，我被分到了二队户。我们虽然是长影子弟，彼此见过面，但从来没说过话。后来因为参加公社汇演，在大队一起排文艺节目，我们才相知、相识到相爱……

记得当时，大队把排文艺节目的领导权，交给了一个小学校长。因为临近春节了，学校正在放寒假，校长有充分的时间。

我们第一天准备节目时，校长独具慧眼地选中了我和柏演唱二人转《小鹰展翅》。柏在我们团结大队女知青中，称得上是一朵花，长得很像现在央视的女主持人文清，因此博得很多男知青的倾心和追求。这次抽到大队排练文艺节目的男知青里，也有好几个对她有想法的人。他们看到我和柏在一起排二人转，都挺羡慕，甚至对我有些嫉妒。其实我是一个稳重、内向、理智的人，对于这份“殊荣”，我一直保持冷静，不敢高攀人家。毕竟人家相貌出众，家庭条件也好，而我相貌平平，又来自生活条件较差的工人家庭，实在配不上人家。所以我在心里告诫自己，要尽量与柏保持一定距离。在排练节目休息的间歇，那些对柏“有意思”的男知青，都有事儿没事儿地愿意往

柏身边凑，柏就有意躲着他们，有时实在躲不开了，柏就干脆坐到我身边，表现出一副名花有主的气势，令那几个追求她的男知青大为扫兴。

转眼半个月过去了，我们排练的文艺节目也有了眉目。一天，大队领导要初审节目，并宣布审查完节目的演员可以先走。按节目出场顺序，我和柏的节目排在了最后，也就是说，如果不出意外的话，我们的节目很可能是这场演出的压轴戏。

那天审查节目时，外面下起了大雪，一些排练的女知青望着窗外直犯愁，嚷嚷回去的路难走。柏半开玩笑地说，一会儿“打道回府”让我送她，我点点头。其实我和柏同路，我们户在柏她们户前边，只一岭之隔，正好顺路送她，只不过要多绕一点弯儿而已。大队距她们户能有七八里地，距我们户能有十多里地。

大队领导审查完我们的节目，夜幕已经降临了。我和柏走出大队部，外面的雪仍然飘飘落落地着。可不知是苍天有意，还是上帝有情，我们走着走着，雪渐渐地停了。不一会儿，月亮升起来了，将大地照得白茫茫的，我们仿佛走进了白雪皑皑的美丽的童话世界。

乡村的夜晚寂静极了，我们边走边聊，谈到了理想，谈到了未来。这时，路边柳毛树丛中突然窜出一道黑影，柏吓得惊叫了一声，一下扑进我的怀里。这是我平生第一次如此零距离地接触一个女子，一个漂亮的女子，她这突如其来的举动，让我这个大小伙子有些不知所措。我扭头仔细看去，原来是一条野狗，我冲它吼叫了两声，那野狗便无声地向远处跑去。我轻轻地柏从我怀中推开，告诉她是一条野狗，不要

怕，柏不好意思地垂下了头。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不像现在的青年男女经常搂脖抱腰的这么开放。那时候，男女拉拉手都是很害羞的。大概彼此都有点尴尬，我们埋头默默地走着，许久无话，只有我们脚下的积雪不断发出“咯吱、咯吱”的低语。刚才是一个多么好的激动人心的机会啊，换成别的男知青，也许就会顺其自然地把面前俊美的柏紧紧搂抱在怀里，从此美丽的童话故事就会变成现实了！可我却傻子似的将这难得的机会放弃了。这样不声不响地走了好长一段路，柏突然开口说：“中义，我想问你点事，你不介意吧？”我说：“什么事？你说吧。”柏有些支支吾吾地说：“你有女朋友吗？”我摇摇头说：“没有。你问这个干什么？”柏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啊，就是随便问问嘛！好了，不说这些了……中义，你的声音那么好、那么富有磁性，什么时候再到大队广播站给我们讲小说啊？”我挺认真地问：“爱听吗？我讲得怎么样？”柏说：“那还用问吗？当然很好了！”柏的父母是长影厂的配音演员，多少潜移默化地受些影响，她绝对有这方面的发言权，能得到她的夸奖，我心里有些美滋滋的，笑了笑说：“你过奖了，那是长影厂管知青的带队老师向大队介绍的，大队就让我到广播站播讲了几篇小说。”柏说：“开始我还以为是广播站请的专业演员播讲的呢！后来才知道是你直播的，老乡们都听入了迷，你真给咱们这批知青脸上增光！不过播讲了几天，怎么就不播讲了？”我说：“当时我白天上工，晚上还得往广播站跑，实在忙不过来，大队看我太辛苦，才考虑让我停播的……”

那晚我将柏送到她们户跟前，在我们分手之时，

她丢下一句：“你是个好人，只是有点傻……”然后一扭头向集体户跑去。

有了这次“零距离”接触之后，我和柏似乎有了情感上的微妙变化。我们每天排练节目更加投入、认真了。

很快，登台汇演的日子到了，我和柏演唱的二人转《小鹰展翅》获得了极大的成功。演出结束后，大队给我们这台演员及有关的工作人员摆了几桌酒席。席间，大队书记挨个敬酒，敬到我和柏这桌时，他拍着我的肩膀说：“小伙子，和你的搭档演唱的《小鹰展翅》很不错……嗯，还别说，你们两个在台下也挺般配嘛！”这句话，弄得我和柏满脸通红。

回户的夜路弯曲而漫长，为了怕在乡道上寂寞，我掏出早已准备好的口琴和柏一边走，一边轻声吹奏起来：“在那遥远的地方，有个好姑娘……”我把柏送到她们户跟前时，柏不好意思地突然塞给我一个小纸包说：“给你，一会儿再看。”然后银铃般地笑着跑去。我打开纸包，原来是给我织的一双毛线袜子。寒冷的东北农村，非常适合穿这种保暖的毛线袜。我站在冰冷的雪地里，望着她跑去的背影，心里却有种暖暖的、甜甜的感觉。这也许是幸福、甜美的初恋降临了吧！我真的无法回避了。

从此我们偷偷的相爱了。

为了避开彼此户友的耳目，我们在社员家建立了秘密联络点，互相传递字条和信件，表达自己的爱慕之情。可是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我们之间的恋情很快被传了出去。

一天，柏她们户被大队抽去管“育红班”的男知

青雨找到我，要跟我谈谈。雨气势汹汹地板着脸告诉我，他和柏早就相好了，让我别在他们中间搅合，并拿出他们在一起拍的照片给我看。雨的父亲是长影厂的特技摄影师，他从小就学会了照相，下乡后，他也时常拿着父亲的照相机给社员和集体户的知青拍照。那时照相机是个稀罕物，人们都很羡慕他，尤其在喜欢照相的女知青面前挺受宠。没错，我也听人风言风语地说过雨和柏的关系不一般。可是怪就怪柏真的不该“脚踏两只船”，既然如此，我这个“第三者”只好选择退出。

事后，我找到柏，将还没舍得穿的毛线袜扔给她，然后头也不回的离去，身后隐约听见她在抽泣。我想，我们的《小鹰展翅》演唱完了，我们刚刚建立起来的美好恋情也该随之谢幕了。

后来，听说柏考上了文艺兵参军走了。临别她托女友转给我一封短信，上面写道：“中义，临别之时我一定要跟你说清楚，我和雨没有任何恋爱关系，他只是一厢情愿罢了……我不是那种‘花心女’，你错怪我了。其实我这人挺高傲，轻易不愿意向别人低头服软，因为我没错……既然我们今生无缘，我又何必强求呢？此致敬礼！”

看过这封信，我的心里翻江倒海的不是个滋味！我知道，这也许是我一生之中做得最愚蠢的一件事。望着集体户窗外满目的冰天雪地，我突然感觉这个冬天格外的寒冷……

时光如梭，一晃三十多年过去了。每当冬季飘飘落落地着雪花，我就会不由得想起柏，想起曾在农村插队时发生的这段难以忘怀的青春与初恋。

LANSESHANCUN

蓝色山村

□ 深山行人（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文秘）

“桂花村是白河县下辖的一个偏远的小山村。它属于秦巴山系，多山，道路崎岖。村子交通不便，唯有一条县级公路连通县城，车程三小时左右。据《县志》载：‘此路为蒋介石所修’。全村共156户、823人，多数村民都以下煤窑、外出务工为生。村子文化教育落后，孩子多辍学。村民习惯了‘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传统生活方式，不知思变。但更为关键的是，人民缺乏知识和资金。各家各户散落在几座和缓的山上，管理难度大，如遇暴雨年份可能会发生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值得一说的是村子里风景秀丽，绿树如茵，有天然的独特地貌景观。山脚下有一条清澈的小河，是汉江支流厚子河的主源，有着发展旅游业得天独厚的条件。更为神奇的是，每天日落时分，余晖斜照，村子里会出现一种淡蓝色的雾气，十分美丽……”刚毕业的张子琪正在认真阅读桂花村的相关资料，他即将前往那个村子出任村官。

“蓝色的雾气？呵，那可是个蓝色的山村啊，不知道亲眼见到那样的景象会是什么感觉？……”读完材料之后，张子琪不禁这样想，他感觉这个神奇的村子越发吸引着他了。正当他沉浸在想象中时，一个美丽而略带埋怨的女孩的声音打断了他。她是依晨——子琪的女朋友，一个温柔、漂亮的女孩，正在帮子琪收拾东西，因为子琪后天就要新官上任。

“都是你，要去那么远，还一去就是两年，要是选个好地方也还好，可是你选那么一个穷山沟，我看你还是当农民得了，当什么村官啊！早就和你说过，在我爸的公司里，你想干嘛就干嘛，你却……”依晨眉宇间带着幽怨，眼里满是委屈。

“依晨……”子琪从想象中回过神来，他看到依晨嘟着的小嘴、皱着的秀眉，听到她的语气中带着埋怨，感到好心疼，顿觉心里空落落的，像海绵一样软。可是此时，他却不知道怎样安慰心爱的依晨，只能在心底上说无数遍的对不起。他只是这样应了她一声，眼中温柔如水。

“好啦好啦，我没怪你，我知道这是你的理想，”依晨看到子琪怜爱和不安的眼神，一时忘了不满，心里反倒心疼起他来，便这样安慰他。“可是说好了，只是两年哦，你不许骗我，两年后你就回西安来，到我爸的公司里来，我们就……”话没说完，依晨的脸颊就爬满了红晕，她羞涩地低下头。

子琪站起身，走到她的身边，给她一个温柔的拥抱和甜甜的吻，他知道这辈子依晨是最爱他的人，他只能以他整个的爱来爱她，才能对得起她对自己的—往情深。子琪捧着她的脸，用心底最真的语气说：

“依晨，我答应你，两年之后，我一定回来，到那时我们就结婚，我要你做我最美的新娘。”

依晨听到他的话，甜蜜得依偎在他的怀抱里，感觉自己是最幸福的女人。她相信子琪，她有什么理由不相信他呢？幸福，甜蜜的幸福，就连屋里的空气也像紫罗兰的芳香，跟着她一起幸福得跳动起来。如果时间能够静止，我愿永远这样，在你的怀抱

里就是整个世界，依晨这样想。

不过，依晨想起了吴凡说过要为子琪饯行，便对子琪说：“吴凡不是要请你吃饭吗？你这一走，你们就会两年不见啊！”听依晨这样说，子琪倒是想起了这个自小一起长大，同在一所学校，又同时认识依晨的铁哥们，不向他辞行是怎么也说不过去的。

他俩到火锅店时，吴凡已经到了，并点好了菜。吴凡还是老样子，虽然大学毕业了，依然有着活泼的孩子气。他像中韩混血，帅气十足，身上总散发着阳光的味道，精致的五官总是令人难忘。只不过他一直没有女朋友。

三人见面，依晨就开着不着边的玩笑，热热闹闹的。闹过之后，吴凡颇为自豪地说：“看到没有，我请你吃正宗的羊肉泡馍，免得你进村后饿死了都吃不着，嘿嘿！”他微昂着头看着子琪，用眼神说“还是我对你好吧”。子琪笑而不语，乐呵呵地大口吃着，并显出一副白占便宜的表情。子琪一直和吴凡碰着杯，虽然没有说很多的话语，但彼此都知道对方的想法，一杯杯的酒就是友情的见证。结果吴凡醉了，子琪也只是大脑还清醒着。依晨不胜酒力，看到他俩那么尽兴，她也很高兴。

路灯亮起来了，西安的夜晚依旧繁华如昼，热闹喧嚣。只是子琪却似厌倦了这里的喧闹，反而向往着那“蓝色山村”的宁静。子琪扶着吴凡，踉踉跄跄地走到路边，依晨已先去打车了。子琪似乎听到吴凡在含混不清地说着什么，他仔细一听，原来吴凡在叫着依晨的名字。子琪渐渐明白了……

送走了吴凡，依晨就扶着子琪上车回家。子琪靠

在依晨温软的肩头沉沉地睡去，在梦中他回到了他和吴凡同时遇见依晨的时候：宁静的校园，阳光灿烂，一股紫罗兰的芳香飘过他们的身旁，秀美的长发，绝世的容颜，灿烂的微笑，倾城的回眸……至今依晨的样子一如初见时。只是她多看了他一眼，他给了她一首席慕容的诗“如何让我遇见你/在我最美丽的时刻/为这/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

第二天下午，子琪告别了父母、依晨和吴凡，登上了开往白河的火车。疾驰的列车，越驰越远，窗外的一切都朝他的身后飞逝着，又是一段旅程，只是他不知道它的终点在哪里，它的结局又是怎样的。他在心中向依晨呐喊“等我，两年后我就回来！”火车穿越秦岭，进入了山区，十小时的车程，子琪终于到了目的地。他休整了两天，在县政府和镇政府办好了手续，就由专人陪同赶向桂花村，那个蓝色的山村。

山，连绵的山，陡峭的山，高耸的山映入子琪的眼帘；水，清澈的水，蜿蜒的水，潺潺的水流进子琪的心田。丛生的绿树，保持着原有的自然状态。青松苍翠，杉树挺拔，桦树繁密，竹林充满生机……还有遍地的绿草和漫山的花，各种鸟儿演奏着一场音乐会，麻雀演奏琴部，黄鹂吹起长笛，知了负责和弦……一阵山风吹皱漫山的碧涛，绿色的空气迎面扑来，倍觉清新，子琪贪婪地吸了一口，感觉胸中舒畅极了。那条河便是厚子河，虽很小且浅，但水很清，映着青苔，还有鱼儿在畅游。他知道这便是桂花村大部分村民的饮水之源了，进村的公路也是依河而修，越到村子里公路开始爬山，直到云里。

村民早就知道有个大学生村官要来，在村长大

姐桂花地带领下在村口迎接子琪。远远的看到了子琪，就有人向他招手致意，几个淘气的孩子就闹着笑着跑来迎接他。子琪看到孩子们稚嫩的脸，充满稚气的眼，好奇地打量着他这个从大城市来的村官，似乎是要瞧出什么特别的东西来。子琪将准备的礼物，分给了孩子们，他们高兴得像是过新年一样。子琪走到村民跟前，老人，青年人都乐呵呵地向他说“路上辛苦了”，透着山里人的淳朴和真诚。桂花走上前去，接过子琪手里的行李，子琪看到她是一位朴实的中年妇女，但浑身透着干练。而桂花也被子琪的帅气所震慑，显得有些局促紧张。照例问候过后，就带着子琪去村址安顿下来了。桂花对子琪说：“工作的事先暂且放一放，还是先摆酒接风洗尘吧，你可是辛苦了啊，今后两年你还得受苦啊！”从她的话中，子琪感到她并不是一个强势的人，但是透出坚强。子琪觉得山里人就是实诚。

席面按这里的风俗安排的——八大件，都是村民自家养的猪牛羊，鸡鸭鱼，丰盛可口。席间村民轮流向这位村官敬酒，都是农家自酿的甘蔗酒，入口浓香。子琪发现这里的人很实诚，知道他不胜酒力，就不管他喝多喝少，他们绝对是喝得干干净净。他们都说不想到大学生还到这里来，真是看得起他们，以后他们就有希望了，还说，以后再也不用下煤窑，用命换钱了。有的人说完就悲伤得沉默了。桂花小声地告诉他，他们家的就死在煤窑里。原来这里有着这么多的伤与痛，他们承受了太多，子琪顿时感到肩上的担子很重，但他有信心。他坚定地向大家保证，他绝对会尽一切努力为他们做点事，村民们都激动地大声

叫着好。席散之后，各人都回家了，桂花带人将子琪送到他的办公室兼卧室，叮嘱他好好休息，从明天开始就得忙起来了。子琪第一次感到了山村的夜是这么的宁谧，静得听得见山上树叶的摇曳和草间的蟋蟀欢唱，偶尔传来几声此起彼伏的犬吠，宣告了山村该要睡了，不觉中子琪睡着了，他梦到他牵着依晨的手，走在这个山村遍地花开的小路上，感受着大自然的美、纯与静……

鸡鸣是乡下人的闹钟。公鸡以其对时间的敏感，定时叫醒整个山村，此时外面天微亮。子琪也早早的起来了，他一推开门，带着绿叶香味的清新空气就涌进屋来，高高的山将天空围得很小，散落的几颗星在闪。东方的山顶出现了彩虹霞，太阳早就从地平线出发了，正在爬着山，走向这个村子。子琪想，等太阳照进村庄里该是八九点钟了吧。他追寻着阳光看到西边的山，那里金光闪闪，山的断崖酷似一张历尽沧桑的脸。子琪知道这就是那个特殊地貌，只可惜看到的是侧面。子琪张开双手，多想随着晨风飞上天去，好好看看这里的景色，享受这里的一切。他不敢发出太大的声音，怕打破这里的宁静，因为草尖上还挂着露珠儿呢！

其实山里人起得早，趁着早晨的清新，下地去忙一阵儿，等到日头烈了，再回家吃饭休息。子琪正在洗漱时，桂花到了，今天是工作的第一天。

桂花向他问了声“早”，就接着说：“我还以为你没起来呢……看来你适应得蛮快的啊，今天我就带你到村里转转，熟悉熟悉。”

子琪和桂花聊了好一会，先熟悉了村里的情况，

就挨家挨户的访查，算是新官上任的见面吧。村民都要留他吃饭，对他这位大学生村官印象很好。

“下午得爬山了，有些人家在山上呢！”桂花对他说，“喏，那一家就是我们村的特扶对象。”子琪顺着她指的地方，看到了凸出的山包上有着一户人家，正对着那个山崖，上去得一个小时。

桂花接着说：“那是肖敏家，孩子很苦啊，我们都心疼。父亲死得早，母亲病瞎了眼睛，现在她才十五岁，就撑着这个家，别看她小，可能干着呢，一边顾着地里的农活，还养了两头猪……”听她这么说，子琪打心底里被这个小小的女孩震撼了，他急切想见到肖敏，看她到底是怎样的一个女孩，怎么能够这么坚强？

三间土筑石板房，凹凸的墙壁已显出灰黑色了，子琪一看就知道它的年代很久远了，历尽了沧桑和苦难，但院子宽敞干净，挨着院子的左边是菜园，肖敏正在菜园里摘菜。

桂花远远地叫了她一声：“肖敏啊，快过来，这是新来的村支书，还是大学生呢，来看你咧，你母亲呢？”肖敏听见了，提起菜篮子，转过身来，甜甜地笑着叫了一声“桂花姨”，说：“她在家呢，妈妈，桂花姨来了。来，来，进屋吧！”此时子琪才看到肖敏的样貌，她个子不高，出落得标致大方，梳着两只马尾辫，着装朴素，自然得体，原本稚嫩的脸庞却显出了与她的年龄不相称的成熟。不过她的一双眸子清澈透亮如流动的山泉水，如山中飘逸的白云，又如怒放的杜鹃花那样充满着热情和希望。子琪那一刻知道了，这个女孩子用她的坚强和对未来的向往，经起了

艰苦生活给她的考验，因为她的两个小酒窝里始终装满了她美丽阳光的笑，随时分给她遇到的每一个人。她是那么美！她的美就像山里水一样，在流淌！

肖敏高兴地 and 子琪打了招呼，但很快害羞地低下头，赶紧领着他 and 桂花进屋，并叫着妈妈。她的母亲正坐在堂屋里编着草席，听到大家进来了，就站了起来，忙叫肖敏搬椅子，倒茶。桂花和肖敏妈聊了起来。子琪看到，屋里的陈设很简陋，一张大桌和一张小桌挨着正对大门的墙壁并排放着，墙上贴着毛笔写的中堂，神龛上放着香炉，还插着几柱已烧残的香，这是乡里人的习俗，用来纪念先人。子琪分明看到写着“先父肖公之位”的黑漆灵牌正供在神龛上。牌位很干净，子琪知道肖敏肯定经常擦拭它，早晚敬香。子琪心头好软，他知道他是被这个姑娘感动了，开始心疼她了。里屋里，放着两张床，几件老式家具，仅此而已。子琪走进肖敏正在忙着的厨房，他看到厨房虽然简陋，但灶台上的瓷砖却亮得晃眼。肖敏看到他进来，放慢了切菜的速度，有点窘迫地说：“我……我也不怎么会做饭啦……”子琪发觉在他的心底有什么东西正在化开，软软的，暖暖的……他一时语塞，不知说什么好，对这样一个女孩还能说什么呢？他想。“哦，我们吃过饭了，你不用忙了……我呢，只比你大几岁……有什么事就找我和你桂花姨，我们会帮你的。”子琪知道，只有在以后的日子里尽量帮她，才能减轻她的担子。在他们走后，肖敏向她母亲描述着子琪，他的帅气，精致的脸庞，优雅的气质都深深地印在了她的心里，一想到他就兴奋得心怦怦直跳。

一连两个月，子琪和桂花都在忙着村里的事。他想找到一条可以带动村里人致富的路。子琪通过检测村里的土壤，发现这是典型的亚热带土，但这个村子的土壤腐殖质含量很高，且多水，很适合桑树和黄姜的生长。如果将村中坡度较陡的土地都种成桑树，发展桑蚕业或许很有前景。然后保留那些肥沃的土地种植粮食，进行深耕细作就可以保证粮产量。其他的地再种上黄姜，不出两三年就可以见效益，为此他专门咨询了专家。子琪将自己的想法告诉了桂花和一些村民，征询了他们的意见。桂花渐渐发现，子琪不但人帅气十足，而且很有想法和能力，对他也越来越倚重和信任。她决定支持他，将这一条路走出来。他们多次向上面提了这个想法，终于得到了县政府的重视，并决定将它定为了全县的发展战略。子琪的努力终见成效了。半年后，全县搞起了桑蚕和黄姜产业。为此，邻村的一个在北京上学的大学生对他进行了采访，写过一篇专题报道，把他的这条富民之路的经验予以推广。

这段时间，子琪没见到肖敏了。他想自己该去看看她了。夏天的桂花村最爱在中午下雨。还没等子琪走到肖敏家，灿烂的晴空就变得乌云压顶，不多时雨已经从西边的断崖来了，哗啦啦的雨点打在繁密的树叶上，树叶摇曳翻腾着，露出了白色的背面。子琪赶快跑起来，心想山里雨来得真快。肖敏在院子里看到了他，远远地向他招手道：“子琪哥，别急，我给你送伞来。”

雨来得快，也下得大。子琪和肖敏坐在堂屋门口，享受夏日午后难得的凉爽。对面的断崖被雨遮住

了，袅袅的云气轻笼着它，肖敏告诉他，村里人叫它马头岩，它像一张老人的脸，那被当成嘴的石门，据她爷爷说只要找到紫竹林里的双叉竹就可以开启，但山里有水住着宝贝，水可以蔓延三省三县呢！在这样的闲聊中，子琪看到了肖敏的天真可爱，也知道了她是个自信的女孩，因为她不曾失去对未来美好的渴望。

雨去得也快，不到两个小时，太阳又出现在天空中，只不过此时山里都浮着水汽，经阳光的照射显出了淡淡的蓝色，轻柔地笼罩着整个山村。“呵，这就是蓝色的雾啊！”“咳，这太常见了，每当下雨后，都这样子，站在高处看得明显点。”子琪站在场院里，看着山下的村庄，隐在树丛间的石板房顶经雨的洗刷，闪闪发光，村子好安祥。

转眼快过年了，村里人都从腊月十几就开始办着年货，准备迎接新年的到来。这是子琪在村里过的第一个年。大年三十一大早，村里的锣鼓就响起来，家家户户都忙着贴春联，红红火火的气氛燃烧着山村，大家都接他去家里一起过年。子琪和桂花想着肖敏家里会很冷清，就都到她家去了，肖敏和她妈妈都高兴地说：“家里热闹了，年也就来了！”肖敏大展厨艺，子琪也越来越佩服这个丫头了，这个年过得喜气洋洋。零点钟声一响，大年初一也就到了，村里人兴放爆竹，敬天地。于是隆隆的爆竹声，就从村口一家接一家地响起，这叫接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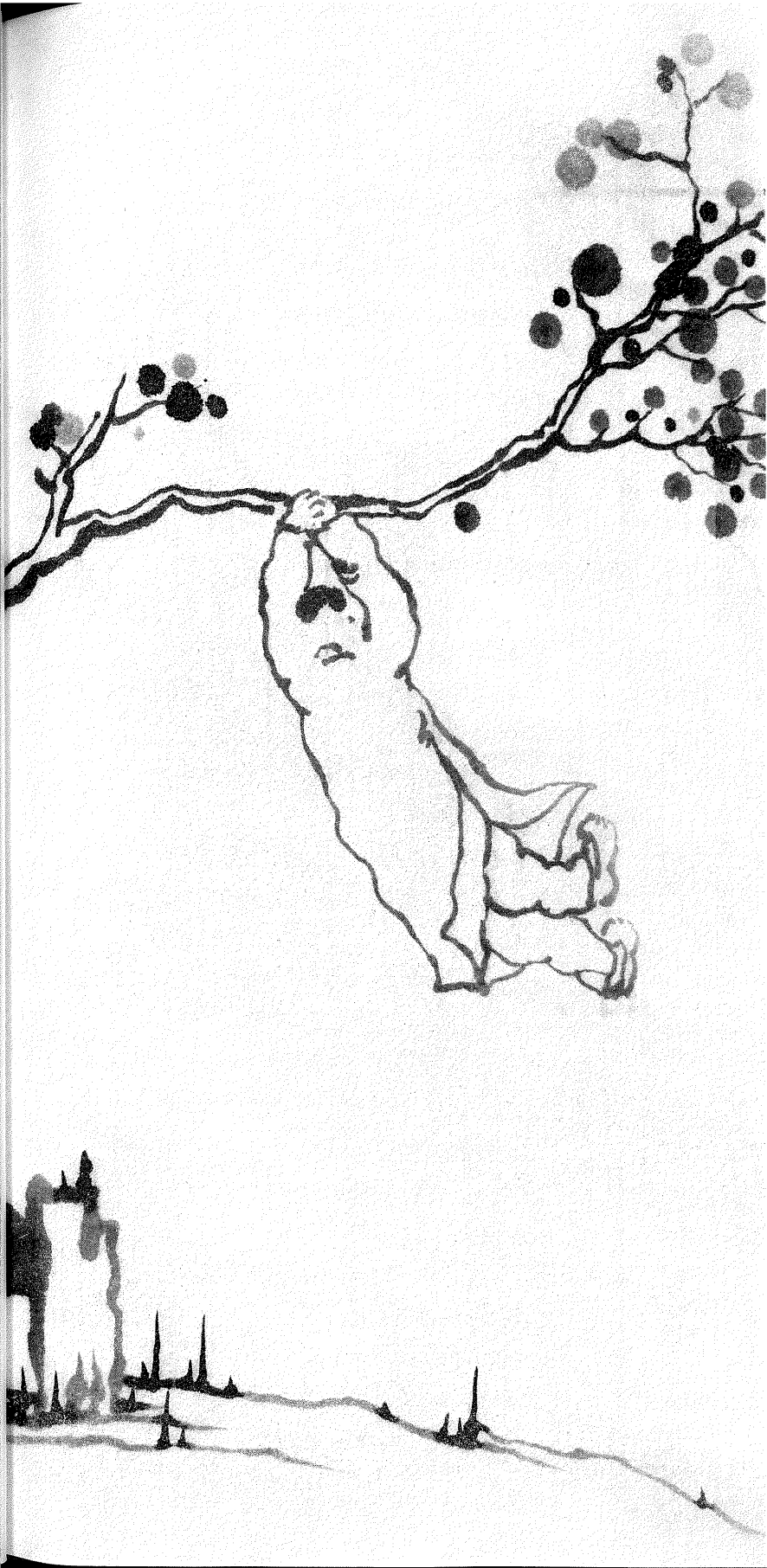
新年新开始，村里终于开始了桑蚕养殖。肖敏在大家的帮助下，也种了几亩地的桑树，当然子琪一直成为了她家的免费劳动力，随着接触的日久，肖敏也

越来越依赖子琪了，而子琪更多的是被她的坚强与美所吸引。

今年夏天，山村雨水比往年要多，一连下了五天大雨，村里人都说，今年肯定得涨水，不过子琪更担心的是会发生滑坡，泥石流等不可抗拒的灾害。子琪和桂花都在村子里来回察看地形，叮嘱村民注意山石的动静。可子琪最担心的还是肖敏。第六天傍晚，雨势突然加大了，半夜里，西边的断崖发出了隆隆的响声，泥石流爆发了，惊醒了村民，子琪和桂花连雨衣也来不及穿，就跑出门去组织村民避险，庆幸的是，泥石流顺河流走，并未产生太大破坏。子琪倒是很担心肖敏，他觉得那个山包似乎很不稳当。他连夜赶向肖敏家，他担心肖敏会害怕。没等到他走到时，山上响起了巨响，又一次泥石流爆发了，就在肖敏家那里。子琪心里犹如针刺一样，他加快了脚步，飞跑起来，不顾自己摔伤的膝盖，还没进院子就大声叫着：

“肖敏……肖敏……你在哪？”当他冲进院子时，肖敏看到他，哭着扑进他的怀里，紧紧抱着他说：“子琪哥哥，我就知道你会来的！我就知道你会来的！我和妈妈都好怕，好怕！”直到此时，肖敏才知道自己对子琪不仅仅是依赖。子琪也才发现自己对这个小姑娘是这么在乎。当他抱紧肖敏时，他才感觉自己的心是踏实的，世界是安全的。是啊，依晨没有了他，还有她的亲人，还有昊凡，可是肖敏呢，她什么也没有。子琪知道，在这个蓝色的山村里，肖敏一直是一个人，以后她就不再是一个人了……

蓝色的山村，拥有蓝色的奇迹，不管怎样的选择，只要是信心还在，就会像蔚蓝的天空一样高远。



SHIGE

诗歌

ZUSHI:CHUNCHAWUYU

组诗：春茶物语 (外三首)

□ 张炎（浙江，新昌广播电视总台宣传中心）

萌芽

当大地与过去恋爱时 躲在
母亲的胚胎中安静地睡了一季

当田野和清辉起舞时 趴在
母亲的胸口细致地吮吸美丽

当河流与冰块决裂时 隔着
母亲的胸衣看百灵鸟清啼

当母亲绣好最后一针绒衣
抚摸着温情的经脉 将折叠起的
时光 以向上的姿态快递

采茶

春天是梦的世界
食指与拇指将茶树一年的生气
采撷成一掬翠意
随着春韵的流动
两轮明月将青叶律动的故事

揉化成灵动的迷

无需浓墨牵引 无需花蕊吐香
只要笑语和清香常伴 幸福航班
无可挑剔

品茶

在沸水的洗礼下 绿色精灵雀跃着
水杯中 灵魂在上下奔息
静听轻缓的佛音 闭着双眼
满杯清香的嫩茗，伴随
一股暖流伸进嘴里

五脏六腑的世界
心事被一件又一件冲洗，捻成
春天的诗句 一段接一段地翻译

被味道过的声音懂得了
原来满足成就了美丽

兰花

众草相伴中饮露凌霜
细叶如剑
嫩蕊流思
把空谷的寂和时光的静
精致成一帘幽梦

移栽暖房里倾注目光
叶为谁绿
姿为谁展
任花市喧嚣满庭脂粉
瘦自个儿的容
飘自个儿的香

青瓷杯

寒梅倾斜，朴素对雪
一缕缕香浸湿木门
围炉烹酒，身影重叠
一饮而尽，可是风雅意趣？

青色，易碎
这无界的杯
是否放得下良辰美景
以及一世的草木江南

霸陵桥头，谁举着——
清吟闺门情浓，朱门肉臭
鹅卵石小径上，谁撑着——
注满竹影清风，尘世唏嘘

笑意、吃语、遗憾
都已装不下
以及这失重的只言片语

桃花源

桃花源是缘结溪谷的一幅山水
陌生脚步夹岸而行
叩开静谧中的一扇扇柴门

那一壶壶桃花美酒
背对着光阴
共醉一宿

桃花源，五柳深思凝结的
一阕乐府神曲
是不是因了对五柳的回赠
阡陌交替中 击盆而歌

不知有汉，无论魏晋
桃花源，你本无求
却为谁名声远播

作者简介：张炎，1998年开始发表作品，写作以诗歌、散文、小说为主。作品散见于《诗选刊》、《当代人》、《散文诗》、《青年作家》、《金山》、《椰城》、《牡丹》、《华文百花》等海内外刊物，入选多种诗歌选本，著有诗集《江南寻梦》，现居浙江。

ZUSHI:SIWUXIE

组诗：思无邪

□ 汪冲（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文秘）

思无邪

.....

总想在紫薇花嫣然摇曳的时节
让玫瑰色的梦漾在灵魂的绿野
或轻逐翩然于娇妍的粉色雨蝶
恰似飘逸的流云托浮着煦春月

.....

总想在流萤弄华英的仲夏凉夜
掬捧一束银辉清淡素雅的圣洁
于晚露沾湿笛谣的镜湖畔凝歌
或能再次邂逅你的含蓄与婉约

.....

总想摘一枚染红了心思的霜叶
用熊熊灼烧的渴切打一个心结
你的矜持并羞怯虽如秋月高举着残缺
那月色的眉黛却似古典的相思令一阙

.....

总想踏着掩盖了青涩秘密的冬雪
浸泡我钟情于孤芳的寒梅色血液
再浇灌白桦树梢委婉着温馨的歌谣
许你会还一句“诗三百曰思无邪！”

黄昏雨下的思念

.....

杨柳飞絮拂缀着京城三月的春天
霓虹灯彩在迷雾中黯淡了游子视线
呢喃的雨燕也经不起飞翔的疲倦
趁机停留于金黄的琉璃色屋檐

.....

纷纷花雨转换了多少流年
水乡的思念牵着北国无眠
缕缕幽香褪去了孤赏的芳魂
瓣瓣落英一如那毁损的红颜

.....

又是黄昏雨叙说着季节的幻变
过往的记忆剥离了旧事弥漫如烟
倩何人婀娜聆雨独自凭岚脉脉倚轩
有少年任微雨染湿心事守望着麦田

.....

谁用古典的写意在水墨中把柔情染渲
谁把十里长亭铺展成千山万水的蜿蜒
夜雨纷飞像火焰燃烧着浓浓的挂牵
等待的日子就像停滞在深林的溪涧

.....

既然漫不过你心灵堤岸的防线
那就把信笺叠成一种风筝的缠绵
乘雨晴时刻放飞在你黄昏的窗前
和风细雨中读一纸来自远方的红笺

.....

寒夜征人曲

……

深冬时看不到雪花烂漫的笑容
索性就躺在盛唐的诗句里做梦
把酒问月的谪仙人酒杯已放空
一首《长干行》惊起了寒鸦月朦胧
四曲《子夜歌》唱不尽长亭连短弄

……

并不青花瓷器旋转在昏暗中
五律琵琶弹破纤指黄昏向青冢
杜少陵方叹：今夜秋霜露华浓
白居易又道：骨肉流离道路中
白露湿青苔离人犹戍边五老峰

……

那些如烟心事袅袅升腾谁能懂
无尽漫漫长夜寂寥空帐谁人共
谁曾见你泥淖情深泪染胭脂红
沙场秋点将巾帼英豪踊跃为谁雄
孤烟平林漠离离芳草残阳泣归鸿

……

回故人

……

曾是十年前一个昏黄的下午
你把古琴在柳浪斜阳里轻抚
一曲《梅花烙》响彻平芜远路

惹得黄莺儿也在枝头翩然起舞

……

你一袭秀发如瀑泼洒五彩音符
我发酵的心事缱绻倏然间凝固
震慑于你悠悠的素韵忘了倾诉
流转静穆看穿你委婉幽林漫步

……

我用激情燃烧梦想你勾画着蓝图
那婉约的展露溶荡于泛蓝的心湖
三年装束简朴却掩不住你的娇妩
繁琐事务也牵不住你坚决的脚步

……

后来我争着未卜的前途怆然上路
你只用泪眼传递着对现实的屈服
十年凄楚岁月胜过百世云雨翻覆
再回首多少烟云皆成隔世的恍如

……

别说当初你的泪眼到如今已模糊
看不清太白《长干行》流浪的路
别说你的灵魂十年来一直很荒芜
多少的生活可以靠泪海挣扎泅渡

……

别说你的屈服是因为走投无路
是谁曾说做千年等待的“白狐”
多少梦想尚未出炉就寂然干枯
要相信世间万物终究不能亘古

……

请记得青春和爱都经不起辜负

生活也是享受而非艰巨的任务
不必叹“衣不如新，人不如故”
辉煌和绚烂会在记忆深蓝处落幕

暂引香茗破

……

请给我淡淡幽香的清茶一杯，
让我尽兴沉醉于温馨的回味。
饮尽漂泊于铜壶的寂寞芳菲，
再留缕香魂给他人眷恋几回。

……

远离了娇红明艳如女的蔷薇，
浮沉梦靥与现实的交错回归。
我想把青草和稻香——分类，
让归雁与白云随时随地相随。

……

那些如烟的心事摇晃在酒杯，
从容和自信溶荡为茶香一缕。
就把蓝格子雨伞收起到衣柜，
任裙摆衣袂飘摇伴大唐歌飞。

……

纵然青花瓷杯盛满一池春水，
纵然娇莺恰啼数声轻倩妩媚，
香飘千万里犹有天涯人未归，
何不分茶煮酒饮出悠悠年岁？

……

暂引樱桃破

……

在晚风轻扣窗棂的时分
夕暮残照留雨后斜阳一轮
老树收敛了倦笑缠着枯藤
撒娇的白鸽也凑热闹争着红唇

……

只因寂寞穿进了晴雨黄昏
就想徜徉于通幽的曲径甬道
于喧嚣中悻悻地凝泪出门
让凄楚寂然含蓄受痛的灵魂

……

如烟心事惹青涩香醇袅袅升腾
拳拳情丝合满园秀色悄然萌生
只在惊鸿一瞥那百媚千娇的一瞬
邂逅《断章》里桥头看风景的人

……

烟水画廊氤氲着娇妍的芳芬
洞箫芦笛轻奏出悠扬的歌声
更有你嫣然一笑迷离着温存
未央夜黯淡了幽微的霓虹华灯

……

我受蛊惑于你娇羞的掩面残忍
欲寻你落霞的香魂而仰天长问
那慵懒的回眸就消隐璀璨星辰
能不叫那曲高山流水摄人心魂

……

何不趁着夜色静好正万籁沉沉
暂引樱桃破对我低诉幽怨心声
你的愁思即便接着千山与万仞
我也会许你楚楚爱怜的一往情深
……

幽兰操

……

兰之猗猗，扬扬其香，众香拱之，幽幽其芳。
不采而佩，于兰何伤？以日以年，我行四方。
——唐·韩愈《猗兰操》、王菲《幽兰操》（改
编）

……

一幅泼墨山水图绵延欲连环
簪花仕女的眉黛恰如皎月弯
一曲天籁幽兰操古韵押委婉
纤指拨弦乐云雾缭绕烟弥漫
何处琴声荡漾 蜜饯心事更委婉
涟漪溅花瓣 忽见陌上花海泛波澜
……

一袭青纱怎耐寂寂晓清五更寒
你像孤芳自赏于深谷无人的幽兰
用花苞将无限绯红心事尽隐瞒
缕缕枝蔓掩不住你的羞赧
暗香袭人你芳魂如墨涤般飘散
一把和弦将你蹙眉的孤单轻轻弹
……

一幅泼墨山水图绵延欲连环
一曲天籁幽兰操古韵押委婉
君子壮志未酬唱尽《声声慢》
情思牵绊凭万水千山隔不断
千年前有知音隔代相约合乐操《幽兰》
曲谱不传更难解前世今生缘字诀纠缠
……

后记：今冬在中山公园参观，适逢兰花展览，见
一株墨兰开品极高，神色气韵清馨至极，真乃“蕙质
兰心”，不愧为花中君子，至于人品，古人常以兰喻
君子，多有骚体兰章！又观电视剧《孔子》，主题曲
为改自韩昌黎《猗兰操》，王菲演唱的《幽兰操》，
圣人君子寄情兰芳，不得其时，于君子何伤？因感，
故借同名以作！

YIDAI REN

一代人

□ 张可（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金融）

年长者匍匐在攫取的斗场

年轻人活埋在和谐的花园

艺术 面向饥饿的观众

帷幕 紧锁正义的演出

道德踉跄走向深渊

信仰静静拉起绳索

人的影子被阴暗拉成路障

救护车戛然而止

时代在身后擂鼓

尘土在空中飞舞

一只手从坟墓里伸出

大地呼出第一缕空气

GUCUNJIUSHI

古村旧事（外一首）

□ 胡丽燕（浙江，新昌县）

父亲在家族中排行第二

读私塾、好吃的、甚至老屋

都没有他的份

父亲没有一张快嘴

他习惯于把一切

就着老酒吞下肚

父亲说，一瓶老酒就能

把四十年前的庄稼汉吃醉

但是，靠着村口的老槐树

他一直都清醒着

父亲细数着翻土得来的人民币

一刀一刀虔诚地送到学校

就是让我们能多读进几个字

哪怕三个斗大的字也好

父亲喝下一口老酒

说，大伯的老屋翻新了

小叔的工资翻倍了

大侄子开上小轿车了

小侄女考上大学了

说话的父亲头发花白
如同映照进堂屋的月光

村庄

小时候

村庄是趴着的狮子
以舔犊情深的眼神
看着忘记时间的顽童

求学的时候

村庄是张翅的白马
以桀骜不逊的姿态
行走在白云两端

成年后

村庄是午夜的呢语
以絮絮叨叨的言语
喊着孩子的小名

如今

记忆长出一茬茬荒草
疲倦的都市过客
内心有说不尽的不安

村庄立在原处

饱经风霜的眼角
依旧以舔犊情深的眼神
为我点亮一盏灯火

ZUSHI:CHUNCHOUWUYU

组诗：春愁物语

□ 易叁武（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文秘）

缘字诀

清晨的寒露打湿了窗台
风儿轻拂纱帘儿摆
想你会踏着梦走来
我依旧痴痴如海

将蓬松的发髻随意挽起
伸着懒腰却在想你
那铺满地的都是你的映像的五彩光
恍如梦中你的温文软语

初见你

是在意尽阑珊的宴席
你优雅的谈吐、滔滔的话语
让我爱慕不已
当你走近我身边，我藏起羞红的脸
有漫天飞散的话语悄落心间

踏响夕阳下满地落叶的金黄
念着你为我写的诗行，感动得泪眼彷徨
那一刻只想，你能拥我入怀
爱你是我今生不变的誓言

你说为了爱而选择暂时离开
可若等到你再回到窗外
不知那个我还在不在
一曲缘字却成袂

为此，我一直在等待，等到青春已不再
可是落花有意，流水是否也有情
斩不断对你的思念
独自难成眠，与疏影孤灯相伴

若秋风能够带去我的思念
又何必淌着泪再幻想多看你一眼
泪水弄疼了双眼
一直流到天边

一转眼，韶光越过柳叶眉间
我已老去，你还遥远
许是今生注定缘疏分浅
你只是别人的人间四月天

等你，在雨天

等你，在雨天
绿柳如烟，我撑着伞
伞有天之蓝

我轻摇纸伞
细雨点洒在花前

跳动如明珠落玉盘

此时，耳边有你的声音
如贝壳里藏的海的笑声，
风中鸟的歌声，如绵如风的软

你说，你去写生
石板岩如书卷
你用画笔，用心，轻描，勾勒

画卷，江山，墨色婉转
岩石上沧桑千年的文字
我听到了风铃的曲子

我轻旋，伞如风车
雨丝旋转如珠帘
遮了身前，湿了后面

可我并不恼呢，你知道的
雨珠儿也是带着笑的
在这样的雨天

等你，在雨天
等你像宋词里的一首小令
款款地向我走来

后记：2010年，我读余光中先生的诗集，就被《等你，在雨中》这首诗深深打动，一直想象着诗中

所描写的意境是多么的美妙。两年后的一天，我在去上课的路上，那天也下着雨，突然想到了先生的诗，感觉如此之像，匆匆为之，不免惘惘。

因为诗，飞向包头

你屹立在黄河边
如新生婴儿
天有海之蓝
越千年画卷
在不曾老的敕勒川下
草低牛羊现
我穿越了发黄的纸页
只为你的容颜

那个早晨
风带着雪的寒
我不觉冷
是你给了久违的温暖
我本来寻古意
长长的街
你走过的
盎然一片

道旁的白桦和银杏子
伸出金色的手掌欢迎
宣告着秋天
细碎叶间

洒下骄阳点点
俏皮地眨着眼
因你的笑
如春花现

四轮车
在经霜的菊的笑声里
丈量着路的长短
我轻轻一扭
转了方向
阳光遮住了眼
踏响了满地的琴键
惊走了白云朵朵

你说你愿留下
留下那片洁白
从此我的纸上就会
有永不褪去的色彩
我告诉你因为诗
不管多近多远
彩色的棉花糖
依旧在旋转

仲夏夜后海

夜色微醺
谁偷走了星月
和夏日荷风

这样的夜晚
我们漫步在后海
十里街灯火正红

仲夏夜偷喝了美酒
温柔醉颜红
迷离的眼里
暗香浮动
酒吧里溢出的音乐
扰了荷花甜甜的梦

我们随人群游动
移步换景，看
东边音乐与酒共醉
热闹非凡
西边茶叶与水相融
静谧安然

街角有位老者
拉着破旧的二胡
沧桑的旋律和歌声
流动了岁月和夜空
还有位小女孩
自顾自地拉着小提琴
她的发和琴声一起跳动

走上石桥
看水中倒影

我思飞千载
以为梦回长安
游船上
有人正弹奏
古筝旧曲

DENG YUE ZAYONG

登岱杂咏

□ 马雨晴（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书法）

壬辰四月十四日，吾与师友同赴东岳之麓。观岱宗之巅峰，巍巍乎其可仰止也。山道盘桓，斗折蛇行，愈高愈陡，曲径通霄，俗所谓之九曲十八盘是也。登临极顶，一览群山，尽若泥丸。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良有以也。云峰飘渺，风涛回荡，身心为之怡悦，飘飘然有欲乘风归去之感。恰会日落，霞光万道，雄奇瑰丽，不可名状。然稍纵即逝，倏忽之间，日掩西矣。吾辈效仿古人，宴笑于泰山之巅，把酒临风，谈书论艺，其乐也无穷。登泰山一览天下之所见所感，乃前未之有也，兴感之余，诗以记之。

其一

试问岱宗高几许，盘桓曲径远迢迢。
 莫言前路艰难甚，但欲攀登上碧霄。

其二

翠壁丹崖高百尺，怀情览物胜游仙。
 大观峰上观天下，世事沧桑尽了然。

其三

夜宿天街多逸趣，湿衣仙露浥无声。
 踏枝云鸟添吟思，一树春风问客情。

其四

暴经石上留真迹，濡笔临池苦探寻。
 极态穷工难尽学，当从何处度金针？

QIUXINGYUNTAISHAN

秋行云台山

□ 祝伟（北京，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秋行云台山，才晓大自然。茱萸峰，红石峡，云台飞瀑，山间景万千。拾阶而上，三步一泉，五步一瀑，十步一潭，步步惹人驻凭栏。

山为奇，水为绝，峻峰秀岭起相连。茱萸峰，高耸入云间，似与天同肩。云台天瀑，飞流直下，蔚为壮观。远望红石峡，碧水游行赤壁间。近听水涔涔，千年砂岩伴两岸。

秋行云台山，山巍峨，水秀美，爱不释手享美餐。白云朵朵，天空湛蓝；神奇画师，绘制美妙画卷。畅行青山绿水，才知韶光漫漫，不忍长相看。

LIANSHIFANG

殓诗房

□ 李确（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日语）

出魄的牵念
一次痉挛 是一曲离殇

肉铺里钩悬般冻结的过往
在属于她的肉躯旁枯坐着
偿掉一生罪行的是
她前世的追逐
而她本身却陷入万劫不复的饥饿

执着的她 开始吞咽赞美的鸩毒
却是不胜自矜的苦涩
又从一具具器官难辨的语言组织结构中
寻摸出据说可以安枕入眠的佐料
一根根手指形状的老姜

说出这种食物的名称 是她搜肠刮肚的艺术
因摹状可惧且指纹似曾相识
她闭目含泪而咽
打了一个没有滋味的嗝 就醉了

她梦见殓诗房里被窗户过滤了的
银白月色
很凉很凉

AIDEYANSEQINGSHIYIZU

爱的颜色

——情诗一组（外一首）

□ 金明春（山东，莱芜钢铁集团公司二中）

红鞋垫

带上爱
上路
参照大海
参照青山
让爱为我们导航
在蓝天之下
在大地之上
用心
找到爱的坐标
人生
汪洋一片
有爱
才会感到飞翔
人生
是一次航行
当爱靠近生命
生命便生动而鲜活
生命的时空
跃动爱的脉搏

命运的载体
逼近爱的呼吸
真正的生命
活在爱里
爱
足以唤醒一切生命
红鞋垫
一路有爱

红酥手

这是一朵怎样的情思
每一瓣都如此鲜活
就这样动人的盛开
一亮淡苦的微笑
这种芳香
让人心疼
启封心底醇酿
温至春如旧
却怎么也举不起
斟满的那杯孤愁
目光轻轻碰杯
把心醉透
一双柔丽的红酥手
揉舔同一朵伤口
何不在墙情正好的小地
种植一粒蝴蝶
在你眼睛的深处

把发芽等候
伸出你那双红酥手
放在我胸口

红棉袄

唢呐声声
为你朵朵盛开
大红喜字
灿灿地亮在天空
红红的花轿
抬着你鲜活的心跳
红棉袄
埋着你的微笑
贴紧你的身子
暖着你的心事
红棉袄的体温
月亮般把你抚摸
一只洁白的瓷瓶
为滋润爱
生动的破碎
一滴泪流进心脏
一滴泪流进心脏
红棉袄
红棉袄
春天的香唇
划破樱桃

红石榴

你的梦
慢慢红了
为何仍闭着你的香唇
贮存你的心事
我静静地
守候在你的梦边
等到秋天
我轻轻把你唤醒
你亮出晶莹的心
那时梦的结晶

屈原

沿着你的名字
寻到一颗鲜活的心跳
有一个中国节
为你而设
中国诗人
走着走着就走到江里去了
你的诗
比你的路长
在江底
你看到了什么
看到了自己的心
在微笑还是在哭涕
岸上

后来那么多人在等着你
等你
等一颗心
你死了
但你的诗活着
你死了
但你的心活着
你是
轻轻的走的
天气凉了
水里凉吗
道路把你抛弃
时间把你收容

FEINIAO

飞鸟

□ 杨雪（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

没有码头只有远航的风
催促我不再停留
我是东去的飞鸟
追随九月的流水
月亮下的清笛也吹不散
模模糊糊的怅惘
可是 我不能犹豫
不能停翅
不能回头
怕故乡的歌再也不让我
离开

CHUNSE

春色 (组诗)

□ 姜了 (辽宁, 台安县第二高级中学)

牛行早春

早春, 河还没有解冻
地上闲散的几头牛在找吃的
牛的颜色和土地的颜色接近
平原上散淡若干, 一头牛犊要出犄角
头上有两处向外发力

春江花月夜

有孩童的嗓音般清亮, 夜晚落座后, 绿意渐趋暗淡
月光镀亮江水不可不赴约的路
甚至月光弯曲, 到心上撒下小钩子
盼望被勾起, 再遥远也能在月上相聚
花香在春意月色里醉到拂荡
余韵绵绵, 月行一夜, 拨弄世间种种丝弦之心将
暂停

ZHURISHISHESHEYUANZUOPINZHUANJI

逐日诗社社员 作品专辑

□ 赵遁

赵遁, 字逸之。逐日诗社创始人之一。诗人、学者、书法家。有学术专著《花间词品论》、散文集《想念是会呼吸的痛》、诗集《隐匿角落里的嚎叫花朵》行世。

十月

六十多年前外祖父给母亲取名叫十月
十月养育了我, 是我的母亲

过去我总是太顽皮
在母亲面前说说笑笑没有顾忌
如今年近不惑, 明白了
十月不仅是母亲, 她还是十月
是我对她太存敬意
还是她老了常常要耍耍小孩儿脾气
现在面对十月, 我总是会深度失语
哽噎的咽喉如同她给我的丰肥的苹果
蛇没有把它抢走
而它血色的红布样的外皮
却迷蒙了我本来明亮的眼睛
一块红布里面有几颗星星

叮叮当地撞击着冒着金光的星星
十月说，这就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的东西

其实，我业已听不到声音
十月常常拿刚刚捡拾来的棉花塞住我的耳朵
还有鼻孔
我涨红了脸用颌首的方式赞许她给的呵护
嘴巴里还塞着一大朵菊花

十月常常来信教导我：
“做一个没有窍穴的混沌是最好的，
六十多年来我不就是这样过来的吗？
摸索、摸索、不断地摸索着，
有谁知道将来的路？
让那些所谓伟大的先知都死去吧！”

十月很倔强
现在我的母亲，六十多了
她还不停地将棉花、苹果、菊花、星星
用红布包裹着快递给我
而我，只能在红色的黑暗里不停地颌首、颌首
脚下踏着的东西应该就是石头吧
冰冷的、坚硬的、有的尖尖、有的平平
昨天，十月又来人说
不断地摸索吧，不要灰心
石头记还有一个名字叫做
红楼梦

在一片幽密的树林

在一片幽密的树林，人迹罕至
我眩晕于西风巾树顶搅动的阳光
一只怪噪的鸟儿迅捷地穿林而过
停止了彷徨
忧伤的箭簇突然射中我的脚踝
脚下的落叶不再沙沙作响
你的名字

带着尖刺在我的胸口不停地猛撞

有个巨大的蜘蛛悬在两颗树木之间
在那银丝的网上
除了一小片干枯的树叶
便只有阳光的手指弹拨出的变徵之音
哦，忧伤将我重重击倒
但我依旧不停地向四周张望
因为我感觉
可爱的你就在这树林附近隐藏

林际的阳光被拉得很长很长
正犹如我寻觅你的目光
可这如水的夕辉已带了彻骨的冰凉
相思的忧伤啊
使我得了一种无可救药的狂疾
它驱使我不停地找你
却要我只身到你明明不在的地方

□ 拜雪

拜雪，本名张开旗，现居济南。逐日诗社创始人之一。曾获“2010中国十佳年度青年诗人”、“2011年中国年度80后十大诗人”等荣誉称号。著有诗集《王的名字叫拜雪》。

写给虚构中的三个人（组诗）

其一：人生是一列疾驰而过的火车

你是否还记得，童年时
我们玩过的赛火车的小游戏
那时，你是疾驰而过的火车
我是你车轮下安详而卧的铁轨

从绿皮车到快速列车、特快、动车组
再到高铁，我相信在时间面前
一切关于数字的精准计算都只是
可有可无的补语。这就像人生
无论祸福喜怒，哀怨情仇，我们的距离
始终不远不近，不慢不急

那时，我说我要去上海
坐在你的小火车上，随着“呼哧呼哧”声
我们停靠在沙漏搭建的小房子里
你说这就是上海，上海真美
于是，我记住在一座大城市里
我有一所房子，房子里

有个背影佝偻的你

这么多年，奔走在许多城市里
我坚持一个人坐火车
在同一个站台买票，做同一列车

有时，我会想起那辆早已报废的绿皮车
想起背影佝偻，满头白发的你
想起玩赛火车的小游戏
那辆开往人生的高速列车上
我们的距离，始终
不远不近，不慢不急

其二：薄如鸣蝉

感谢你，接受我薄如鸣蝉般的好
接受我肆无忌惮的汲取和抽离
要知道，在这个干旱少雨的年份
麦田最是惧怕不劳而获的铁镰

我还能要求你做些什么，洗衣做饭
打扫卫生，接送孩子，孝敬父母
亲爱的妻，在你默默提供的证据面前
我的好真的只是薄如鸣蝉

只是，只是亲爱的妻。请允许我
以羞愧者的名义，以丈夫的身份
向你阐述我低浅的爱和

迟来的卑微表现

请你一定要记下，记下这段没有数字
没有新鲜名词，甚至没有甜言蜜语的短话儿
按时吃饭，准时睡觉，少抽烟
喝很少的酒。即便是穷困至极
与你也不舍不弃

其三：疏离

你总是怀疑我和你之间的距离
十岁的你，总是无辜地以为
我对你的爱，和对他们一样
伪善而又有城府

儿要穷养！这么多年我谨小慎微地生活
恪守着当年父亲留下的信条
要求你自己洗袜子，独自上学
一个人走夜路，即便是跌倒
也要自己爬起来

可是有这么一件事，你定不会知道
每次下雨的时候，我会将轮椅
推到大门口，撑把雨伞，等你
待你跑进胡同，便笨拙地赶回书房
那时雨伞下，满满的都只是你

□ 从林

本名李有明，中学教师。逐日诗社核心成员。著有诗集《风回故乡》、《海边》（合著）。

从白发往回走

但看古来盛名下，终日坎坷缠其身。

——《丹青引赠曹将军霸》（杜甫）

曾经的繁华，因爱而伤
白头搔更短
你少有的须发接住多少泪

那场秋风可捣毁时间
捣毁你的草堂
却无法捣毁写进诗中的誓言

繁花尽处现吾身
你在一朵盛开的花后面
看清了大唐的憔悴

是谁打破这人事的苍茫
那时，大唐在春天的掌声里
公孙大娘的剑器真好看
可惜你不是丞相
做不得八阵图
只做个“广厦”情节在诗里

先生，请走好

那时，没有建造的
现在我们从诗之外建好

垒好唐诗中的祖国

当word文档爬上黑色的文字
这时，我想起写诗
想起一个用诗垒砌理想的人

看你面黄肌瘦、皱纹堆累
肥大的衣服裹住了太多的尘埃
再看你那几间小屋

现在风景秀丽是秀丽
可是在一千二百多年前有谁来瞻仰
有谁知道这里藏着一位杜甫

草堂小是小了点
可你还有“广厦千万间”
只不过看到了不该看到的事
记下了自己想说却无处说的话
那时没有人肯说你幼稚
也没有人帮你实现理想

今夜在茅屋下
睡着一席的月光
如果没有那场秋雨
或许听不到睡在唐诗中幸福的祖国

□ 李含

李含，80后诗人，逐日诗社核心成员。

冀

能否换个全新的名字写入
就像把钢琴所有的黑键都换成白键
更改所有的史实和既成资料
从清晨的第一缕阳光开始学习

用漂白粉洗净灵魂
像盲人一样闭上眼睛选择相信
相信阳光和温暖
像起初的自己
从一切童贞的原始开始

相信一切陌生人
包括乞讨者
也包括正在乞讨的自己

世界如同音乐戛然而止
彼此都静止在空气里
空白的延续是否会让你恐慌
瞬间只剩你和我
你凝固在空气里
而我是你一直视而不见的影子

这一刻你如此孤独

全世界都看不见你
只有我看得见你
在那一刻我们是否能彻底信任彼此
即使我告诉你,我可以为你抓住一缕阳光
这样似是而非的句子
你是否愿意给我彻底的信任
就像我对你一直的信任与跟从

现象

躺在棋盘上看天
周围全是黑子
像巨大的蚂蚁
等待爬行和啃噬

天空是煞白的
像上帝的眼白
或者说撒旦
或许并没太多区别

转头侧身才发现
原来是孤灯路口
没有人也没有脚步
只有一株久久没有浇过水的芦荟

它被放置在深木色格子里
像个殡仪相

她喃喃自语
原来我是拇指姑娘

□ 张吉祥

张吉祥, 逐日诗社核心成员。

城市睡着后

这样的天空应当一线月勾悬, 却不是玉盘
这样的空气应当寒气惹人颤, 却不是沁人
这样的环境应当寂静幽鬼舞, 却不是蛙鸣
这样的一切却, 都有了, 出现在

这样的夜

这样的夜唯美而浪漫, 只有在思想中出现
这样的醉人景色绕了一圈又一圈, 绕在
这样的逻辑中, 有些柔软让人不敢触碰的东西
活跃的肆无忌惮, 在
这样的理性世界中

这样的情形不会存在太久, 却让人有些不舍
这样的思绪不会延绵成章, 却让人时时想起
这样的反思不会相隔太远, 却让人坠入梦底
总见到一个人的身影
而唯一确定的是, 那是一个女人
当然有时候是男人, 只是比率占得太小
这样的, 也许是最好的, 独立成章, 不再凌乱破

碎

但这样的寻觅总让人有所顾忌, 就像

这样的夜早该睡下，去切合城市的生物钟

这样的怀疑一经产生，就开始了否定

这样的游离一经实践，就坠入了凡尘

这样的无奈一经叹息，就选择了迎合

就像脚注爱的比喻，我翻遍所有经卷

只为相信来生的存在

这样的死生观念，早被宗教打破了，或者说又一次打破

这样的天气日复一日，略有不同而更待来人

我想，

这样的情调只属于女人，只有她们才有资格享受

这样的伤感

这样的柔情

这样的感性，还有

这样的夜晚

这样的错位已经很久了，就像在

这样的城市呆久了，便忘记炊烟日暮生的山村

转而成为一位流浪者，标准的无产阶级

这样的称呼会给人一种定位，更有资格成为市民

这样的生活，成就了

这样的知

这样的行

的分离，知和行

我还在后现代哲学里寻找它的定义

这样的定义将人区分的很完整，形而上的部分

总也连不起来，像是记忆里，生活的碎片

这样的，思想

这样的，生活

这样的，时间

这样的，是用来睡的

不

是

用来想的

天使切西娅

有一坛酒叫做醉生梦死

喝了它便会忘记一切忧愁

有一种花叫做曼珠沙华

嗅过它便会记起前尘过往

有一颗烟叫做幻烟尘

抽完它便不再有死生界限

有一棵树叫瀑叶锦棉

生不见其果，枯而存实

吃下这树用枯死换回的果实

便会大彻大悟，参破人生

有一种鸟叫天凰两生

日月同辉所化，不餐不食

听过它的叫声便羽化飞翔

御风而行，无拘无束

有一种虫叫穴翼残妇

被它咬过便永生不死

却会迷失心智，只知情欲

有一湾湖深埋地底
喝过里面的水会忘记自己的名字

□ 蝌蚪

本名崔甜甜，逐日诗社核心成员。

影

大雁笨拙的排着死板的队伍
红透的枫叶点燃了这条安静的街道
一个眼神的逃避
灵魂向两个方向裸奔
鲜血划伤我的眼
泪水在面颊跳着抛物线
冰冷的风融化了我的冰镇可乐
你的背影闪烁成一道霓虹
我伸出手，指尖流逝
你遗落的黑暗

今年的秋天同样萧瑟
天空是香草冰激凌的味道
潮湿的街道偷吃了很多情人的浪漫
双飞的蝴蝶肆虐的挑逗着我的视线
夕阳打翻叶子的哀愁
我的影子抖落一地思念
你的模样雕刻在铺满叶的大地
我祈祷风儿晚些到……

没有伞的小孩

下雨了
她们火红的雨伞跳着回旋的华尔兹
细细的高跟皮鞋试探着要戳瞎大地的眼
爽快的大笑把天空吃进嘴里
我逃跑

街角的理发店放着哽咽的旧歌
修鞋匠的招牌挂一件绿色斗篷
自行车压伤了流浪狗的腿
小鸟在街道的坑里溺死
我不停地跑，不停地跑

黑夜没和我打招呼就来了
雨越下越大
玫瑰花上的雨珠嘲笑我滴着水的头发
树叶哗啦啦的响着争先涌进我的耳膜
潮湿侵吞了家的温暖味道
打着伞的男人女人一起追了过来
瘸了腿的狗汪汪叫着
我不停地跑，不停地跑，不停地跑……

□ 冉兮

本名孙利杰，逐日诗社核心成员。著有诗集《漫天云锦》、《你指成风，划为云》两部。

尘世之尘

不喜欢清晨的时候，我将手缩了又缩
像蚂蚁缩进巢穴一样内敛
像季节变换一样没有脾气

晌午的错，是阳光的刺尖锐的扎进我的皮肤
从拉开窗帘的缝隙里
偷偷把我的一大截寂寞吻走

我想象天空的蓝没有开水的白那么单调
我想象甜蜜的时间里，雾气会不小心滴进我的梦

里

把我戳醒，笑我太痴

六点的指针陌生又熟悉
六点的距离从天空可以埋到地里
一层一层的剥开，有玛利亚、有大甲虫

不贤惠的我，用百元大钞吸干自己的肤色
从明天起
我说我会做一个简单的人

□ 杨海浩

杨海浩，女。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10级学生，逐日诗社成员。

忏悔录

七岁那年
有人把你最暖的被子烧破了洞
刚好把光溜溜的肚皮露出来
被打上涔涔的露水

三更时候
你抱紧路过的蝉说
我冷 我冷
蝉无动于衷
原来是秋后的躯壳

昨天下午
夕阳嘶叫着抽打五彩的霓虹灯
一个褴褛的老头儿朝你招手
同志——
你在颤巍巍的呼唤里驻了脚回过头
把蛊惑紫色的美瞳摘下来含在嘴里 发出咯咯吱
吱的笑声

然后 然后变成冬天里油滑的蛇 一动不动

临死前你说
这个世界给的东西
你都将一一还回去

□ 小香

小香，本名任香凝，女。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
10级学生，逐日诗社成员。

夜

梦里是夜夜笙歌，
浮现的楼宇，
蒙面羞涩的少女，
琵琶美酒夜光杯，
只是不见俊美的国王，
在稠黑色的夜里。

墨汁一样浓稠的夜里，
吹箫的少年，
浅笑的面庞，
隐没在开满莲花的雪山上，
耳边传来百灵鸟的歌声，
沉淀在泥土一样的夜。

起风了，
树叶变幻成锋利的兵器，
扎向夜。
模糊的面容，
悠扬的歌声吹散在风里。
洗白的照片，
冲淡在深海一样的夜。

夜，
夜，夜，夜，
那曾开满桃花的夜，
那藏匿了心事的夜，
那缩影了少女忧伤的夜，
那样猜不透的夜。
夜。

千里

四年不知有几千里，
千里的距离是星星彼此间的呼吸，
这么近，
相依偎的星星发出熠熠的光芒，
千里在四年里。

四年里千里的光线刺穿了时光，
缝进那苍白的昏暗的生命，
四年里千里的灯光微醺了岁月，
点亮那华美的没有观众青春。

四年这么近。
千里的距离是月亮与太阳的遥望，
那么远。
微微的光亮在千里的稠黑色里。
深海一样的影子浮现在梦里。

四年，

萤火虫飞不过的四年，
四年，
火柴点不燃的四年。
融化在梦一样的千里。
千里那么远。

□ 李晓

李晓，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10级学生。逐日诗社成员。

打扰

一

快睡吧 睡吧
等一下 小鬼儿们还有个舞会呢
别耽误了他们的时候

二

胸膛里点着了火把
血液都被煮沸了
眼睛闪着火光
我尽量束紧喉咙
皮肤很渴
伸展开向空气索要水份
墨夜冰凉

三

是 夜太寂静

扰了我本来要入睡了的混沌
不，不
是你的瞳孔太烫
扰了这原本平静的夜

树

一

把琥珀随风飘摇的灵魂扯出一角
用麻绳拴在枝丫上
做帆

二

风很大的时候能听见猎猎的声响
琥珀从来不说话
那是风的呻吟

三

我也不曾想念过你
枝枝蔓蔓的
是树

□ 真真

真真，本名许真真，逐日诗社成员。

圣母

我的身体孕育着另一个生命，

而我却依旧是个童贞女。
 他在我的子宫里任性地生长，
 进行着一个瓜熟蒂落的过程。
 他没有知觉的向前行进，
 撕裂的疼痛安慰不了委屈，
 从此便不再纯洁。
 我生下上帝的儿子，
 完成了救赎世界的任务。
 告诉世人我的名字

——我叫玛丽亚，
 是人间的圣母。

圣婴

我在子宫里被羊水包围，
 不操心地成长，
 并不期待出世。
 一股向前推或拉的力量，
 带我走向母亲的产道，
 冗长而单调的前行，
 水乳交融着哭泣。
 我顶破了母亲的处女膜，
 出生为一个崭新的生命，
 泛着上帝的光辉。
 我伏在圣母的胸前，

贪婪的吮吮着玛丽亚的乳汁。

□ 王晓敏

王晓敏，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11级学生，逐日诗社成员。

孤独者

那是一条蜿蜒的小路
 偶尔地
 闪着一星儿灯火
 两旁繁茂着各种各样的植物
 他们的名字我却叫不出
 风也路过这里
 我们不期而遇
 但他不属于任何一片叶子
 也不属于我
 身后的光
 渐渐浸到夜的身体里
 突然发现此刻的自己
 依然是个独立的个体
 与周围的世界毫不相干

恋

在静谧的夜里
 一盏橘色的小灯
 它在巷子的那头摇晃摇晃

而我站在这头
我依赖那抹暖色，又有些犹豫
自由和束缚
纠结着我，疼痛着我
像鸟撕裂翅膀一样
我依稀听到巷口的车水马龙
诱惑却拉着我转身奔跑
甚至来不及再看一眼
我忘记了
我以为自己忘记了！
巷外世界的灯红酒绿刺痛了我的眼
霓虹灯就这样闪出那些皮笑肉不笑的虚伪
身边的日子也逃得急匆匆
留我在原地
一无所有
只有孤独
我开始发疯地思念那条巷子
那盏灯
踏着来时的路
微风轻拂
月光静好





SANWEN

散文

ZHIWEIXINGZHIIJISISHUANYANGROU

知味行之己巳

——涮羊肉

□ 刘东宇（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如果盛夏时节有人提议要吃涮羊肉，我通常会排除万难去赴约，因为这样的机会并不多见——羊肉性属温热，最宜御寒，夏天人们避之唯恐不及，所以，能在这个时候想念它的人，只怕是真感情了。知音难觅，其实能在口味上相契的更加弥足珍贵。

羊肉是我天生的大爱，不知是自己的幻觉还是什么，我总觉得羊肉的滋味里带着一种绵软、妩媚，那种细腻、平和的感觉更接近水族的意思，怪不得鱼羊二字合而为“鲜”，大约也是因为它俩情趣相投吧……不过，羊肉似乎又比鱼虾多了份肥美、醇厚，像是一股令人感觉温暖、亲切的烟火气。

羊肉好吃但并不好做，弄得不好，鲜就可能变成膻。涮羊肉像是水墨小品，寥寥数笔便形神兼备，仿佛信手拈来，其实有多少功夫蕴蓄其中，以至于跟谁一起吃涮羊肉变得非常重要。在言必称“国际化”的今天，一切差异都被缩小了，国际之间尚且如此，更何况一国之内的地区之间？这样的好处是：坐在枯寒的北京也一样可以吃到天府之国的火锅。这样的弊端是：老北京的涮羊肉也被吃成了天府之国的火锅。涮羊肉和四川火锅看起来都是抱着炉子自己煮东西吃，但若细究起来，二者是大异其趣的。涮羊肉讲究

的是一个“涮”字，所谓“涮”，就是飞快地过一下水，比如北京人会说“拿水涮涮杯子”，或者“在水里涮涮就得”……其要领都是一个“快”字。北京话里还会说“你涮我呢？”其大意就是小规模地、快速地、甚至有点即兴性质的欺负、欺骗和玩弄。

和涮字相反，火锅则是要热气腾腾地熬煮的，火锅的红汤里翻滚着争先恐后的泡泡，在这些浑厚、浓郁的泡泡中寻找那些不期而遇的美味，在我看来是吃火锅的重要乐趣之一。因此，传统四川火锅的很多涮品都是以经火的食材为主，煮的时间久一点不会影响它的口感，甚至有的食材更需要多煮一会儿才能入味。我的古琴老师是成都人，她住的楼下就守着曾经名动京城的一家重庆火锅店，但她对之颇不以为然，只视其为食堂级的火锅，真动了吃火锅的心思时，她会不辞辛苦地跑去三元桥或四元桥吃“火巴”子火锅，因为只有那里才有鸡冠子。鸡冠子，细想起来很可以代表四川火锅最佳食材的共同特点：组织致密，经得起熬煮，在口感上个性强烈，在滋味上的表现力却较低，在与浓厚的汤底长时间厮混之后，汤中芳醇的味道恰到好处地弥补了这一缺陷，而它脆韧、耐嚼的口感又使得汤中丰富多变的滋味有了用武之地，二者配合得可谓珠联璧合！可是，羊肉却未必是很好的火锅食材，因为其醇香和汤底互不相让，肉质又不禁煮，所以凑在一起很像一对搭伙过日子的夫妻，相互敷衍着，貌合神离。

涮羊肉就大不相同了，传统涮羊肉的汤底就是一锅清水，丢几片葱段、姜片在里面是为了吸附羊肉中的血腥气，看似简单、潦草，但这样的吃法，最大

程度地保全了羊肉本身鲜美的滋味和柔嫩的口感。不过，这看似简单的吃法中却有着极其微妙的讲究：比如，选肉的部位很关键，你看真正的涮羊肉老店里可涮的食材种类并不多，可单一个羊肉就能根据不同部位分出若干的品种，不同的部位体现不同的口感，其细腻程度堪比“墨分五色”的精微；又比如，讲究的吃主儿绝不会允许涮肉还没吃够之前就下冻豆腐、白菜等，因为羊肉的油分并不太大，把这些食材下锅之后，油分被吸走，锅内汤的味道就寡淡了，可又没有一锅清水时味道干净，豆腐、白菜的滋味会令羊肉的滋味不再那么纯粹……

涮羊肉的调味全在酱料，芝麻酱提供了醇厚芳香的基础，咸味来自韭菜花和酱豆腐。羊肉最喜酱香，之所以用酱豆腐，窃以为取的是它酱香厚重而独特却又不至于像酱油一样稀汤咣唧地把芝麻酱的醇厚给懈了，而韭菜花儿的辛辣之气则可以用来压住羊肉的膻味儿。再点一些花雕，更可谓画龙点睛，令这些沉郁、浑厚的滋味带出了点轻盈的味道而不至于沉闷。调料咸淡的口味全由自己酱料蘸多蘸少来控制，实在还觉得咸，更可以点几点锅内的汤水稀释，看似简单，其实滋味的分寸全在自己手上。这样一碗酱料若配上四川火锅，会显得有些过于浓酽，甚至沉闷，可跟刚刚从清水中飞出的羊肉片一搭配，就会变得浓淡相宜，妙不可言了……

和四川火锅相比，涮羊肉的口味基本是比较轻盈、清淡的，即使是最后下的白菜、冻豆腐、粉丝、杂面也都是追求以清汤留住它们最质朴的原味。一圈羊肉涮过之后，向锅内下这几样食物，有汤中的羊油

在，它们的滋味就不会寡淡，而它们自己的清寒之气又恰到好处地解了羊肉的油腻，真乃天作之合！

说到底，涮羊肉是一种主题鲜明的吃法，从配菜到调料无一不是围绕着羊肉的特性安排的——涮羊肉搭配的青菜只有白菜最好！因为白菜脆嫩、清口，宜生宜熟，最妙的是白菜带着一股淡淡的清甜，与羊肉的鲜味遥相呼应，浑然天成。

要命的是，现如今大伙儿似乎已经无暇计较这些细节了，所以经常是一群人呼朋引伴杀向东来顺，然后三下五除二先把鱼丸、木耳、藕片扔了半锅在里面——因为它们不好熟。当吃完这么一个什锦锅后，得出的结论是——涮羊肉有什么好吃的？因此通常状况下我是轻易不敢招呼去吃涮羊肉的，即便去了，也不过是白水熬土豆，又何必呢？

这个夏天，有一日有朋友说他想吃涮羊肉了，我惊喜万端，狼奔豕突地前往赴约，为了表达我替别人着想的善意，途中发短信说“要是饿，你们就先点菜”。当兴冲冲地来到羊坊涮肉的时候，我看到的是桌上了一口被改良过的铜锅，锅子被善解人意地分隔成两半，一半是清水，一半是漂着辣椒、和清水差不多清的红水，盘子里又见到了阴魂不散的鱼丸和土豆片……

一霎时，汗水尚未落去，泪水就快涌上心头了……

CUIHUTINGZHENG

翠湖听筝

□ 京华眷客（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财经文秘）

人说：一生尤如四季，十八岁正是春光无限的花样年华。春色过后是夏天，阳光灿烂却又不时淫雨霏霏；秋日是否有果实去采摘，就看春夏是否耕耘过、播种过并照料过；晚年则是平静的冬天，傍着火炉烘烤发生在逝去的春夏秋三个季节里那些或轰轰烈烈、或平平淡淡、或咸淡有味、或模糊或清晰的回忆……

一个暑假，曾经阳光灿烂的我，却因为一些现实和理想的差距，而在轻松与落寞间徘徊游移着。遭遇了百年不遇的大旱而干涸皸裂的昆明，渐次迎来了浙浙沥沥的雨季。大地在尽情吮吸着甘露，而我却欲将干旱中极度阴霾而一直湿淋淋的心绪，彻头彻尾洗干净，也许繁纷的思绪或能找到一丝出口。

雨中的昆明，朦胧如沉沉欲睡的美人。习惯了翠湖清晨的幽静清雅，也正好避开晚间散心或群舞群歌的人群，所以信步走过莲花池的雨雾，通常是件沁人心脾的事情。昆明人相信水是翠湖的灵魂。我却更愿意相信，音乐是翠湖的灵魂。在翠湖边，无论阳光明媚，抑或风雨交织，无论静寂的清晨，还是霓虹灯彩下的夜晚，公园里也许会缺乏情趣高雅的游人，却鲜有民间艺人的缺席。无论冬夏，那些身着各民族盛装的男女，都在这里载歌载舞，更不用说如此髯翁老者般幽香自赏之人了。整座春城，滇池虽波光粼粼，水色秘境堪称无极，然其少有温婉秀气之境；西山依

云落座，傍霞而眠，沉睡亦如美人，惜其倦态，稍显呆板沉静。惟有翠湖，体态婉转，鱼翔浅底，秀比西子。鸟宿池边树，人看湖上景；水缠云中月，烟绕满芳城。其灵动与沉稳相得益彰，是艺人们彼此寄情的天，各自抒怀的地，他们在这里，与天地对话，物我两忘，情景交融。

时值上班高峰，又遇晨雨，故园中游人稀疏。水雾迷蒙，长长的雕花石栏顺着目光舒展向远处。极目远望，水面荷叶田田，桂风鸣叶，雨点如珠，碧波起伏间，烟雨浓然。西山如黛墨，遥遥逶迤连绵而来。廊榭错落，群树古驳，点缀着雾雨丹霞。胜景可观，奈何心绪却像脚下甬道上的鹅卵石子般，虽光滑却冷硬艰涩。刻意回忆着关于翠湖的那些愉快的曾经，兴许这样能逸兴遄飞，思接千载而暂时规避烦乱。依稀忆及去年寒假，是春城的暖冬：白云蓝天下，层峦叠嶂，群峰墨绿，满城花雨；翠湖近景，则沙鸥翔集，蜃红羽洁，杨柳依依，如设色晕染的水墨。游人穿梭如织，画舫渔舟相纵横。不时有妙龄的各族少女款款走过，身姿顾盼，绰约婉转。恍惚迷离间，心中念想和多年寄望，仿佛翕然间就在身后徜徉……而今盛夏，虽莲叶田田，岸芷汀兰，郁郁葱葱，然鸥鸟难觅踪影，偏又阴雨霏霏，少有路人，无论豆蔻丁香，念及“物是人非”，心中怆然，竟是因谁？

原欲借雨中光景以消胸中郁闷，不想却触景伤情而黯然销魂。违于初衷，难免落寞；独自寻思一处静谧的隅落默坐，颇疑嵇康“游山泽，观鱼鸟，心甚乐之”之言，或因人而异也未可知。偶然开眼，却见廊檐外，雨风依旧习习；心绪稍宁，偶有丝竹之音断续

而过，声调虽沉郁低小，却如涓涓细流般清雅润泽。

倏然来了兴致，寻声听去，不紧不慢。只见参天古木下，一把青布大雨伞酷似林间树下破土而生、大如车盖的蘑菇。青布大伞内，一位年近七旬的长髯老者端坐于一把古旧的竹椅之上，两眼微闭，须摆随风；老者面前置一竹几，几案有琴箏一把，古意盎然，饶有情致。老者双手虽黝黑而修长，略可窥见其青筋突兀，指甲为岁月所挤压。老者静坐，全然不顾伞外天地，只是自顾自地依律而抚，琴韵清绝如雨落铜壶。

我从来俗人。俗人对万物都怀有看客般的好奇心，故常抛开心中断想，尽情欢享眼、耳之福。虽半截音律不通，歆羨之情却油然而生，故以俗人之身暂趋风雅，近而观听。城外钟磬杳杳，伞外雨打芭蕉，伞内琴声铮铮，三音甚是整饬和谐。城外之音因风而逝，伞外之音因情而乱，惟伞内之音随心而动，竟似大珠小珠落玉盘，滴滴豆大的雨点打落红豆满地般清脆。一曲尚未终了，心情卓然而美。闭上双眼，脑海所现，尽是王黄州《新建小竹楼记》所言景象：“夏宜急雨，有瀑布声；冬宜密雪，有碎玉声。宜鼓琴，琴调虚畅；宜咏诗，诗韵清绝；宜围棋，子声丁丁然；宜投壶，矢声铮铮然”。老者自不及王黄州于竹楼间“披鹤氅，戴华阳巾，手执《周易》一卷”的儒雅，然想其浪迹江湖，卖艺为生，似有余年，个中滋味，当如黄州。心之所想虽无据，耳闻目睹者却可征：路人亦不免俗而纷纷驻足，或静坐以赏，或三五成群，悄然评论；再观抚琴之髯翁，唯有心中之乐，全无伞外之人。一曲《芭蕉夜雨》，自始至终淋漓尽致，沁

人心脾，满城生机盎然尽弦拨于指尖。乐音虽出于指尖，却又似高山流水随其白须长髯因势利导般顺流倾泻，又随和风细雨飘香十里，洋溢整个翠湖之滨。

我只是奔波于泛泛红尘中的俗人，好奇之余，更感意外和震惊。他该是此间一位怎样的老者？古稀之年，阴霾雨天，却在闹市中心的乐园，有此等雅趣。髯翁仙风道骨，莫不是隐欲此间的高人雅士？而我却又并未过分意外，因为这里是七彩云南，是春城昆明，是昆明的灵魂栖息地——翠湖。翠湖之于昆明，恰如西子湖之于杭州，瘦西湖之于扬州。比之滇池，在昆明人的眼中，若滇池是母亲，翠湖就当仁不让地是风姿绰约的妻子。在一个以能歌善舞的多民族聚居省区而闻名的唯一大城市，如此景象本也司空见惯；否则，这里就不能成为云南的中心。透过那天籁之音，不免惹人遐思和揣想，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他的一生，会经历过怎样的四季和风雨？

他不可能像王黄州那样有“八年三黜”的浮沉之感，甚至不曾居庙堂之高，自然不必忧国忧民。虽处江湖之远，亦不曾去国怀乡，故不必徒劳心力、忧及君王。唯有那双黝黑而青筋暴骨的手背，告诉我：他在时代的洪流中，一定经历过风雨，跋涉过河流，翻越过山川。即便如此，依然无法揣想度测的是，眼前这位进入暮秋残冬的长髯老者，曾经如何播种过春天、培育过夏天？他又如何度过那些曾经干涸过、皸裂过的旱季？如何度过那些阴雨连绵、不曾放晴的雨季？还有那些酷寒如冰刀、霜风凄紧的寒季？时代的洪流曾经裹挟着他，而他，又曾对谁，诉说过无尽的辛酸和偶然的欣喜？一切无从知晓，只有琴声韵律为

证：走到人生暮年的他，此间情怀已超然而笃定。指尖眼角的语言，已然诠释着他“世路如今已惯，此心到处悠然”的处世哲学，正如苏东坡的“一蓑烟雨任平生”那样，他亦一曲天籁任古今了。蓦然念及弘一法师圆寂时的“悲欣交集”四字，尚走在春天里的我，又如何全解其中况味呢？

兴许，人生总是无奈而有趣。人生四季里，每个季节都会有众多的亲人和朋友；然而，太多的心事也许只能对某个素昧平生、偶然间萍水相逢的陌生人诉说；或付诸琴弦，或诉与文词章句。无论何种形式，终将成为季节翻来覆去、无限循环中的过往。人或再度成为陌路，乐音词章，也会逐渐被遗忘。这究竟是人生的幸运，还是成长的阵痛与悲哀？春天里的我，尚无深切的体会，也许在若干年后的某个冬天，答案将不言自明。

只是，直觉告诉自己，眼前的老者定是最理想的倾听者。曾经，会有过多少人，在心中默默对他诉说心事？亦或冒昧打断其丝竹之音，然后促膝相拥、侃侃而谈……我欲言又止，只是陌生人而已，该聊些什么话题？兴许高人雅士真能心有灵犀；欲言又止的刹那，老人紧闭的目光却犀利而炯炯地直逼我眼角的余光。琴声始终未断，丝竹依然铮铮然……我瞬间不复言语，目光如炬，心羞火燎。此情此景，夫复何言？那经历沧桑、深谙世事的眼神已算最好的答案：你算唯一的听众，可是隔代忘年的知音？

《芭蕉夜雨》之后，是《渔舟唱晚》和《高山流水》。本想掏出钱包找些零钱放到伞下桌角的。心却告诉我，老者并非卖艺求生，他有更庄严神圣的目

的，他通过这种高雅的方式，实现精神的升华和灵魂的皈依。世间万象如名利者，不过俗物耳，即便求之，亦当以高洁的方式。

雨依然不紧不慢地下着。路上行人渐渐多起来，脚步也渐渐匆忙了。我知道，我该回到属于自己的生活里去了。睿智的老者两次开眼，就读懂了我的心事，而我在与他四目相对的刹那，不仅读懂了琴音，也读懂了心灵之音。其实，我是否能成为他的知音对他并不要紧。因为在翠湖甚至昆明，这样古朴的老艺人，拥有来来往往难以尽数的听众。况且，他以天地万物为知音，如他身后的古树，树上的黄莺，脚下的土地，坚守的心灵……

从今以后，无论我在天涯何处，荣辱与否，那古筝曲将是我生命中永恒的琴音。琴声教会我该去度过每个四季。面对人间天地，个人得失荣辱何其渺小，何不将自己交付自然，与万物同呼吸。

HOMESICK·LIXIA

Homesick · 临夏

□ 何娜（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国际政治）

我从不曾想过我会想要回到临夏，直到离她越来越远。

北京人冬了，学校周围荒凉丛生，“妖风”开始嚣张起来，叶子倒是还算斑斓得好看，只是也带着岌岌可危的悲怆意味。据说，长安街现在美得不得了，还有前门大街的银杏。我想去看看，想了想也作罢了。这城市太大，反而变得处处拘束。不像临夏那样的小地方，想去哪里便可以轻快地去。这话没有一点点的贬义，我就是这么想的，一切正如我所说的一样。

在临夏这个小城市里，去哪里我都喜欢走着去。街道上人很少，小时候便喜欢在街上自顾自地转着圈，或者跳来跳去。街道两边曾都是低矮的楼房，现在渐渐变成了高楼大厦，但是人还是那么少，生活还是那么平静。人们走得不快，女人们往往还会逛逛街边的小店，店主殷勤、嘴甜，个个笑眉笑眼。路人形形色色，有打扮入时的年轻人，擦着厚厚粉底的脸肿的妇女，可爱又有点脏有点坏的小孩儿，还有不少俗里俗气的“非主流”少女和有点儿痞气的少年。不经意便会与相识的人们相遇，便用临夏话寒暄几句。实在走累了，可以坐公交车。公交样子不大，甚至有点小气，但是也舒舒服服不算挤。或者招手搭个出租车，绿色的小小的夏利，四块钱起价。

我喜欢过年时候一街道的红色。路边摆满挂满了灯笼、花炮、中国结，一片喜洋洋的红，每个人都能被感染。摆摊的商贩和顾客都穿得厚厚的，呼着温暖的白气，讨价还价。孩子们拿着那种长长的花炮，拎着大大的福字，在一个个摊间穿梭，跟着大人办年货。宋家巷口地上都是鱼鳞，边上的肉铺口挂着新鲜的羊肉。街边的火锅店里坐满了人，热热闹闹的。好好吃完了也要坐一会儿，喝着茶，聊着天，爽朗地大笑着。一切都再平静自然不过，再现实普通不过。但是，我所常常想念的，就是这样的街道，这样的人。

如果冬天某日，起床拉开窗帘，外面白雪皑皑，那确实是一种自然的惊喜。下雪之后，更安静了。车来车往的声音远远的，反倒显得安稳的寂静。马路上有着清晰的车辙，树坑里残存着堆雪。人们小心翼翼地在易滑的地砖上走着，脸蛋冻得通红。有些地方的雪还没有被打扰过，静静地铺在那里，有让人不忍触碰的无暇。而在下大雪的夜晚，在淡黄色的路灯和车灯的光里，可以清晰地看到雪花像鹅毛一样倾覆下来，仿佛永无止境，带着宇宙永恒的神秘感和大自然浑然天成的宗教圣洁迷人心魄。

到了夏天，天气晴朗干爽。太阳刚好是适合一个舒服又灿烂夏天的太阳，天空刚好是适合一个平静又美好年华的天空。再朴素的树都在滴绿的树叶里获得了绚烂的绽放，富贵饱满的牡丹花都开好了，一朵一朵，羡慕行人。女人们穿出她们漂亮的裙子，撑着阳伞，徘徊在新华街一间又一间衣服店里。男孩女孩花枝招展地站在金德商场门口嘻嘻哈哈聊着天等着

人，带着点儿青春的暧昧和羞涩。各处的茶园里坐满了人，喝茶、聊天，伴随着哗啦啦的洗牌声。傍晚时分，凉了下來，人们吃过晚饭，三三两两出来，在新建成的大路上散步。路边往往有跳舞健身的人，伴着过时而俗套的音乐，认真地踏着扭着，驻足观看的路人则悠闲地看着。一切都自得其乐。

一切都再平静自然不过，一切都再现实普通不过。但是我所常常想念的，就是这样的冬天，这样的夏天。

大概使我最不能抵抗的就是美食的诱惑了。有时候，我莫名其妙地非常想吃发子面肠，它是一种临夏的小吃。想在那个戴着白号帽的回民老爷爷的店里要上一碗，拌着醋、蒜和辣子，有种特别的风味。或者是来一份人口爽滑的微黄透亮的酿皮子，在长条板凳上坐下来，有点辣，又香得上瘾。

北京这边儿的人不吃羊肉，我认为他们大概是吃不惯也不会做。临夏有许许多多的东乡手抓馆，吆喝着勤快的堂倌端着一盘盘羊肋条殷勤而来，再加上一杯茶，几颗蒜，一碗面片，这一顿就美美地吃好了。

还有回民开斋时候的果果和馓子，香脆可口。不同的样子，不同的花纹，就如一个个小小的工艺品，显示出戴着盖头的回民妇女的灵巧。

临夏有一半人口是穆斯林，他们与汉族之间各有各的风俗，又共有相融得来的文化。人们对这些习以平常，在漫长的历史中既保持了对彼此的尊重，又受到了彼此的影响。就像每个人都能听到清真寺的声音，也能听到寺庙里的唱经声。

这一切正是我所想念的，也正是我从未预料到会想念的。

长大就是离开，离开父母，离开家乡，离开自己。这或许是一场苦行，最终修得一个迟来的顿悟。我所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人，厌倦得不能再厌倦的街景，最终变成了牵挂得不能再牵挂的心，留恋得不能再留恋的风景，在千里之外，遥遥地寄着源于小城市不擅表达的缱绻之情。

离开临夏已是四年，从两三个小时的车程到现在几十个小时的车程，仿佛离她越远，才越能看清她，离开她越久，才越能体会她的味道。或许，所谓家乡，就必须和她保持着一段距离，流浪和漂泊开始，才是家乡的意义。

我不曾想过我会想念临夏夜晚平凡又干净的天空，但是我却不知不觉这样了。在高中的时候，上完晚自习回宿舍的途中，我总是抬头看着那片泛红色的天空，我一遍一遍跟好朋友说，我家乡的天从不是这样的，我们那里能看到小小的星星。

我不曾想过我会想念临夏干燥平静的夏天，但是我却不知不觉这样了。初来北京的时候，晚上总是热得难以入睡。我想念临夏舒服的天气，我早已习惯了干燥和一切刚刚好的温度。

我不曾想过我会想念和妹妹挽着胳膊到处瞎逛的下午，但是我却不知不觉这样了。在熙熙攘攘的大城市街头，一个人的身影势必显得格外单薄，人们都脚步匆匆，再鲜有那样悠闲自在的下午，那样自然亲切的闲谈……

可是，家，毕竟是一个避风港，只能停歇暂避而

化解不了风暴，最终都是我们回不去的地方。当离开家，这所有领悟才逐渐显出，人的感受确实是无可救药，非得这样迟钝和滞后不可，非得用疼痛和伤口交换不可。

怀揣着小小的野心，我依然不后悔我的离开。

有些地方有些时光有些人就只适合怀念，就像临夏对我而言，就只适合做我的家乡。我愿意将她的名字想像成我所希望的“春末临夏”的诗意去独自享受她的美丽，让她占据我心里一个不可替代的特殊位置，尽管她也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但是我依然爱她。

这个时候的长安街美得不得了，但是我不会忘记普通又狭窄的临夏街道。长安街再美，只是风景；只有临夏，那才是我的家。

MIGANGMIGANGMIGANG

米缸，米缸，米缸……

□ 金翔（四川，旺苍县委宣传部办公室）

在那间昏暗不明的灶房里，母亲以缓慢无声的姿态，靠近了——那只立在墙角处，挺着圆鼓鼓的大肚子的米缸，继而，将一只干硬的鸡爪似的手，伸了进去——她是想从米缸里掏出一点微笑来，然而，掏出的，却是一声叹息……

这是母亲在我童年岁月里反复上演的一个情境。因其反复多次而在我的记忆里生了根，无法与如水的时间和解。母亲的反反复复，不厌其烦，目的很简单：我们活着的每天都需要吃饭，需要向米缸索取粮食——是的，你已经注意到了：我于“吃饭”的时间量词，是以“天”为单位，而不是“一日三顿”的“顿”。这不是我的错。在那个粮食年年欠收，大人孩子都填不饱肚子的饥馑年月里，有多少庄户人家达到过“一日三顿”的幸福境界呢？不然我的母亲又叹息啥呢？因此，我曾一度以童心的无邪去固执地指认：让我们全家饱受饥饿煎熬的罪魁祸首，是——米缸。

米缸不是缸。这种用黏土、沙子、搪瓷等烧制而成的陶器，口小腹大，确切地说，应称之为：坛子。但在我的家乡——四川中部蓬溪的一个偏远小山村，人们早已习惯用“缸”来统称坛坛罐罐这些类似

之物——这并不表示乡下人对事物的认识浑沌——乡下人取名向来图个顺口。而它美名的由来，全取决于它对我们的用途——盛米。不可否认，我们给与很多与我们生活相关的什物的命名，其实大多是因其用途而定的——譬如桌子就分为：饭桌、书桌、办公桌什么的。话转回来，在农村，在一个很长的时期里，米缸，这个响亮的名字，系着家家户户，也充满了家家户户一个相同的沉甸甸的希望——能够吃上白花花的大米饭！

我悲酸地打捞着米缸在我脑海里留下的沉淀。

童年的我在米缸旁盘桓良久，想象它那像村头庙里笑容满面的弥勒佛的肚子里，盛满晶莹、丰润的大米，继而就想到了香喷喷的大米饭……想着，想着，我就禁不住地趴在缸口朝里面望——黑洞洞的，什么也看不见。于是，又踮起脚，不甘心地将一只小手伸进去，结果呢，仍没有从里面打捞起一粒大米！

——米缸名不副实。

——米缸，无情地击碎了一个孩子最原始的梦想与热望！

米缸空空如也，我们的肚子咕咕直叫。这，也正是苦难深重的母亲脸上，难得露出一丝微笑的主因——看着我们几个瘦得皮包骨头、饿得成天无精打采的孩子，母亲，我的母亲，我们的母亲，在为我们挨饿而心里难受！而那时的我啊，却一点儿也不理解母亲的苦衷——时常拽住她的衣襟叫饿——这，或许是因为嘴对食物的渴望胜过肚子，饥饿让孩子对母亲更为依赖吧！有时母亲被我缠得不行了，就会在我干瘪的屁股上印上两巴掌，而后抱着我，心疼得发

抖……好在我从来没为挨揍而恨过母亲。从来没有，怎么会呢？我只恨米缸——每次挨了揍，我都会对着它的大肚子狠狠地踹上几脚——我不踹它怎么行呢，我饥饿的愤懑的感情该如何发泄呢？其时，米缸就只能笨拙地摇晃几下身子，发出几声“嗡嗡”的回音，以表抗议了。

饥饿能使人丧失良知，也能使人从中产生智慧而摆脱它的纠缠。这后半句并不新鲜的结论，是从我母亲身上感受来的。聪慧的母亲，让我一辈子都对“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产生深深的疑问。

在我八岁的那一年，粮食缺乏变本加厉地助纣为虐，我家那只空空的米缸开始以另一种身份存在——母亲用它来发酵酸菜——酸菜是我们当地流传已久的一种食物——但母亲制作的酸菜很特别——所取的原料不是传统的萝卜、卷心菜、白菜等蔬菜的叶子——在粮食欠收的年月里，人们全都一门心思地扑在庄稼上，导致蔬菜也欠缺了；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蒙昧状态！就是在这样的情形下，聪慧的母亲竟然想到了以红苕叶、油菜叶、桑叶等为原料。制作过程很简单：将采撷而来的叶片洗净煮成半熟之后，放入缸内并密封好。待四五天后，揭开缸盖，酸味扑鼻，叶子已变成黑褐色，用手抓起来，只见涎水吊起一尺多长呢。而其味道像醋一样酸，像未熟的柿子一样涩（因其原料不是以上所列举的蔬菜叶之故），并不易咽，却能填补我们的辘辘胃肠。于是善良、无私的母亲，将她这一心计传遍了整个村子。于是这种打破了传统的酸菜便成为家家户户每天的主食。于是这种特殊的酸菜在那个消瘦了一切的年月里，写下了悲壮的一页！那

一个个米缸，就是当时的真实写照——米缸的心房捂着生活的辛酸呵！

……

时间从我们指缝间哗哗地流走，一晃二十多年过去了，我走出山村走进城市已有些年头了；而那喂养我梦想与前程的米缸，仍坚守在老家灶房里，把苦难的忧伤和幸福的舞蹈收藏；把生命的鼓点和食粮蓄满；把丰衣足食摆上桌面……回忆，是一种经历；经历，总能给人一些或深或浅的感受：米缸里有固体，也有液体，液体与固体都是一种日子，一种生活；米缸的身上布满一个又一个鱼鳞似的斑点，每一个斑点都是记忆，每一个斑点都是象征。米——缸——，将这两个单音节合起来念，是多么温软柔婉而又铿锵有力！于是，念着，念着，就让人禁不住想起家，想到母亲和亮堂堂的灶火，想到另一个饱含幸福意味的词——“吃饭”，会使人感到米缸托举着多么深远的含义。我真害怕它在我生命的哪一个段落里消失。

米缸，在我今天所栖居的这座城市已经没有了。喂养城市的大米有着精美的包装，而米也大多不再是最初喂养我们的那种了。在城市，和米缸一起消失的，还有朴素的诗意和难忘的场景。而今天，当我寂坐于城市的一隅之地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忽然意识到：童年时期的我，过早地体验和参与着成年人的苦难与沉重；而在当今这样一个物质丰富的年代里，我，一个将生活的富态写在发福的肚子上的城里儿女，却时常需要靠回忆老家米缸里曾盛过的酸酸涩涩的酸菜，来治疗我享用惯了细腻食物的胃肠的食欲不振——这，是一种异化，还是一种对童年生活的反

刍？是幸还是不幸？再问自己：当有一天回到老家，面对米缸，又该以怎样的一种姿态？还能否继续保持在城市里那样大腹便便地叉腰挺胸？一种卑下的心情涌上心头……

作者简介：金翔，男，1977年生，四川遂宁人。20世纪90年代末开始纯文学创作，迄今已在《诗刊》、《星星诗刊》、《散文诗》、《十月》、《岁月》、《花城》、《海燕·都市美文》、《散文》、《散文百家》、《人民日报》、《文学报》等报刊杂志发表作品百余万字，有多篇被《散文选刊》、《读者》、《青年文摘》等选载和入选各种选本。其中，《父爱在我的名字里》分别入选高考、中考语文试卷。曾获四川省首届天府文学奖，近两年主要从事散文、随笔写作，现居川北旺苍红军城。

DENGXIANGSHANJI

登香山记

□ 张洋（北京，中央财经大学）

香山者，燕京名胜也，在北平旧城西五十里，以其山势奇崛，势若香炉，故名之“香山”。金世宗大历年间筑甘露寺于其上，后历代皆修饬之，至清高宗十年，更名“静斋园”，遂成大观。以其上多植黄栌、枫树，每至霜降，则红叶裹山，殊为异象，燕京百姓争相往观之。庚寅年秋，余求学于京畿，九月廿三日，携友共往之。

驱车至山五里许，游人弥望，车马行人皆如蚁攒，熙攘不可名状。余等遂以步代车，跋涉而上。间有华轩轻轿，壅途塞路，人皆侧行。夹路幡旗招展，油烟肆流，商贩穿梭游弋，当街叫卖，一见杂乱，则六根俱罹。余深恶此，遂急步趋行，竟不回视。入山约里半，至玉华山庄，始觉游人渐稀，四围稍敞。凭栏而望，见香山隐隐，雄踞京西，红叶盈目。间以青松翠柏，五色杂陈，华茂丰赡，如织黼黻，如腾红浪，如燃茵萏，奇丽绝伦。少憩，复上行。过多景亭、阆风亭，经栖月楼、晴雪碑，至于香炉峰顶。

其时已近酉，金乌西坠，暮霞出于远岫之上。赤云横谷，金雾吞山，奇光离合，望之灿然。天辉染人鬓面，须眉历历，皆若流火。远眺京城，灯华隐隐，如春星数点，明灭海上。余临风叹曰：“噫嘻！张宗子昔谓金陵燕子矶：‘森森冷绿，小楼痴对，便可十年面壁。’今吾与子负笈于此期年，终日惶惶遽遽，

何尝心屏杂垢，悠游学海？今去城五十里，而浮生冗集，犹胜庙祝之时，可见天下真无面壁处也。呜呼！苟以天下之大，吾侪欲觅一面壁处而不可得，遑论破壁乎？”

“公之论舍诸心而求诸外，根本倒置，不宜谬乎？”余大惊，回首视之，见一人矫然立于山石下。其人容貌颇肖余，而衣冠甚古，装束大类唐人，倏然而见，曾不知其所何来。“彼大德龙象，遁迹市廛，交往无非引车卖浆者流，凡所证果，皆成菩提，以其心蜕浮尘，故无往而不会意于胸，何必效古人危坐枯禅欤？至若市俗之徒，日汲汲于蝇头之利，虽其腰万贯，衣紫袍，偕二三党人浴乎沂水之上，饮绿醪而自得，不过于世上添一二高阳醉徒耳，又何得于心哉？以其心被枷锁，若南冠之囚，不足与论风月也。今二公名根未泯，利欲方炽，不能意山水之胜，体圣人心，又何怨于物乎？刘彦和‘志深轩冕，而泛咏皋壤。心缠几务，而虚述人外’云云，殆谓公矣！”余不觉愕然，惭色形于面，谢曰：“适闻公之高论，如醍醐灌顶，矍然自省，弟虽不敏，请从兄而受教。”其人笑曰：“兄何过谦之甚哉！弟本齐东一野人，未受圣人教化，徒逞口舌之快，有辱二公清听。”问其姓名，复笑曰：“生我兮泰山之阴，育我兮济水之滨；性疏狂而懒交游兮，不见容于道德之君。叹世人莫余知兮，徒抱残而守身；泛五湖以明志兮，甘散发而为废人。”长歌顾盼，旁若无人，言毕而去，没于衣冠中，不知所踪。

余若有所失，怅然良久，结舌不能下。顷之，人烟尽散，环望旷然。其时金霞既隐，夜色四合。唯见

京城灯火，光焰熠熠，如银光万道，往来交映，依稀可辨来程。因思适才之事，非真非幻，恍然若梦，竟不可名。山巅寒气袭人，西风噤面，高处不可久立。遂偕友返拾旧途，缘阶而下，复归红尘。

DUSHUDEJINGJIE

读书的境界

□ 巨阿娟（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级会计一班）

读书，被大家当作一种好习惯。

读书，被大师誉为修身养性的一种好方法。

书，可以让人们了解很多知识从而更好地认识我们的世界，可以以作者的情感去唤醒人们的内心思绪，可以以他人的观点教会人们如何去看待和思考问题……

其实，我们的学生时代可以称之为读书的时代，而等我们步入社会之后，也还会有长辈告诉我们要继续读书学习，做一个终身学习型人才。

是的，书，是有用的，读书，是有益的。

但是这对不同的人所产生的影响不同，因为每个人读书所达到的境界不同。可见，读书是有不同境界的。

一般来说，读书，最低层次是读后知道作者所言何物，如果连作者想表达什么意思都不能明确得知，那跟没读的区别就仅仅是孩子般认字而已。其次，能够感受到作者对所言之物的态度和观点。此时，读者应该是通过作者在文中的用词、语言等细节来感知作者的感情的。进而，一个好的读者应该还是可以分析推断出作者是如何得出自己的观点的，他是站在哪个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的。再高一个层次，那就是通过思考作者的推理方式来学会这种思考问题的方式，同时又能够跳出这个思维方式用它启发自己想出其他新

的解决问题的方法。我想，读书的最高境界就是“登泰山”，博览群书，在无数次的思考之后，站在巨人的肩上，将知识融会贯通，而又能跳出其外，有自己独特的思维，独立的见解，这样的话，想出解决问题的绝妙方法绝对是件简单的事情。

读书有境界，而且有不同的境界，也有不同的境界分类方式。

这也是读书的不同境界。

有一部分人读书，他们读过之后知道作者言之何物，但是他们觉得那又和他们自己有什么关系呢？他们读过很多的书，但是作者的深刻思想不能在他们的心理激起一点点涟漪，作者所担忧的事情也不能给他们心里种下关注社会的种子。读书，那只是一种被逼无奈或者只是一种消遣。所以对于他们来说，读书的作用就是没有作用。其实从某种角度说，他们是幸福的。

而同时，又有这样一部分人，他们接受了很多好书的熏陶，他们坚持追求这世间真理，比如公平、正义、博爱、仁慈等等，而这或许是从古到今社会上最难做到的事情，因为决定你是否可以公开真理的掌权者多是不愿让真理来启迪人们的思想。因此，这部分人会纠结，让他们放弃真理？怎么可能，书已经在他们心中种下了救国救民、“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报君黄金台上意，提携玉龙为君死”、“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理想。中西方皆有之，此类人心痛至极，无人能解，又不能自解，终究抑郁而死，多是不能善终。我称他们是困在书中的人。书让他们背上枷锁，但他们却没有

办法把枷锁卸下来，他们的人生只能负重前行，辛苦至极。

而这最高境界的读书人自是不同，他们可分为两种：这在中国社会比较典型，一种是因世事不如意，而时局又无法扭转，直接遁隐，有隐于市者，有隐于山林者，看破红尘，逍遥自在一生；另一种是他们了解世事，同时这又是一个能让他们有机会大展身手打造盛世的时代，这部分人境界高是因为有能力打造盛世的人必是思想修为能力不凡之人。这两种人，都是读了书，又能跳出书，站在书上，主导人生的人。

在这种读书境界的分类方式下，第一种人可以说没有走进书里，他们很单纯很快乐，因为书中太多的思想会让人无法做出走自己的路的选择；第二种人是最可怜的，他们是走进书里，但是迷失了方向困死其中；我只想称第三种人为智者，他们达到读书的最高境界了。

YANZI

燕子

□ 康力臣（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经济研班产业经济学）

在北京看不到你的倩影，我便又寻到了天津，那儿也听不到你的呢喃细语。燕子，你势必要与这繁华的城市绝缘吗？你也不喜欢这一派的喧嚣拥挤，不喜欢这错落有致密密麻麻的排列吗？哦，那我该去哪儿寻你呢？

踏上城市的公交，随着它穿过城市的每一条大街，从市区到城郊，我尽力留意着每一处的动静，你是决不会伫立待劳的，我便只管那一缕缕的动态，那里肯定有你。可结果总是让我失望，直到晚上那明晃的启明星和飞机刺眼的灯光划过。这一晚，我左右翻转，久久不能平复。朦胧地入睡了，这一晚睡得并不佳。

对你的记忆回到了儿时的乡下，那时我年纪尚小，时常光脚赤膊地跟小伙伴们在泥土地上玩耍。有时赤脚走石子路，路硌得我们龇牙咧嘴，面面相觑之后是尽情地笑。膝盖的疤也是这时留下的。我们中的某一个能抓住小麻雀，却不曾有人抓过燕子。唯有当一只燕子受了伤伏在地上，我们才能小心地捧拾起来，态度极为恭敬，为它疗伤，也不忍亵玩，待伤一好便放它走。有一天，我和哥哥救起一只小小的燕子，它静静地趴着，背着大人我们给它搭了一个小窝，可能是伤重的缘故，最终死去了。我们给它修了一个小巧的坟墓，砖头垒成，深深地嵌入泥土中，我

也放进了好几块小石头，那是我精心收集并认为十分神奇的各种样式的石头（哥哥曾说珠穆朗玛是石头长的，我想我的小石头不仅好看些，而且也能长成大石头甚至长成山）。我俩为它举行了简易的仪式，并相约每年的今天是它的祭日。现在也记不起确切的时间了，只记得是个七月，我在上小学，因为那时姐姐还在看“小燕子”的古装剧。

那时各家的门房都会住进燕子，我时常跑到爷爷家去看，看着燕子妈妈往返觅食，喂养张口的小燕子们。它们以黑白色调为主，很好看，飞起来也极为优雅，燕尾服也自是比不了的，只能模仿它们的一个影子。母亲曾将我们比作小燕子，羽翼尚嫩还不足以抵御风雨时，只管张口待哺，而等到羽翼丰满便迫不及待地展翅离开家的小窝，去寻找自己的小窝，再也不会回头。每每此时，我都会傻傻地笑，直到最近一次看着母亲嗔怪的眼神我再也忍不住，反驳：小燕子也是可怜的，它那么年轻便要一人奋斗，独立承担这生命的厚重……再看看母亲，眼神里又多了一分浅浅的忧伤，我尽是后悔了。

走在有花有草的校园里，我问舍友：近几年你见过燕子么？他回道没有。我深吸一口凉气，原来你要远离很多人的！我突然对你没了记忆，我来到了城市，也就没了你的踪迹，你究竟住在哪儿呢？或许你还在那破烂的屋檐下，活在不堪的辛苦中……

燕子，这个不再传唱小燕子歌谣的年代，你还会穿着花衣回来吗？

SHIGUANGLIANYANQINGCHUNZHUANSHEN

时光潋滟 青春转身

□ 马江聆（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国际政治）

白驹过隙，回望流年，挑灯夜读十几载，追寻灯火阑珊处。告别昨日的青涩，步入中财，开始新的生活。每天行走在校园里，日复一日，渐渐熟悉这个之前还陌生的环境，日久生情，对她的感情也变得日益微妙。她是我的停靠点也是起点。如果有一天，要挥手离别，说声再见，我，只想记得路旁那些高大的梧桐叶是怎样掉落、夜晚那一轮明月如何相伴前行，还有每一次眺望目之所及山峦连绵……

叶落知秋春已逝

每天往返于教室与宿舍之间，就会经过那条两旁满是梧桐的马路。“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到了秋日，便能领略“无边落木萧萧下”的意境，那些苍翠欲滴的叶子仿佛在一夜之间换了衣裳，变得金黄、橙红抑或是赭色。一阵风过，叶子飘落，便下起了红色的雨，如烟如雾，那些羸弱的叶子随着风不停地旋转、升腾、飘零，像是精灵又像是不死的精魂，勇敢而轻盈地飘向凛冽的天宇。而那些最终落地的叶子，就那样沿着马路边沿向前滚动，发出单调干涩的声音。可我宁愿相信那是叶在追随风，而非风

扫落叶，或许这样的秋日会更加温暖而充满人情味儿。于是，每一次风吹，都会有一场追逐。

捡一片落叶，看它清晰的叶脉，独一无二如人类本身，每个个体都是上天宠爱的孩子。凋落意味着它们生命的结束，于是感觉到时光的流逝。看着叶子一点一点凋落，就好像时间从指间一点一点流走，那么迅速而决绝，不容你反应，不让你挽留。直到有一天光秃的树将铁一般的枝干直刺苍穹，生命也会走向尽头。日子悄悄溜走，心事随之流淌，花自飘零水自流，当我们置身于这个世界，身处宇宙之中，每个个体都不过一瞬而已，苍白无力。但也正是因为生命的有限，它才变得弥足珍贵，充满意义。生命虽渺小却不容许挥霍，那么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去浪费这一生，这一瞬？纵使宇宙万物不因我生息，真理之火不因我熄灭，历史车轮不因我停滞，但是我活着，这就是最重要的事。那么，何不骄傲地活着，精彩地度过一生，至少不留有遗憾。

叶落知秋，春天已经逝去，但这也意味着春将至。“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即使秋至叶落，也会有春暖花开。花未开时还是草，花至开时已是花。年轻的生命拒绝平庸，积蓄力量，来年花开日，春色正好时。

天阶夜色凉如水

喜欢中财，她拥有一个校园应有的青春活力。喜欢课间伴着动感的音乐，来往的学生踩着轻快的步伐忙碌地穿梭，空气里洋溢着年轻的活力，感觉到的是

生命的勃勃生机。

而到了夜晚，一切又归于沉静。夜喜欢用黑暗伪装自己，让一切喧嚣与梦想、寒冷与野心、奢靡与沉沦都隐匿其中。褪去白昼的浮华，放下往日的躁动，让心绪沉淀，任心事流淌，开始反思总结这一天的事情。走在回宿舍的路上，一天的忙碌，些许疲惫。抬头，又看到了那轮明月，“暮云收尽溢清寒，银汉无声转玉盘”，月光依旧，默默流淌。“天上一轮才捧出，人间万姓仰头看”，千百年来，它这样高高在上，即使是从太阳那儿偷来的光亮，却也为人敬仰与欣赏。

其实月亮本无情，全在人有意。明月高悬，千百年来，不曾改变，只是因人而有了不同的情感。“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古人的世界里，恐怕上元节是最热闹非凡的节日吧；“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乞巧节里那些怀着梦幻与期待的少女虔诚地向月亮许下愿望，企盼遇个好人家。月亮，似乎永远象征着圆满，但是人们总容易忘记它暗示的却是由圆到缺的遗憾。“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那月光凉彻入骨，不似阳光，因而它注定了距离与无奈。就这样看着它，在这样一种特定的氛围里，先前的落寞越发浓烈。对于现在，满是茫然无措；面对未来，充斥迷惘未知。白天里那些活力四射的人们会不会也在这时细想心事，规划未来？那么月亮呢？它依然那样俯瞰着大地，一如多少年前悬挂在大漠之上，冷眼旁观刀光剑影，无视人间虔诚的膜拜，忽略那些小心的愿望，任黑暗遮盖一切？不，我不相信。还记得苏轼，那个天生的乐天派，即使吟咏

的是至阴至柔的力量，却也拥有常人难以企及的气魄；纵使知道“月有阴晴圆缺”，也敢“把酒”问上一问青天“明月几时有”。瞬间顿悟：真正的宁静是内心的宁静，消解迷茫依靠内心的坚定，最强大的动力来自最勇敢的心。

再看月亮，不觉想起儿时夏日夜晚陪着奶奶纳凉的自己，仰望天空，数着星星，那么着迷。“天阶夜色凉如水”，那月光凉薄轻透，温润如玉，那时的我无知却勇敢……

而今，我依然会迷茫，但不再怯懦，因为我知道即使黑暗笼罩了大地，也会有月亮和星星刺破黑暗。

横看成岭侧成峰

我相信不是在每一所学校里都能看到山，可是在中财却可以。每每骑着单车在马路前进，不经意地远眺，就会看到远处的山峦。看着山由低到高，想起爬山时的经历，便会想到自己：爬山看山通常会有三种位置，谷底、半山、山巅，而人生又何尝不是如此？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绡香断有谁怜？游丝软细飘春榭，落絮轻粘扑绣窗。”外人眼里的锦衣玉食于她也只是“青灯照壁人初睡，冷雨敲窗被未温”，无人知晓她寄人篱下的苦楚。一个美玉无瑕，一个阆苑仙葩，终于遇到彼此了解的人，无奈木石姻缘终不及金玉良缘，只落得个镜花水月妄自嗟。可是，纵使世人议其清高孤傲，又如何？“质本洁来还洁去，不教污淖陷渠沟”，至少保留了内心的洁净；即使花落人

亡两不知，王孙公子叹无缘，又怎样？至少爱过、恨过，足矣，也不枉人生此行。空谷幽兰，苍烟薄雾，谷底也有其别样的风景，能否欣赏，则在于心态。身处谷底，依然坚持自我，这需要的是勇气。

“看过浮生过半，‘半’字受用无边”，道理是对，却很少能有人做到。不高不低，不上不下，或许大家都会回避这种尴尬的位置，没有人愿意扮演这样一个角色。大家都艳羡山巅的开阔视野，和山谷的幽寂隐没，却忘了风景处处有，缺少的是一种淡定的心态。苏轼一生，充满传奇，位高时官至宰相，位低时才华横溢却被安排洗酒袋，起起落落，变化无常。而苏轼处于这样一种位置，也从未惆怅消沉过。不以物喜，不以己悲，不因外物好坏影响自己的状态，如若能达到此种境界，那便是内心的安逸与超脱，天性的释放与自由，更是一种豁达。

通常，人们在爬山时都会去追寻山巅，征服自然的高度。“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真正到达山顶，立于山巅，放眼望去，视野开阔，万千风景尽收眼底，心旷神怡，好不快哉。而唯有内心豁达，懂得欣赏的人才能聆听风声，与自然对话。李白率性洒脱，桀骜不驯，“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是何等的洒脱；“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是何等的豪迈；“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又是何等的傲骨。人生或许很难达到山巅，但若内心能放达自适，便无所谓位置高低了。

无论谷底、半山亦或是山巅，都有独特的风景，人生亦然，无论位置高低，只要守得内心的纯净与本真，便可听花开花落，看云卷云舒。

已是冬日，木叶尽落，山峦照旧却又仿佛被眼前的落叶染上一层温暖的颜色，或许是自己心境的变化引发视觉的改变。时光依然那般流走，不曾停留，一切似乎都没有改变，但思想却早已如电光火石般闪亮、改变。站在这里，回望过去，多少青春韶华都已留走，时光激滟，转身，那个小孩早已长大。流淌的生命里没有太多的喧闹与浮华，没有旋转的五彩，有的只是对过去的纪念和对未来的憧憬。

月光温润，夜凉如水，思绪流淌，内心无比的安逸，亦如月光下的校园，淡然静谧……

LIANGSHANQINGHUI

梁山情怀

□ 任梦璐（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书法）

自己向来都不算是细腻温婉的小女生，所以即便那泗水桃花万亩争艳，那东平湖面圈圈涟漪，竟都比不过巍巍泰山的空翠凝云与浩浩梁山的豪情气魄来的痛快。为期一周的山东考察之行，于我而言，印象最深的还数梁山那义薄云天、凛然无畏的水浒文化与侠肝义胆、忠义两全的英雄气概。

雨后的梁山被冲洗得尤为干净，我们踏着当年好汉的足迹寻访梁山的三关六寨，最先看到的是山门题字：“梁山寨”，为集米字。字体沉着痛快、酣畅淋漓之风与梁山好汉豪放不羁、快活洒脱的精神诉求贴切完美。这是目前可见集米字最为成功的典型之一。以常理推断，梁山寨名若要请名家题写不会是难事，也许只有米字的峭拔畅快才能最直接地诠释梁山文化精神。

行于杂草陈槐，曲折透迤的古寨道，在这荒野的气息中，领略当年梁山好汉啸聚山林，八方共域，异姓一家的绿林生活场景。在虎头峰与骑三山相连的山凹处有一条狭长山脊，中间马道奇窄，两边悬崖陡峭，山脊上松青柏翠，悬崖间古藤探爪，是进入梁山寨的唯一通道，大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此处风大且急，素有“无风三尺浪，有风刮掉头”之说，故名“黑风口”，乃梁山第一险关。在黑风口中端西侧，一块自然巨石上镌刻着著名书法家沙孟海先

生手书的“黑风口”三个大字，笔力雄健苍劲，与一侧李逵塑像风格谐调，浑然一体，增添了黑风口的险恶气势。途经石块砌垒的寨墙大门，危崖壁立的虎头峰，英雄聚义的忠义堂以及古戏楼、宋家胡同、晒粮场，还有后期修复的“宋江井”和“花荣射雁”等古迹，真实地还原给我们一段刀光剑影的英雄岁月。

在梁山的所见所闻所感，让我深切感受着浓烈的英雄主义气魄，这大概就是文化对人潜移默化深远流长的影响力。不可否认，梁山的文化精神已经渗透到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和精神性格中，至今水浒遗风在梁山多有表现。水浒好汉的行侠仗义和诚信忠义依旧传承，在与梁山人交流相处的过程中，明显能感受到他们的直爽豪迈，热情重义，果断利落，潇洒不拘。

《水浒传》中的梁山豪杰个个武功高强，身怀绝技，如今的梁山也被称为“武术之乡”。走在路上，时不时可以看见调皮的孩子耍枪拿棍的舞上几下，颇有小说中水浒英雄的范儿。最值得一提的是梁山独特的酒文化，酒成了梁山人进行交际活动时不可或缺的部分，真正秉承了《水浒》中“醉里乾坤大，壶中日月长”的文化精髓。热情豪爽的梁山百姓，大方纯朴的梁山民风，便是那段历史赋予这方土地最隆重的恩赐。

梁山孕育了一部《水浒》名著，“水浒”也成就了一座名山。梁山是水浒文化的发源地和载体，因此各类民风旅游活动也围绕“水浒”主题开展，例如水浒文化节、梁山庙会、品酒大会、“敲安全锣，擂祥瑞鼓”活动等，都为梁山旅游文化产业的建设发展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沧海桑田，斗转星移，纵然那段故事已结束，带给我们的感动和思考却依然存在。如今的梁山，依然粗犷险要又宏伟壮烈。到处可见的水浒遗迹，感触深切的水浒遗风，耳熟生动的水浒故事，都在向我们呈现一段惊心动魄的过往。告别梁山，回看屹立在暮色里的苍翠，那样倔强骄傲，而那些年的荒湮古道，鼓角争鸣，旌旗战马依然萦绕在耳畔，仿佛那段峥嵘岁月就在昨天，那样清晰……

JUNXUNJI

军训记

□ 张锋（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行政管理）

军队之美，古来共谈。军训十四日，颇有所获。

常与飞蝇为伍，与爬虫结伴。夜有蜘蛛漫步寝室，横冲直撞；日又蝇蚊酣游汤中，肆无忌惮。而每至众人酣睡之时，必有舍友鼻息雷鸣；而邻室又有唱《拯救》者与此兄遥相呼应，其情其景，蔚为壮观。更有甚者，常有大腹便便之所谓“首长”者聚众献丑，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其自娱自乐之态直逼韩乔生，使吾等视听神经饱受摧残。

军训虽苦，然趣事亦不少，今摘一二，共娱之。

一日，众列队而行，前有一女，其形曼妙，远而望之，似弱柳扶风，步比青云；近而察之，又如西子染疾，娇羞不胜。皆叹：“此林妹妹也”，语未毕，该女猛回头，众愕然……良久，一兄方曰：“只是脸先着地矣”。

军有连长，妙趣横生，其人常口出雷人之语，大有语不惊人死不休之势。如“吃饭每人十桌，不可浪费”；“勿于桃上摘树”；“每人浪费一个馒头，两千人就浪费一千个馒头”；“捡石头把你的嘴含上”……诸如此类，不胜枚举，常使众人捧腹不已。

军训最妙之事，莫过于洗澡耳。每隔三日，便逢我辈洗澡盛事，于是众皆欢欣，短袖拖鞋，赤脚上阵。而所过之处，必是脚臭弥天，经久不散。又常有女队擦肩而过，其无不捂鼻蒙嘴，作痛苦状。初时众皆蹙

尬，后遂放达，并有“招摇过市，十步必杀”之说，亦自美其名曰“生化大军”。

军训后期，阴雨连绵（一江湖人称‘陆大师’者遂有自得之态，以此雨为其设坛求雨，感化天神之功也，众皆一笑而过，不以为意）。缘于此雨，众群聚于寝室，或谈天说地，或聚众打牌，并设暗号以防教官突袭。初时，以“谁最二（‘二’为无赖之意）”为号，门外答“孙老板”者即为同志。不料一日众人牌兴正浓时教官神兵天降，舍友于慌乱之际泄露天机，暗号遂为之破。后经商议，改之，以“谁最美——老歪脖”为号。

食堂女性居多，平日多以柔情绰态示人，有大家闺秀之风。然每至开饭时，皆面露狰狞，哄抢汤饭，丑态毕露，娴姿全无，尤以雨中抢馒头为其登峰造极之作；至细雨黄昏，众女遂缚袖提盆，围攻蒸房。你手快如电，我步若流星；你分秒不让，我寸土必争。失盈盈伫立之形，有母虎下山之势。正“众人堆里开血路，一气捧得馒头归”。

十四天军营历练，终盼得回家时，余曰：“泯壮士凌云之志，收游子不羁之心，此军训也。”

WENROUDEYE

温柔的夜

□ 杜丹青（北京，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

夜，像一张毯子，温柔地将我覆盖。

对夜，总是充满了太多的情愫。

儿时觉得夜是个面目狰狞的怪物。胆小怕黑，每每独自不敢入睡，总要留盏孤灯。惧怕黑暗，惧怕独自面对黑暗中一切的未知，总觉得黑暗中有幽幽的灵魂在游荡，在万籁寂静中，恐怖的生物会突然出现。半夜睡醒，常常因害怕而跑去与妈妈同睡，妈妈的身边总是最温暖踏实的，再害怕也会很快就入眠。那时最期盼的日子就是爸爸值夜班和出差，这样可以名正言顺地和妈妈一同睡。天性缺乏安全感，从小就显露无疑。

后来长大了，不再做浪费电的事情。上大学之后，更是对睡眠要求极高，容不得有一点光线和声音。很少再跟妈妈睡了，假期快开学的时候，会在妈妈的要求下跟她睡两晚，却还总是抱怨她打鼾影响我睡眠。依旧是如此缺乏安全感，睡觉的时候总要把房门锁上，否则睡不踏实。经常会做这样的梦，有人在后面追我，我拼命跑，跑到一个有门的地方，可是门却怎么也关不上。

今年暑假，我大学毕业，发现对夜的惧怕又回到了小时候。深夜入睡前总会胡思乱想，连着一段时间，夜夜在噩梦中惊醒，不敢独自入睡，又去叫妈妈同睡，竟又是如此的踏实，噩梦不再有了。原来长这

么大还是个孩子，原来亲情还是我最踏实的依靠。

对夜的恐惧如是，内心深处，却是如此地享受着漫长的夜晚。

喜爱春风沉醉的夜晚，湿润的暖风吹来花草和泥土的清香，吹得人心神荡漾，沉浸在春天的气息中。莺歌燕舞，姹紫嫣红，万物是那么生机勃勃，充满希望。在这样温柔的夜里，难免有些许的小女子情怀，所有豪情壮志，都化为了温柔谦逊，变成了想起“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时那惆怅的一笑。

作为一个出生在七月的女孩，四季之中尤为喜爱夏天，对静美的仲夏夜更是情有独钟。夏夜来临，在白天的炎热中抗争了一天的万物，在这时都沉寂了下来，大地尚散发着白天积累的余热。在这样宁静祥和的夜里徜徉，总觉得有双温暖的手将你拥入怀中，满满的安全感，紧紧将人包围。从小到大脑海中不知道出现过多少遍这样的场景：仲夏夜，皎洁的圆月，月下碧波荡漾的银湖，湖畔柔美的草地，草地后黑影憧憧的森林。万籁寂静中，传来悠扬的笛声，身穿白色纱裙的女子，在草地上翩翩起舞，轻盈曼妙的舞姿引来了森林中的小鹿。很想画这样的一幅画，然后命名为仲夏夜之梦，可惜多年来一直未如愿。

北国的秋天来得分外的早，对于在南国度过了四个没有秋天的年头的我，竟是十分欣喜。最爱秋天的雨夜，深夜万籁俱寂，打开窗户，清爽的秋风吹走了所有的困倦，秋雨淅淅沥沥地拍打着窗外的梧桐，秋虫在楼下草坪里唱着愉快的歌。此时，守着一盏台灯，倚在床头，披着柔软的被子，捧着散发着油墨香味的书细细读着，不时喝一口新沏的香茗，望望窗外

阑珊的夜景，人生最惬意之事不过如此。

最不喜冬天的肃杀和清冷，曾为了躲避冬天而千里迢迢地远赴南国求学，却发现南国的冬天依旧冰冷。冬夜总给人一种很沉重的感觉，夜色如漆，浓得化不开，它紧紧地包围着大地，给人一种窒息的感觉。北风凛冽地吹着，发出妖魔似的声响，吹得草叶摇落，吹得枯树招摇。这样的夜里，多少个无家可归的游子，在寒风中瑟瑟发抖，多少个疲惫的身影为了生计依旧在暗夜中奔波，多少幕悲欢离合在依次上映，人生，总是充满了如此多的无可奈何。

与其说我是喜欢夜晚，不如说是喜欢众人皆睡之后的那份宁静，远离了白天的喧嚣与浮躁，这时尽情地给自己的心放个假，回到最本真的自我，静静地思索，去思考过去、现在与未来。去让思念尽情地泛滥，想起那些在青春中陪伴过我的人们，想起那些美丽的过往，想起那些已经永远离我而去的亲人，所有我爱的和爱我的人们。

人的生命，始于黑暗的母体之中，又最终沉寂于黑暗。宇宙，也正是始于一片黑暗的混沌，又终于永世黑暗的黑洞。这样一想，黑暗突然没那么可怕了，夜也变得如此温柔了。

或许又是我在胡思乱想了。

窗外，夜色如水，秋虫依旧在草坪中窸窣着，温柔的夜，静静将我拥抱。

SUIYUEWUHENYINGXIONGWUMING

岁月无痕，英雄无名

□ 项莲莲（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工商管理）

那段岁月是可以轻易勾起人们的追思的，是血与泪的交融抑或光与影的沧桑。

从中国陷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到各阶层人民在屈辱苦难中奋起抗争，到一代又一代的人民为实现民族复兴而进行的种种探索，到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终于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乱世承载苦难更创造英雄，我们记住了无数英豪的名字：朱德、彭德怀、林彪、刘伯承、陈毅、叶剑英、董存瑞、黄继光、刘胡兰、雷锋。他们豪情万丈，他们波澜壮阔，他们终将与那段流金岁月一起载入史册，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的青年。

然而，你知道残酷的战场上，魂断天涯的这么一群人吗？

他是一名川军战士，牺牲在徐州的会战中。我们不知道他姓甚名谁，没有关于他更多的信息，我们只能从一张民间流传的照片中看到，他有一张川娃的脸。我们看到他穿着用草绳编扎的单薄的外衣和鞋子，看到他脸上的血迹和从中折射出的奋战的身影。血肉纷飞的时代，他的死亡来得这么无声无息，血肉之躯就这么轻易地化作一抔尘土归入了大地。我不禁叹息。

看过电影《上甘岭》的人应该都会为那一个个震撼人心的镜头所感染。那被炸成一片焦土的触目惊心的上甘岭，那荡气回肠又催人泪下的英雄气概，那无所畏惧坚守阵地铁骨铮铮的志愿军战士们，那严重缺水时相互体谅的无私爱心和殷切鼓舞……跨越50多年的风雨，我们依然缅怀。我们依然记得那名高喊着“同志们，共产党员们坚持！”却突然被他身边的炸弹炸瞎双眼的七连指导员；依然记得那带着手雷扑向地堡的战士。悠远的歌声响起，“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一曲《我的祖国》，再大的苦难都不是苦难。当时我和我的同学们一起在电影结束时啜泣，也许生活在和平年代的我们永远也无法体会到那硝烟弥漫的岁月，但是，我们将永远记住他们，永远为这些无名英雄而骄傲和自豪……

前一阵子，央视新闻播出了中国缅甸远征军的一名幸存老兵终于回到了家乡的报道。看到这则新闻，我内心的感动是无法言说的。那是一支载满战果的军队，却也是一支历经艰辛之剧，付出牺牲之重都历来少有的军队。我想，在那个遥远的战场上，每一名将士都有一个属于他自己的故事。但这些流落在滇西的老兵们，在各大主流媒体中的报道却是凤毛麟角。这名重归故土的老兵叫徐晖，我看到，电视屏幕上，他老泪纵横的脸上挂着激动的笑容；我看到，他的家乡人用横幅、用鲜花来迎接他；我看到，他尝着家乡的佳肴时脸上欣慰无愧的神情。一名老兵用他近乎一辈子的光阴跨越过一段此生最遥远的距离只为回到他最初的地方，只为摸一下那伴随自己度过童年的现在同样苍老的大树的树皮。从缅甸到湖南，跨越千山万

水，穿过历史风烟，一名普通的老兵仍然为我们所铭记。我们称颂他的功德，用最热烈的仪式回应他埋藏已久的心愿。这些为中国浴血奋战的无名英雄们理应得到属于他们的荣誉和尊敬！

“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九十年飘摇成就中华民族的辉煌。期间，多少共产党员为这一事业献出了自己宝贵的青春与生命。又有多少无名之士，在血雨腥风中披荆斩棘，散发生命最后的荣光。熟悉的歌声带我们回到那战火纷飞的战场，我们的眼前依然能浮现出他们用躯体铸就的民族脊梁。人民英雄纪念碑依然挺立，他们的名字无人知晓，他们的功勋永世长存！

ZUIAIDENABENSHU

最爱的那本书

□ 朱奕曼（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法学一班）

“人的大脑就像一个房间一样，我会时常将有用的东西加以整理，没用的东西，我会尽力忘掉，一般人的脑子里装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地球绕太阳转或者太阳绕地球又怎样，跟我有有什么关系？”——《新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我总是震撼于这句话。一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侦探的想法，竟然是不想知道最为常识的东西。他的知识结构极为诡异却也十分合理：对于植物方面，毒药、烟草无所不知，但于实用园艺却一无所知；对于化学方面，极为精通，能够化验出已干的血液，却没有系统学过；对于土质方面，极为精通，能一眼看出溅在裤腿上的泥是何时在何地溅上的；对于法律方面，能够熟悉英国的最近三十年内的法规和案例，简直可以编本书刊，记忆力惊人；对于拳击和枪支上，也有所精通，曾与当时的拳王斗上三局；对于小提琴，也极为热爱。

这样一个思维极为敏捷、擅长推理的歇洛克，在我五年级的时候已经成为我的崇拜对象。在我的脑海里他鹰钩鼻，薄嘴唇，有一双由遗传而充满智慧的眼睛，不放过一丝一毫的疏忽和破绽；叼个烟斗，吞云吐雾之间就能瞬间推理，不放过任何罪犯。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正义感让他不断与罪犯作斗争。一般大案有他神出鬼没的身影，极为普通的案件他也会全力

以赴。他一向认为，越是简单的案件，越难侦破。他从不为名利所动，而只是为了案件本事。为了让自己这太精密的推理仪器能够不断的工作下去，为此他甚至用针筒往自己身上打兴奋剂。他也曾为案件工作几天几夜没有休息，直到那钢铁般的身体也支撑不住倒下。同时，他也不相信有爱情的存在。因为他认为，爱情将是一粒沙子，会让他这精密仪器出现裂缝。当然他对女士具有绅士风度，但是却从心里瞧不起女士的智慧，直到安娜·阿德勒颠覆了他的想法后，总是尊称安娜为“那位女士”。他曾自嘲说他的人生有过三次失败的经历，一次败给一个女人，两次败给男人。

岁月流逝，从五年级到现在的大二，我也从一个黄毛丫头到现在即将步入社会的成人了，但我与这套书的缘分却一直延续到今天。每逢寒暑假，回到家中，我就会从书架里取出这套书，一页一页翻开，似乎成为经年累月的一种习惯。在此间不断重温书中带给我的智慧和与众不同的人生感受，感受歇洛克的理所当然的傲气。最喜欢看到歇洛克和华生这对黄金组合的果断出击，默契配合，华生敏感的视角和歇洛克完美推理，我一次又一次地拍案叫绝。这本书被认为是侦探推理小说的开山鼻祖，它让侦探文化盛行至今，成为一种独特文化。我一直佩服柯南道尔能将那个煤气灯和马车时代的侦探写成至今都难以超越的人物形象，尽管我的书架里又增添了《柯南》、阿加莎克里斯蒂的赫尔克里·波洛全套探案，他们是与福尔摩斯完全不同的探案方法，但依旧没有动摇歇洛克在我心目中的地位。

曾听说过，每本书都有它的灵魂，买书的同时，也是书在选主人。真正的读书，是与书交流沟通，而不是物质上的占有。我感受到的是与它交谈多年。特别精彩的是歇洛克与他的哥哥迈克罗夫特一起对远处走来的两个人进行的一系列推理，让华生云里雾里，也让我惊叹连连。也许你会说歇洛克·福尔摩斯只是一种智慧化身，一种极端人格的出现，在现实更不会存在。可是我却牵挂他的经历，他的推理，他的漂亮的身手。当第一次读到《最后一案》中华生写到他与莫里亚蒂教授同归于尽的时候，一股痛彻心扉的悲伤涌上心头，我甚至没有勇气再继续读下去。书中以华生的口吻写到：“终于，苍天有眼，让我读到了福尔摩斯压在鼻烟盒下的从笔记本撕下的几页遗书，仿佛在书房里写下的，从容不迫，也写出了他的精神”、“福尔摩斯虽然已经走了，但是他作为人民的杰出的保卫者，他的精神将不会被人们所忘却”。我深深吸口气，向下翻开《新探案》篇，才得知他死里逃生的经过。只能庆幸福尔摩斯是正义一方，否则后果真难以想象。事后，他调侃到：“事实证明，在莫里亚蒂教授去世后，世界将失去一大乐趣，犯罪的智慧将后退一大截，我这侦探事务所也沦为了帮帮女大学生找找宿舍，帮孩子找回丢失的铅笔之类的”。华生反驳“没有多少良好公民会同意你的看法”、“也许你是对了，我不应该这么自私，天才的犯罪团伙没了，可怜的只是那些专家没事可做罢了”。

当然，福尔摩斯似乎对不怎么聪明的普通人没有什么耐心，对于雷斯垂德探长则是看成自己的枪和狗。每次看到警长得意洋洋地自我吹嘘时，就说“笨

蛋虽笨，还有更笨的笨蛋为他们喝彩”。对华生则是热情地支持和关心，华生似乎也对福尔摩斯言听计从，在一旁帮他克服重重困难，并时时关注他的身体。

书中最精华部分不得不说是那一连串紧密联系的推理了。歇洛克说自己眼睛是在观察而不是在看，华生问：“什么是观察？”歇洛克解释：“打个比方，对面剧院已经来来回回十多年了，走不下上千回，可是你知道那楼梯有几级吗？”他说观察可以从袖口的磨损、从大拇指、从膝盖部分等看出一个人的职业，从一只手表里推断出人物性格。他的回答不可思议却又合情合理，让人跃跃欲试，只能心中叹服。

也许岁月变迁，小时候很多不切实际的想法、想法通通抹去。但是，福尔摩斯依旧是我保留在心中的那份异想天开，一份从童年就开始延续的记忆，一种最为原始的对书中人物的崇敬与五体投地的佩服。

QIUHUN

秋魂

□ 陈金全（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行政管理）

又是一个秋天。还是那个漂泊的游子，带着一颗执着的心，在秋日的枫林里找寻曾经。满地的落叶，不知在向谁诉说着那年的往事；飘零的残花，不知承载了对谁的思念。只是，过往的人，再也读不懂、听不到，曾在这里上演的一切。

“秋高霜气重，孤雁最先鸣。自从怜只影，几度作离声”。自从离开后，他就一直在漂泊，他以为他会把自己埋葬在他乡。可是，如今的他，拖着苍老的身体重新回到留下他诺言的地方。都道岁月无情，可是人呢？人何曾多情过？望着那条破旧的长凳和枯死的树，他才想起了那年，他和她就是在这里约会的。落叶满地，早已掩盖了她的足迹。他坐在凳子上，抚摸着，摸到的不再是她手心的温度，而是冰冷的，落满灰尘的长凳。那种感觉，再也找不到了。他真的老了，心也已枯萎如残花随风化作了尘。他明白，此生是他负了她。

静静的，拾起一片落叶，他开始回忆关于她的一切。他怀念那个秋天，她眼中那淡淡的愁。那时的他们，都以为彼此是不会分离的，都以为两颗相爱的心会抵制一切诱惑。他们很艰难的坚持，为了未来，为了幸福。他们从未放弃过爱的信仰。想到这些，他开始流泪了。

后来，他离开了深爱的她和那片飘着落叶的地

方。而她，早已在无尽的等待中香消玉殒。她把最美好的思念和年华都托付给了他，那片片落叶上写满了她的哀怨、思念和爱。

“谁谓含愁独不见，秋风过处总销魂”。他终于在秋风里体会到了她留下的爱。那是她用毕生所呵护的爱，也是曾不被他珍视的爱，更是她的泪凝结成的爱。此刻，她已离开。他才明白是他让双飞成为了残梦，是他让她的幸福遥不可及。曾经有过的些许回忆，难道都在岁月里风化成灰？看着那些开始泛黄的相片，过往的一切在他脑海里不停地出现，那一幕幕甜蜜的画面，足以让此时的他伤心欲绝，只是悔恨在现实面前毫无作用。如今陪伴他的依然是孤独。秋风落叶里，不再有她多愁的情影，也不再有爱的誓言。

“我愿用一生的思念和沧桑，谱成一曲幽怨的离歌，为离去的你，唱上千年。千年后的千年，当你归来时，我的歌声将指引你找到我，找回曾经”，也许这就是他对他的承诺，没有恨，有的只是对他无尽的爱恋。这是多美的哀怨啊，美得让人断肠。不知是谁说的：盛开之前的凋零，凋零之后的盛开。人生似花又非花，境遇的转换竟是如此微妙。人生的两面，一面春暖花开、姹紫嫣红，一面秋风萧瑟、凄清冷落。空留下许多遗憾，使人伤感。“浮生如烟亦如梦，只记花开不记年”，世事本来就很残酷，人越是期许什么就越不易得到，期望和现实之间的那条沟壑是那么明晰。

流水难归，孤魂已远，曾经的爱早被时光带走了。他带着泪，带着悔恨走了。夕阳下，唯有荒芜的影子被拉得很长很长……

SIYUESHANDONGHUAIGU

四月山东怀古

□ 刘晨琛（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书法）

跟随着春天的脚步，我们踏上了四月山东考察的旅程。

齐鲁大地，孔孟之乡，曲阜“三孔”这一富于深厚文化底蕴、神秘而庄严的历史名胜，不知一年要迎接多少来自四面八方的仰慕者。人们瞻仰她，或是因为她那历经千年所积淀下来的浓重的历史气息，或是因为她保存下来的具有研究意义的完整的碑帖刻石，亦或是因为她养育了中国历史上一位重要的人物——孔子。不得不说，作为书法专业的学生，曲阜的考察对于我们的专业学习有着深刻的意义，从那具有神韵的碑刻之中，我们领略到了书法的历史感和绵延不断的传承性。

“胜日寻芳泗水滨，无边光景一时新。等闲识得东风面，万紫千红总是春。”从朱熹的诗句中便可知，泗水山清水秀，四季分明，气候宜人。的确，这一令人神清气爽的地方，素有海岱明珠之称。此次泗水之旅，不但让我们感受到了泉林之水的明澈、天然和清凉，还让我们见识到了鲁拓澄泥砚的制作过程。一块小小的砚台，竟需三个月的时间才可完成制作，鲁拓澄泥砚饱受赞誉，绝非徒有虚名。

此次山东之行，我们游览了很多存有碑帖、刻石、拓片的地方，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一个就是武氏祠。武氏祠是目前流传下来的、极富研究价值的完整

墓群，里面收藏的墓碑上刻有各种字体、图腾和历史上的著名故事与传说，在我们学习碑刻的相关知识的同时，也熟悉了中国历史的发展脉络，受益匪浅。在太白楼中，我们看到了李白的墨迹、相关的拓片，还有他的许多诗作。“诗仙”充满传奇的一生和大唐的繁荣景象一一展现在我们眼前。济宁市历史博物馆中陈列了很多出土文物，包括古人所用器物、衣物、饰品还有墨迹，这些经历世事繁荣、衰败的文物，无言地诉说着这座历史之城的故事。

“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最后我们到达了山东考察的重头——五岳之首的泰山。途径索道俯瞰整个山体，雄壮的泰山在夕阳的照射下一片宁静、祥和，仿佛一个悠闲的老人一样，微闭双目接受阳光的洗礼。伴随着早上洒满山谷的明媚阳光，我们沿着有“山路十八弯”之称的石梯下山，沿途中的石壁上多是旧人的题字，乾隆、毛泽东等人的字依然清晰可见，而那泰山经石峪也让我们一饱眼福，古人的技术水平和物质供给与现代有着很大的差距，却可以完成如此浩大而艰难的工程，实属不易，也使我们深思该如何坚持我们的理想。

我们对古人的敬仰、历史的感悟，对理想的追求、困难的克服，随考察的结束而加深，亦对我们未来的道路多一份坚持和刻苦，相信，终有一天我们会到达成功的彼岸！

MUQINDEYUEJU

母亲的越剧

□ 张炎（浙江，新昌广播电视总台宣传中心）

母亲是浙江人，爱听也爱唱越剧。不论是在山间地头干农活，还是屋前灶后整理家务，只要有父亲在，她都会哼上一段软玉温香的折子戏，因为父亲跟母亲说过，听她唱越剧，心情好，干活也带劲。父亲过世后，也许缺了知音，我已很久没听到她哼唱了。

我买了新房，要求母亲搬过去同住。母亲就忙着翻箱倒柜整理需要带的东西。突然，弯腰的母亲肢体一顿，一本泛黄了的越剧曲谱出现在她的手上。她搁下手中的活儿，细细翻动起来。《沙漠王子》、《法场祭夫》、《葬花》，一个个经典折子戏曲目上还有勾勾画画的歪扭字迹。她把这本曲谱一起带去了新房。

随着儿子的顺利降生，母亲就多了照顾第三代任务。在照顾孙子的时候，母亲就会开启电视，找到有越剧的频道。说来也巧，儿子如果哭闹，一旦听到有越剧的声音，就会变得安安静静。没电视的时候，母亲就为孙子重新开了嗓子，声音清丽温婉中透露出一丝平实，眼睛里闪烁着久违的明亮，爬上皱纹的脸又带着一种满足。那一刻，我明白，母亲是离不开越剧的。

平时，母亲很少迈出家门。而我新房所在的社区是个老社区，小广场上经常有戏曲发烧友在自弹自唱，我就动员母亲去瞧瞧。开始时，母亲只是抱着孙

子在一旁听，但是时间一长，她就有了跃跃欲试的冲动。

很快，母亲和那些戏曲发烧友打得火热，母亲也换了一个人似的。重新拿起了那本泛黄的曲谱，反复练习里面的曲目。吃过晚饭后，她就和这些发烧友们一起吹拉弹唱，俨然成了主力演员。尽管他们的表演不是很专业，但总能吸引不少围观的社区居民。后来，母亲他们还成立了社区越剧社，大家自掏腰包，添置戏服、乐器，到市区大广场去表演，到街道文化节梧桐上表演。母亲整天很忙，却总是乐此不疲的。后来，他们的越剧社名声越来越大，还经常上地方电视台的戏曲频道。如果有母亲的越剧表演，我们全家都会前去观看，或者掐着时间围着电视观看。看母亲穿着戏服，在台上专注地表演，当掌声此起彼伏时，母亲举手投足都让我无比欣慰。

母亲离不开越剧，我们全家也离不开母亲。

NIKANNIKANSHANHUALANMAN

你看你看，山花烂漫

——写在大学毕业之际

□ 卢曼（北京，财政学院10硕研）

昨夜孤灯望明月，今晨秋风飒飒寒

漫步在崎岖的山间阡陌，微风吹乱了柔顺的发，颠簸了执着的心。追忆，在湛蓝的天空飘扬；思绪，在洁白的云朵间穿梭。四年如一梦，时光打磨了容颜，积淀了那份久违的坚贞。我们选择继续走下去，寻找属于彼此的亘古延绵。数不清的夜，无眠……

琵琶远扬何处去，高歌唱响溢凄凉

喜怒悲欢都是缭绕的浮云，互相的捆绑是指尖流失的尘沙。泪水，我别样的笑容。曾几何时，草原是你驰骋的沙场，青春是我激荡的涟漪。我们依偎在教室里的阳光地带，感受着知识的芬芳，汲取着滴滴甘露。昨日的晨曦照亮了今天的夜，我们畅想美好的前程，长廊里有我们嬉笑打闹的身影。

一个人的方向，东西南北；一个人的选择，上下左右。拐角处，路标似近似远，一程又一程的送别是缩影是印证。孤单吞噬了旖旎风光，带来了今天残酷的梦魇。苍凉是深夜里的呻吟，光鲜的前奏演绎的如

此注定要坚强，别无它方。

江边船头哀声叹，叹断额头细细纹

几年后，几十年之后的你和我，白了发梢，苍老了容颜。褴褛的衣衫，褶皱的裙摆，凌乱的发梢。满眼悲怆，遥不可及的华丽在肆无忌惮的招摇着，在混乱的花花世界中我们彼此保持着那份纯真，搀扶着走过雨雪，风雨岁月让我们靠得更近。

朦胧的天，朦胧的地，朦胧的雨融着朦胧的你和我，难以释怀的忧伤，眼角的泪和嘴边的笑。时间在惜别中沦丧，无法挽留的是那份记忆，那份青春岁月。烟雨斜阳，我们编织着属于彼此的记忆。肩上蝶舞，曼妙妖娆。人走，茶凉。思念是相互难以解脱的困扰，经历是乡愁后风干的牵绊。谁是忧伤时的安抚，谁是沮丧时的慰藉，谁又是今天难以释怀的离伤？

衣衫干粮满行囊，长亭别离泪满巾

泛黄的纸页上跳跃着流年的断章，花开花落；窗外的树枝上蝉鸣鸟唱，树枯树荣；寝室里，我们诉说的小惆怅幻化成美丽的音符，日升日落；教室里的读书声，波平浪起，岁始岁终。清澈的铃声轻叩惺忪的睡眠，恍如昨事。梦醒了，带走了短暂的欢愉，倾斜的暖光诠释生命的颂扬，淋漓尽致。

讲桌上，笔记本记载着曾经的历历在目；黑板上，白色粉屑洋溢着丝丝缕缕。我们的脚步，洒落校

园的每个角度。三点一线来回游荡的身影，依稀在落日夕阳中，时隐时现。曾经的豪言壮语，曾经的年少轻狂，难以抵挡今日笛箫的浅吟低唱。缭绕的曲调拨动心弦，隐隐作痛。乌云密布，天空的阴霾侵蚀了最后一米亮线，淅沥的雨点散落在心之一隅，击打着那块软软的地方，缠绵悱恻。

你看你看，山花烂漫。我们高呼，我们呐喊：那几年，青春飞扬。余音袅袅，亘古绵延。

BUJINGYIDESISHUILIUNIAN

不经意的似水流年

□ 袁子乾（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经济学）

来到大学，独处的时间似乎渐渐变得多了起来。于是，开始独自思考，想一些人，想一些事，想那些似烟花般短暂而绚丽的流年。了无声处，又是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黑夜来临总是无言以对

零点正悄悄逼近，铺天盖地地蔓延到身体的每一个部位。被黑夜扼住咽喉，发不出一点点的声音。周末，一个人，坐在屏幕前，开始发呆。状态设置了隐身，不与外界联系。一个人独自而骄傲的活在自我的深渊中。点开音乐盒放出一首安静的《You belong to me》，寂寞而略带沙哑的女声，打破了心潮的层层波澜，像被打翻的潘多拉魔盒。独自一个人承受静夜安谧的寂寞与寂寥。好友的名单里没有一个人，他们全部都没有了颜色，用灰色压抑的基调映照在我的面前。忽然想起了穿梭在我生命中的一些人，他们就像是一场烟花，美丽却短暂，光彩却易逝。穿过时光的栅栏，他们的面孔只是依稀记得，这是一种比忘记更难忘记的痛。忘记了他们的身影，只凭记忆感觉他们的存在。不断地穿梭在生命的中途，不断地被遗忘

在孤寂的角落。慢慢，走向死亡……

烟花一样的我

相对于这个大千世界的芸芸众生，我这样的小小个体对别人来说像烟花，瞬间就消失了，不再出来。一种无法抗拒的巨大的悲哀！这样的速度，就像流星。很少看到过流星，在电视上，网络上倒看到不少，但那又有什么用呢？连最后使心荡漾起涟漪的念想都是假的。看到流星，来不及许愿，就不由地伤感起来，又有一个人死去了。在这个世界上，我们所不能承载的有太多太多。生命也往往是脆弱的，经不起打击。生命同样也是无力的，苍白而又软弱，痛苦而又无奈。但是无论如何我们都承担着各自的幸福和苦难。就这样义无反顾地向前走。走到生命边缘的尽头，那里是灵魂的追念。套用余秋雨的话说，还历史以真实，还生命以过程——这才是人的大智慧。

烟花一样的承诺

生命是一场烟花，开得很假。

每天每时每刻，有多少生命就这样悄悄远离了我们，离开了这个千疮百孔的黑色世界。在这里，你不属于我，我不属于你。生命之间没有多少暗示。简单的，说来就来，想走就走。是，那些被人们空谈的司空见惯了的诺言。所有言语都是苍白的，任何言语在无争的事实面前都显得苍白无力。事实是，这个世界上不相信承诺，同样的也不相信眼泪。泪水不能够冲

刷世界的本质，相反，它只能够更加明确了世界的罪恶，人与人的隔膜，背叛还有不透明！

烟花一样的流年

王菲的一首老歌《流年》，寂寞到骨子里的歌。慢慢地感觉到她的声音原来是如此空灵与寂寞。一路坚持这样的孤寂，置身在茫茫的人海里，享受她原有的一种孤傲。这就是灵魂。对于生活选择麻痹的态度和手段，把思想和感受溺死在烟花一样的流年中。这样的寂寞只是瞬间的光彩，被逼无奈地窜到高空，然后痛楚地绽放。

只是，我们，却执意要留给世界一点温暖，一丝璀璨。这也是老师教给我们的生活哲学。

可是……

大学，有时候来到好残酷。当我们付出了青春，走过了高考的独木桥，在做着“进入大学恣意享受生命的精彩”的梦的时候，青春却离我们渐行渐远，大声说，你走吧，我们再也不会相见了——好残忍，对吗？

生命易逝如烟花，看，指尖分明还有她偷偷溜走的痕迹。而我们……

DAONIANWODEWAIZUMU

悼念我的外祖母

□ 王苏丹（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级法学研法律硕士）

夜空深邃，星光璀璨，月光如流水般静静泻在这美丽的草地上，一切是那么宁静祥和。我躺在草丛中，一个人独自欣赏着眼前的美丽景色。

突然，一颗流星划过黑色的天幕，打破了宁静的夜空；然而，就在此刻，我似乎看到了外祖母慈祥的面庞，在广袤的星空中向我招手……

是不是外祖母感受到了我内心的空虚与寂寞，于是她化作美丽的流星来抚慰我这颗孤寂的心灵？是不是因为我求学在外，外祖母不放心，于是趁着机会在夜空中与我相会，让我重聚家庭的温暖？……

此刻，我的心再也宁静不了；思绪随风飘飞到了难忘的从前……

在乡间那交错纵横、长满杂草的小道上，外祖母挪动着那双小脚，步履蹒跚，微笑着向我走来。她依然是那么和蔼可亲，依然是那么温柔体贴，依然是那么善解人意……

外祖母牵着我的手，迎着早晨初生的太阳，伴着小鸟的欢快歌唱，祖孙俩深一脚浅一脚的走向学校——希望的前方。

此刻的我已不是从前的我，是外祖母给了我勇气和力量，才让我勇敢地跨入学校，如果没有她就没有我今天的成绩，我现在就不可能迈进知识的殿堂，因此我从内心深处，深深感激我的外祖母。

要知道，我曾经是一个多么害羞的女孩。我害怕所有的陌生人，即使是我的阿姨、姑姑，我也会躲得远远的。我当时就像一个外星人，排斥所有的人，除了母亲和外祖母。我很少迈出家门，除了与外祖母一起上街买菜，其余时间都在小屋中胡思乱想。我所学的都是外祖母教给我的。因为，是她一手把我带大的。我永远记得她那双粗糙的大手，牵着我稚嫩的小手。

时间飞逝，转眼间走过了4个春夏秋冬，我到了该上学的年龄了。记得第一次上学的情景，严肃的父亲拿着扁担，拖着我一路走向学校。一个年迈的老妇人——我的外祖母在后面追着、喊着。当时我死活不肯上学，父亲非得逼着我入学堂。我哭着、闹着，父亲的扁担毫不留情地打在了我羸弱的身上，我感到疼痛。外祖母气喘吁吁的追来了，一手拉住父亲那只强有力的手，一手去抢扁担。或许是父亲让着外祖母，或者是外祖母保护孙女的亲情，她竟然能从父亲手中抢过那扁担。

开学的第一天就这么过去了；第二天，外祖母便牵着我的手，一路走向学校。我的脚步是迟疑的，而外祖母的脚步是矫健的，有节奏的。因为她深知知识的重要，她不可能一辈子将我留在身边。她不会让我成为一个文盲，她已经开始思考我的前途，企盼着我快快长大，成为一个有用的人。

然而，校有校规，家属不许同堂上课，但鉴于我的特殊情况，校长允许外祖母在教室外面与我同上课。于是我在教室内，而外祖母就在教室的窗外陪我上课。而我的眼睛就从没离开过外祖母。每次下课，

我便跑到外祖母的怀抱中撒娇，这也成了同学们的一个笑话。

那时已近深秋，风越来越大，外祖母年迈体衰。十天后，她躺在了医院的病床上，生命垂危，可在昏迷中却仍然惦记着我的学业。

可恨我当时年幼不懂事，也因此受到大人们责骂。在医院的三天，我从没合过一次眼，因为我怕当我合上眼睛时，外祖母已离我而去。我在床前轻轻地呼唤着，我不敢哭，因为我知道，我的哭泣只会让她伤心，甚至加重她的病情。我默默地祈祷，求上帝保佑外祖母快快好起来。或许是上苍被我的一片孝心感动，三天后，外祖母病情开始好转，几天后便康复出院。

我因此而懊恼不已，要不是我，外祖母就不会躺在病床上，与病魔恶斗。于是我跪在外祖母跟前，虽然我知道她不会怪我，但我仍然请求她的原谅，并发誓：我以后自己去上学，我会好好读书。外祖母欣慰地笑了。

从此，我便独自一人踏上了求学的道路。虽然有时外祖母不放心，到学校看看，但我已不再那么害怕学校的生活，我开始逐渐适应了陌生的环境。

外祖母一年年地老了，时间这个“疯子”，他对外祖母究竟干了些什么？他抽掉了外祖母身上几乎所有的水分，捻碎了外祖母的身体，现在外祖母瘦得皮包骨头，连翻身也没有力气了，她只能在母亲的搬动中翻身。可是时间保留了外祖母的灵魂，我的外祖母依然活着。

每当我回家时，外祖母就特别高兴，失去光彩的

眼睛会放出光芒，毫不疲倦地听我讲学校的事情。当我拿着一份份奖状到她跟前时，她脸上会呈现出幸福的微笑，似乎活着有了更多的意义。这或许是支持她活着的唯一信念和理由。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的事情，你以为明天一定可以继续做的，有很多的人你以为明天一定可以再见的。但是，就会有那么一次，在你放手、转身的一刹那，有的事情就完全改变了。太阳落下去，而在它重新升起前，有些人就从此和你永诀了。

就像我那天推开门的刹那，外祖母已安详地离开了人世。我用朦胧的泪眼凝视着外祖母平静安详的脸庞，往事一幕幕重现在眼前，它们都已经过去，永远不会在我的生活中重演。以后的日子，我将失去外祖母的关怀和爱。我曾经答应过她，长大后，要带她环游世界，要让她快乐的生活，买最好的东西来孝敬她，然而现在没有机会了。想到这些，我泪如泉涌……

我第一次体会到了亲人离去的悲痛。

我多么希望时光能倒流，回到从前，但我会以现在的我而不是从前的我出现在外祖母的面前，或许这能让她有一个安乐的晚年生活，让她少操一份心。我懊悔自己的不懂事，不能好好的孝敬外祖母，而让她辛苦大半辈子之后还要抚养我，然而我又给了她什么？

上苍啊，你为什么这么残忍！在我懂事之前，你要带走这么慈祥的一位老祖母？让我在失去之后才想去重新珍惜和拥有，留下一生的遗憾！可惜一切都太晚了，我又能做些什么呢？

但愿还有来生，我能够再做她的孙女，好好的伺候她……

但愿宇宙深处真有祥和旖旎的天堂，慈祥的外祖母就在那里。终有一天，我要穿越悠长黑暗的时光隧道，去追寻她老人家的旧踪。

愿死者有她的天堂，愿生者有她的寄托。

QILUZHIXING

齐鲁之行

——游岱庙随感

□ 谭帅（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书法）

总以为字帖和实物差不了多少，此去山东考察，才发现自己对名碑的认识是如此肤浅。

“天下汉魏半济宁”。以前总觉得自己对济宁了解得非常深，其实不然，齐鲁大地博大精深的文化是永远无法全部了解的。我是去过一次汉碑陈列馆的，当时年幼，所以对看到的名碑没有什么感觉，只当一次旅行罢了。大一下学期学校开了书法概论一课，张冰老师曾在课上拿着《兰亭序》刻本和摹钩本进行分析，告诉我们字帖不是实物，要想知道这个作品到底是怎样一个面目，就要看真迹，看真碑。当时并没有什么触动到我，无非是当作一种知识罢了，始终觉得拓本字帖大抵就是碑的原貌，稍有不同吧。考察岱庙，是对这种幼稚观念一个极大的冲击。《张迁碑》立于岱庙东庑，全称《汉故谷城长荡阴令张君表颂》，是汉隶之精品。虽然与《张迁碑》原貌差一层玻璃的距离，但也能欣赏到它的一切。幻想着《张迁碑》应该是多么的有气势，可眼前的它却像一个毅然耸立的古代士兵，肃穆古朴。清人刘熙载说“汉碑气厚”大概如此。没有内心期望的气势，心里突然一凉，这是一种被欺骗的凉！就算被欺骗，也得被骗个明白。细观它，再想着自己写的“张迁”，完全不

一样。碑上的字刻得一丝不苟，完全没有字帖上的浮躁之气，字字天然无邪，充满趣味。每个字就像是站在沙场上的士卒，浑然天成，与碑融为一体，经过岁月的磨痕依旧在碑上昂首挺胸。印象最深刻的大概是“二月”的“月”字，通常《张迁碑》会将左半部的竖处理成竖弯，“月”字也不例外。但给我的感觉是这一刀、一笔是如此的潇洒、率真，没有任何做作雕饰的迹象。我总是将这一笔写得呆滞，原来是错的。

曾在课上问过老师怎样才能写出真正的“张迁”，老师笑着说要废掉以前的“武功”、重新认识“张迁”。回到学校一直在想这个问题，也一直在重新认识“张迁”。可整体风格已然形成，一时之间“积习难改”。只能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修改，尝试找出名碑上“张迁”的感觉，眼见为实。字帖不一定是原物的真面目，而是拓本的面目。即使被字帖蒙蔽了双眼，也要写出自己的个性，知道自己需要的是什么，我想这才是最重要的。

XIANHUAGUZHIDUI

闲话故纸堆

□ 王夏耘（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税务）

“饥读之当肉，寒读之当裘，孤寂而读之当友，幽忧而读之以当金石琴瑟也。”宋代藏书家尤袤的这句话，我一直非常喜爱。张岱曾说，无癖者不可与之交，盖因其无真性情，这话也许过于痴顽，但对一个痴迷于书的人，无疑非常可爱。

我或许算不得一个痴爱书的人，只是离不开那些白纸黑字，它们填满了二十年成长的轨迹，并且将一直延伸到远方，无论十年百年。

我依稀还记得从前住的老院子，灰扑扑的外墙，内里刷得雪白，家具打得不多，两具书柜稳稳站在记忆的一个角落，在人还不及桌面高的时候那便是立地顶天，教人攀爬不得，只好仰望。后来得窥全貌的那一柜子书，都是七八十年代的版本，有着偶尔错行的、微微下凹的铅字和泛黄的纸张——我从来没有弄明白，究竟那种黯黯的黄色，是时间的痕迹，还是纸张的本色？

一九九五年，我们就搬离了那里，后来我有了自己的书柜。再后来，爸爸的那些书都开放了给我随意翻。十岁的时候，我喜欢《海蒂》，却读不懂《奥列弗尔》，更不懂《悲惨世界》，但不知为什么依旧读了下去。那些潮冷的江南的冬夜，我捧着书窝在电热毯烘过的床褥上，看冉阿让找到了小珂赛特，带着她离开那个令她恐惧的、原不属于她的家，忽然便觉得

很温暖。

每一个人都会有一些记忆，在时间潮水般的软软打磨中，始终保持鲜亮。我会喜欢那些纸页，是否是因为它们不经意间占据了那抹亮色？

或者，行走在这个校园中的我们，没有谁不是与这些纸页、这些油墨的香气结缘，可是，毕竟这个时代已经与那个遥远的、手抄木刻的时代迥然不同了，有太多的文字，通过各种渠道铺天盖地地漫溢出来，而它们在很多时候，既没有纸张的从容，也没有那种仔细斟酌，细心校对的精致。

当书籍被囚困于纸张上的时候，它们是矜贵的，网络中传递的那些字符与它们的成本相较简直不值一晒。在网络迅速扩张的前些年，曾经有人担忧过纸媒书籍行将萎缩，乃至完全被电子书刊所取代，这种担忧到如今仍然没有消泯。

但我想，书籍不单单是文字的集合那般简单，它是一种沉甸甸的质感，是作者、校者、编者、出版商共同的作品，只要它一日不失却这份骄傲，就不会消失。我们无法预见未来，无法得知是否在某个我们不知道的时间里，会有这样的一则新闻：世界上最后一家纸质书出版企业已经停业……在我们已经不再使用磁带，忘记了传呼机模样的现在，似乎我们已经能够习惯一件过去曾经习以为常的东西就这般悄无声息地退出生活。

我知道，即使有那样一天到来，我也会永远留着我的那些书。藏书的确可以成癖，我讨厌将读过的书赠送他人，更有甚者，论斤贱卖，可是依旧有许多过去爱不释手的书，在我想要重读的时候，却忽然地再

也寻不到了。

无论如何，搬家仍旧是一件辛苦事，出生至今我总共搬过三次家，略去九五年的一次不计，其余两次中，整理起旧书来都是一头大汗。我还记得当初将所有的书从书柜中搬下来，整整齐齐地码进纸箱里，用胶带和塑料绳固定，忙了整个下午。运家什的卡车来来回回数趟，最后一车中有小半都是旧书。那次搬书的忙乱里，妈妈半是独断半是商量地将我的一大箱连环画转送了亲戚，我偷偷惋惜了很久。

那些旧纸呀，想起来的时候，总是让人觉得怀念又温柔。好些年以前，堂弟从爷爷家中一张老式的架子床底下翻出一只结实的木箱来，打开一瞧，里头竟然有许多从来不曾见过的旧书。我好奇地想要拿来读，可是那些书因为阴暗和潮湿，长满了霉斑，已是一连数行辨不清文字。后来它们又被收进了那只箱子，我至今没有再见过。

书籍是否都会走过这样一程呢？人们撰之、印之、藏之，后来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它们又辗转人手，并在很久以后最终消失，在读过的人记忆里留下最后的涟漪。完整圆融，好像另外一种形式的生命。它在漫长的岁月里，默默等待着三五知己，等待他们翻开，等待他们会心而笑，等待他们离开……这些故纸，这些旧友，让人如何舍得丢弃？

YOUKONGMIAOJI

游孔庙记

□ 王嫣然（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1书法）

四月九日，吾与同窗十余人游孔庙。孔庙，儒之学府也，春秋孔丘尝居于此。孔庙因山而坐，宫墙万仞。入其内，帝王将相所书匾额林立，尤以康乾为盛。古木夹道，苍翠阴翳；宇飞梁画，钩心斗角。檐上螭吻四望，殿旁蒲牢罄钟。千百年来，闻名而至者众，不断香火。有一室陈昔时善书者之碑，多为苏、黄、米、蔡之书，镌刻细致，盖慕孔而献碑于此也。或卖拓帖于旁，以示游人，道其来源。惜其以绳围之，不得详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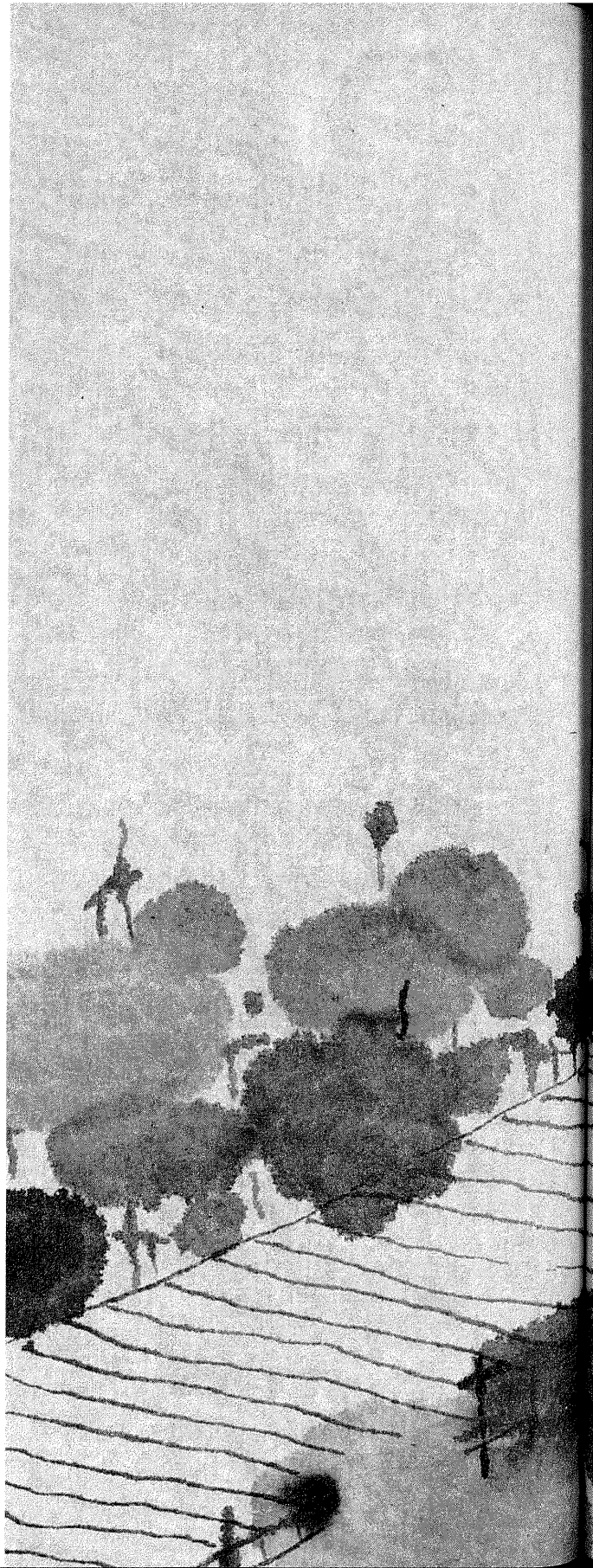
出而复行四五里，有馆侧立于孔庙，汉魏碑刻博物馆也。其内碑刻众，张猛龙碑、乙瑛碑、礼器碑、熹平残石，皆立于此。亦有无名碑刻曝于室外，天灾人患，碑中所书仅存寥寥，殊为可叹。

余少时临张猛龙碑，以其碑刀锋尖锐，力出字外，今方亲睹真容。张猛龙碑所书之字若溪石，坚而润，俊而清，挺而不僵，活而不媚，清俊潇洒，字字入石。乃知习书不可愚信于帖，真假虚实，必以亲睹。

于是余有叹焉：古之善书而流于世者，位高也，德厚也。粗鄙之人，非勤学者不可善其身。古之人尚秉烛而夜游，今吾少壮之辈，当惜时如金，攀援以日暮。学然后知不足，厚积薄发，思辨以容，容而用之，可谓善学矣。学而无用之地，则胡为乎学也，盖

为致用。

每览昔人劝学之文，则自省而戒之，余虽驽钝，愿学复圣之敏，身体力行，勤学以用，独为善身耳。



人文论坛

RENWENLUNTAN



HANFUZUNWANGLUN

汉赋尊王论

□ 散静居主人（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汉赋源于诗骚，此刘彦和“受命于诗人，拓宇于楚辞”¹之谓也。然赋之为体，兴于楚而盛于汉，后人遂尊辞赋为汉文标志。汉人为赋者，刘彦和谓：

“陆贾扣其端，贾谊振其绪，枚、马播其风，王、扬骋其势，皋、朔以下，品物毕图。”²陆贾赋有目无文；贾谊赋未出楚范。唯景、武间之枚乘、司马相如，有奇思壮采，骋虚文伟辞，所谓“骋辞大赋”者出焉。后世论汉赋者，首推枚、马，次及王（褒）扬（雄）班（固）张（衡）。除王褒《洞箫赋》仿佛楚骚，其他诸家皆有煌煌巨制，实领袖汉赋者也。故欲观汉赋，必依此诸家而设论可也。

汉赋之盛，盛于景、武、宣、成。武帝之慕枚、马，亦颇有“故国乔木”之心³。固枚、马非所谓“世臣”，揆之孟子之意，盖继承前代政治遗产，非止于官阙及制度，亦重乎文化与人才。枚、马皆在景帝时名播于藩王，武帝倾慕，公车延入，岂君王唯以辞赋招之？是为聚天下文人伺君侧、歌圣明；其旨在“兴废继绝，润色鸿业”⁴者也。

汉初以来赋家，陆贾无以论，贾谊、枚、马、王、扬，均有赋文传世，揆之诸家，皆有儒学浸浸，

虽多寡不一，然必经沾溉。有汉以来，高祖以太牢祀孔子，孔学实汉家政治之原则，至于道家之无为，法家之严苛，皆儒家大原则之下的手段而已⁵，所谓“儒道互补”、“儒法并用”皆须从此一视角上观之。

武帝初即位，举贤良文学之士，其时董仲舒对策极言尊王之旨，观其《春秋繁露》，以尊君尊天为春秋大义。其君刚臣柔、君坚臣顺、君尊臣卑之论，实已化成士人规范，则汉之士人已非先秦士人，先秦士人尚有主体精神，汉之士人唯“君臣大义”是依，其所具者，儒士之魂，盖“尊王”也。

汉武以还，士大夫心神矛盾，人格分割。人或事业有信心，则积极以进谏；亦有人生自卑感，则无奈而进谏。事业自信心源于先儒入世精神；人生自卑感则因为已成皇家之弄臣。人无自主，朝不保夕，则如扬子云所说：“旦握权则为卿相，夕失执则为匹夫。”⁶枚乘《七发》尚有《谏吴王书》之凌厉，而司马相如赋《子虚》实在藩所，尚戒藩王侈靡，此亦有尊王之旨，武帝之慕枚乘安车薄轮以迎之⁷、阅《子虚》叹相如不与同时⁸者，实喜其谏诸侯而尊中央也。及相如至帝所，为作《上林赋》，则粉饰太平、润色鸿业矣。太史公将《子虚》《上林》合为一篇，后人名之《天子游猎赋》，尚可窥前讽藩王后颂皇帝之迹也。至若王褒之受命作《圣主得贤臣赋》；

5 此可参见劳干《古代中国的历史与文化》，中华书局2006年版。上册，“从儒家地位看汉代政治”一文。

6 扬雄《解嘲》。

7 《汉书·枚乘传》：武帝自为太子闻乘名，及即位，乘年老，乃以安车薄轮微乘，道死。

8 《汉书·司马相如传》：上读《子虚赋》而善之，曰：“朕独不得与此人同时哉！”（杨）得意曰：“臣邑人司马相如自言为此赋。”上惊，乃召问相如。

1 《文心雕龙·论赋》。

2 同上。

3 《孟子·梁惠王下》：“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

4 班固《两都赋序》。

扬雄之《甘泉赋》《长杨赋》，皆颂扬圣明天子之作，尊王之旨，一以贯之。

骋辞大赋，主旨颂扬，相如作《大人赋》，武帝读罢飘飘然若神仙⁹，此可概大赋之效。后人谓之全无讽意，盖不知赋至汉武以后，君不喜谏，臣不敢谏，文学侍从之臣“欲谏则非时，欲默则不能已”¹⁰，唯以虚辞溢说，润色鸿业。天下无事，章句之徒相与坐而守之，歌功颂德，粉饰太平，则主悦臣安。故赋唯可骋其才，无以表其心，文学侍从之臣以谀诵多其功利，舍人格不求尊誉。此董仲舒所谓臣德——推进光荣，褒扬其善，所以助明也；受命宣恩，辅成君子，所以助化也；功成事就，归德于上，所以致义也。¹¹此中已无“人”字，盖皆因专制与集权，诚如马克思所谓“君主政体的原则总的说来就是轻视人、蔑视人、使人不成其为人”¹²也。文人士大夫之一切尽托于君王，已非先秦之“士”也。先秦之士，尚有自主空间，尊君尊王，固为原则，而君则明君、王则圣王，君王不明臣可朝秦暮楚，而孟子则曰“君之视臣如股肱，臣则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草芥，臣则视君如寇仇”¹³。至于大汉，天下一统，君臣大义，夷灭性情。宰执自张仓以下，不有主见，无

所建明¹⁴；御史自张汤作俑，揣度圣意，枉法谏君¹⁵。则辞赋之臣，言不出于一己，辞必颂乎圣明。尊君者倡，逆君者亡，汉之两司马，一荣一辱；史鉴不亦明乎！

赋之尊王则君王喜，君王喜则赋盛于汉。君王所喜之赋，其用在“润色鸿业”，非关乎吟咏性情。故赋之为作，铺张靡丽，不见作者；虚辞溢说，唯显帝王。所谓“劝百讽一”，实无讽矣，“曲终奏雅”¹⁶，雅何在哉？无讽无雅，则作者之心不曝于赋文，作者之思不表于辞章，无心无思之文章，则如织锦编席，无非组辞竞技也。《西京杂记》谓司马相如作赋“忽然如睡，焕然而兴，几百日而后成。”周勛初以为此当为魏晋时才有的创作态¹⁷，姑且不论。而《汉书补注》引桓子《新论》云扬雄作《甘泉赋》，“为之卒暴，倦卧，梦其五脏出地，以手收之，觉，大少气，病一岁余。”子云受命赋甘泉，本无欲望，应景为文，临机组织，劳力劳心，非寓乐于创作，诚惶恐于使命。文成身病，无非谏君；御用文章，价值何在！故人或问曰：赋可以讽乎？子云曰：“讽乎！讽则已；不已，吾恐不免于劝也。”¹⁸于此可知，子云所谓童子雕刻，壮夫不为¹⁹之言，实

9 《汉书·司马相如传》：相如既奏《大人赋》，天子大说，飘飘有陵云气游天地之间意。

10 《汉书·扬雄传》。

11 《春秋繁露》，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

12 摘自《德法年鉴》的书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

13 《孟子·离娄》：孟子告齐宣王曰，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

14 《史记·张丞相列传》：自申屠嘉死之后，景帝时开封侯陶青、桃侯刘舍为丞相。及今上时，柏至侯许昌、平棘侯薛泽、武强侯庄青翟、高陵侯赵周等为丞相。皆以列侯继嗣，姍姍廉谨，为丞相各员而已，无所能发明功名有著于当世者。

15 《史记·酷吏列传》：张汤为御史时，“上所是，受而著谏决法廷尉，繫令扬主之明”；“所治即上意所欲罪，予监史深祸者；即上意所欲释，与监史轻平者。”

16 《汉书·司马相如传》：扬雄以为靡丽之赋，劝百而讽一，犹骋郑卫之声，曲终而委雅，不己戏乎。

17 周勛初：“司马相如赋论质疑”，《文史哲》，1990年第5期。

18 扬雄《法言·吾子》。

19 《法言·吾子》：或问：吾子少而好赋？曰：然。童子雕虫篆刻；俄而曰：壮夫不为也。

反思检讨之后而发之者也。其反思检讨者何？自是刘勰《诠赋》所归一类“体国经野，义尚光大”的“鸿裁”“雅文”。自武帝“卓然罢黜百家，表彰六经”²⁰，崇儒尊王，蔚为风气，武宣之世，大倡写赋，无非为张扬儒术、倡导礼乐。而文人、官吏“日月献纳”、“时时间作”²¹，一时“大汉之文章炳焉与三代同风”²²，然赋文宗旨，自是崇儒尊王、附庸经学。时天下一尊公孙弘、董仲舒之今文经学，则大赋之内，尊君抑臣、侈谈祥瑞，文人与经师，遥相呼应，蔚为大观。赋之“讽”“劝”，固始接于诗之“美”“刺”，然今文经学，神化君权，浸淫于作者，熏染乎赋文，至于“劝百讽一”而无“讽”、“曲终奏雅”而“雅”未及。子云伤大赋已失诗教传统，称美之中不过稍寓风化、夸示之后无非略倡节俭，儒家诗赋的美刺功能偏于一隅，大失诗教之本义。于是乎子云踵刘向尊古文经之后而非赋²³，然只不做赋之大者，辨丽可喜之小赋则仍时时间作也。

子云以赋家非赋，所言尝中肯綮，而强调美刺讽劝功能，仍是尊王原则内的方法之争。要之，君上喜美、劝；臣下慕讽、刺，美、劝自是尊王；讽、刺亦是尊王，然人皆喜顺恶逆，君王不免。则司马相如赋作之外，文章亦不谓不知名，于《汉书》本传却有目

20 《汉书·武帝纪》。

21 班固《两都赋序》。

22 同上。

23 《文史哲》1990年第5期，董治安“关于汉赋同经学联系的一点探索”：哀帝建平元年（前6年），刘歆为争立《左传》等古文经博士，同诸今文博士在御前展开的激烈论辩，及其所写的那篇痛斥今文学家的《移让大常博士书》（见《汉书·刘歆传》），标志着在政治上古文经学的试图崛起，而与刘歆相知颇深的扬雄，在时距刘歆发难不久，公然指责带有今文经学烙印的传统赋观，客观上则是与刘歆相呼应，是在文学领域非难今文经学及其影响的一次不一般的尝试。

无文，而煌煌大赋，录之不厌其繁者，因其“尤著公卿”。于公卿之中著名，其无武帝推赏之力欤！

故赋之兴，文学之力也；赋之盛，政治之力也。文学之力，屈原、贾生相接武；政治之力，宗经尊王以互襄。是以文学之赋结于贾生以楚声；政治之赋发于梁园成汉文。梁孝王招延四方豪杰，自山东游士莫不至²⁴，邹阳与严忌、枚乘等俱仕吴，皆以文辩著名。……知吴不可说，皆去之梁，从孝王游。²⁵《西京杂记》卷二载：“梁孝王好营宫室苑囿之乐，作曜华之宫，筑兔苑。园中有百灵山，山有肤寸石、落猿岩、栖龙岫，又有雁池，池间有鹤州凫渚。其诸宫观相连属，延亘数十里，奇果异树，瑰禽怪兽毕备。王日与宫人宾客弋钓其中。”一时游辩之士秉尊王之原则以谏之，枚乘之《七发》、孔臧之《谏格虎赋》²⁶，纷起讽谏，而若司马相如《子虚赋》云：“今足下不称楚王之德厚，而盛推云梦以为高，奢言淫乐，而显侈靡，窃为足下不取也。”亦责藩国之“游戏之乐，苑囿之大”，不合诸侯之制。其时辞赋一变，由自伤悼、抒一己之情，转而为包括宇宙、总揽人物。关注点由内而外、由己而人、由人而物，盖赋不必发乎一己之性情，转而关乎天下之事变。此汉人所谓“赋之大者，本诗之义”²⁷；诗之义，教化天下也。则梁园文客，以尊经尊王为原则，以纵横辞辩

24 《汉书·梁孝王传》。

25 《汉书·邹阳传》。

26 《文史哲》1998年第1期，载韩晖“汉赋的先驱孔臧及其赋考说”一文认为《谏格虎赋》是谏梁孝王的。

27 《汉书·王褒传》：汉宣帝曰：“……辞赋大者与古诗同义，小者辨丽可喜，譬如女工有绮黼，音乐有郑卫，今世俗犹皆以此虞（娱）说（悦）耳目。……”

为手段²⁸，变楚辞而为汉赋矣。

在藩国，因尊王而谏、刺，在朝廷，因尊王而劝、美，其意一也。则后世论汉赋，颇于讽劝美刺之间判成败、论取舍，实混淆政治原则与艺术标准。若论赋之盛于汉及汉赋之价值，自尊王而言之，则约略可说者：

一、赋无尊王之旨，必无政治支持；二、盖无政治支持，必无汉赋之盛、尤无骋辞大赋之盛；三、汉赋固为“一代之文学”²⁹，而盛于汉之大赋，仅一时之文章耳；四、若论影响，大赋以辞，小赋以文。大赋享誉当时，小赋沾溉后世。五、大赋尊王，小赋尊人，则大赋可入政治史或语言史，小赋反可载入文学史册也。

时在公元二〇一一年（辛卯）十一月廿四日

²⁸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第八篇《藩国之文术》云：“（吴王濞）所用多纵横游说之士，亦有并擅文词者，如严忌、邹阳、枚乘等。吴既败，皆游梁。……文辩之士，亦常有纵横家遗风，词令文章，并长篇阔，犹战国游士之口说也。”

²⁹ 王国维《宋元戏曲史》中语。

LUNZUOWEIFEIJUNSHIZHANZHENG
SHOUDUANDEWENFA论作为非军事战争
手段的“文伐”

——《六韬》第十五章研究

□ 张小平（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

—

在传世名作《战争论》中，克劳赛维茨从现象角度给战争下了一个经典定义：“战争是迫使敌人服从我们意志的一种暴力行为。”¹克劳赛维茨进一步指出，除了消灭敌人军队和占领敌人地区，还有一种不必打垮敌人就能增大获胜可能性的特殊方法，“这就是同政治有直接关系的措施。……这些措施会大大增加获胜的可能性，它们也是比打垮敌人军队更为便捷的达到目标的途径。”这种对战争手段的二分法，更为清晰地出现在前苏联的军事著作中。谢烈兹涅夫写道：“进行现代战争的手段可以分为两类：强制性的和非强制性的。强制性手段是指借以粉碎敌人的武装力量，这便是被迫使用武器的力量。进行战争的非强制手段，是指同敌人在政治关系、经济、科学和意识形态方面进行斗争的手段。强制性的和非强制的斗争手段既可运用在和平时期，又可运用在战争时

期。”²这种所谓的非强制的战争手段或者说非军事的战争手段，在中国早期的兵学经典中已经出现过相应的表述，即《六韬·武韬》中的“文伐”。

二

《六韬》一书，向有“规模阔大，本末兼该”之称。《六韬》之篇目展开，循由宏观至微观的顺序。

各韬内容依次可概括为：《文韬》论国家大战略；《武韬》论战争准备与军事战略；《龙韬》论军事组织，包括组织与情报等；《虎韬》论各种环境下的战术；《豹韬》论各种特殊战术；《犬韬》论各种部队的指挥、训练。³权谋、形势、阴阳、技巧悉备，故《六韬》之胜，首在体系完整，兼采诸家，视野宏阔，同时又不失对操作细节的关注。

《文伐》一篇，叙述运用外交、政治等手段，以权谋诡诈之法，削弱敌方力量的策略。文伐之法凡十二，针对敌国君主者有八，针对敌国忠臣、才臣者有二，针对敌国佞臣、乱臣者有二。文伐之术，在于以名、利、财、色等为手段，削弱敌国君主的作战意志，干扰其战略决策水平，降低其战略理性程度，引导其出现战略误判，破坏君臣之间的政治互信，从而在双方军事力量正式交锋之前，降低敌方的战略指挥和军事动员水平，达到未战而弱人之兵、未战而夺人之志、未战而先乱其国的目的。文伐之法，一言以蔽

¹ [德]克劳赛维茨：《战争论（上卷）》，解放军出版社1994年版。

² [苏]И·А·谢列兹涅夫：《心理战——战争与意识形态斗争》，吉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³ 钮先钟：《中国古代战略思想新论》，安徽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

之，骄敌、惑敌、离间而已矣！所谓“文伐”者，非以文德讨之，乃以非军事手段削之。文伐既毕，武力斗争获胜的可能性将大幅提高。故《文伐》有云，“十二节备，乃成武事”。文伐之道，深合“兵不接刃而敌降伏”之旨，可谓《孙子》“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在敌国国内政治层面之具体展开。

三

春秋战国，是中国历史上群雄竞逐、征伐不已的时代，因之也是武力与权谋运用达致顶峰的时期。吴越虽为“东南远僻之邦”，然国势盛强，抗衡上国，争雄之烈，不逊中原。吴王阖闾得伍子胥之助，举专诸、要离扫灭政治异己力量，举孙武数伐楚，五战而入郢。楚使申包胥乞援，泣于秦庭七昼夜，秦师遂出，吴军败退。数年后，吴用兵于越，“越王勾践迎击之于檣里，败之姑苏。阖闾伤指，遂病伤而死”。⁴夫差立，吴越再战，越师败于会稽，有灭国之虞。勾践以文种之计，卑辞软语而保命全身，以美色宝器贿吴国太宰伯嚭，以阻遏吴王灭越之决心，离间对吴国重臣伍子胥的信任。勾践弃国君之尊，入质于吴，忍辱含垢，隐机待时。三年期满，复以厚币结伯嚭，令其进言夫差，使夫差生骄纵轻忽之心与妇人之仁，准勾践归国。生聚教训之时，勾践深知保持安定的吴越关系和吴国对越国战略动机的误判关乎复仇大计。《越绝书》载：“勾践罢吴，种葛，使越女织治葛布，献于吴王夫差。”勾践念念不忘者，乃在

于维护夫差对自己忠实的确信不疑和对吴国国势的蔑视——这是吴国上下以巨大代价为自己获取的生存空间。

在强烈的复仇欲望和国力增长带来的自信的驱使之下，勾践开始认真地考虑灭吴之事。《越绝书·内经九术》种记载：“越王勾践问大夫种曰：‘吾欲伐吴，奈何能有功乎？’大夫种对曰：‘伐吴有九术。’王曰：‘何谓九术？’对曰：‘一曰尊天地，事鬼神；二曰重财币，以遗其君；三曰贵余粟槁，以空其邦；四曰遗之好美，以为劳其志；五曰遗之巧匠，使起宫室高台，尽其财，疲其力；六曰遗其谏臣，使之易伐；七曰疆其谏臣，使之自杀；八曰邦家富而备器；九曰坚厉甲兵，以承其弊。故曰九者勿患，戒口勿传，以取天下不难，况于吴乎？’越王曰：‘善。’”文中的伐吴九策，实际是一个经典的“文伐”策略组合。第一条“尊天地、事鬼神”，意在防止越王勾践自我膨胀，从而维持整个越国决策中枢的战略决策理性。“二曰重财币，以遗其君；三曰贵余粟槁，以空其邦；四曰遗之好美，以为劳其志；五曰遗之巧匠，使起宫室高台，尽其财，疲其力”诸条，与《文伐》中“因其所喜，以顺其志，彼将生骄，必有好事，……辅其淫乐，以广其志，厚赂珠玉，娱以人美。卑辞委听，顺命而合。彼将不争，好节乃定。……欲锢其心，必厚赂之，收其左右忠爱，阴示以利，令之轻业，而蓄积空虚”等项，基本相通。而“遗其谏臣，使之易伐；疆其谏臣，使之自杀”两项，与“亲其所爱，以分其威。一人两心，其中必衰。廷无忠臣，社稷必危；……阴赂左右，得情

⁴ 吕思勉：《先秦史》，中国友谊出版社2009年版。

甚深，身内情外，国将生害”等项，诚如出一辙。文种九术之本质，大抵可用《文伐》中“养其乱臣以迷之；进美女淫声以惑之；遗犬马以劳之；时与大势以诱之；上察而与天下图之”来概括。文种九策受到勾践首肯，君臣一心，倾举国之力实行之。厚结伯嚭，离间伍子胥；选名山巨木入贡，以鼓动吴王造姑苏台，消耗吴国民力与资财；向吴王进献美女西施（中国历代文人以此为题材写过大量诗词歌赋），以惑摇其志。⁵吴越之间的力量对比天平终于发生转折性变化。“越乃兴师伐吴，大败之于秦余杭山，灭吴，禽夫差，而戮太宰嚭与其妻子。”⁶

四

“尽管在反法西斯的战争中浴血结盟，但是二战结束后，由于西方国家和前苏联之间根深蒂固的社会政治对立和意识形态冲突，加之现实的国家利益矛盾和不同的地缘安全考虑，两大阵营进入长期对抗。”⁷“两个阵营之间敌对但非交战的状态逐渐被通称为冷战。每一个超级大国都视对方为狂妄自大，在意识形态上顽固不化的危险的扩张主义者，因为它们具有十分强烈的十字军东征式的使命感。”⁸冷战以前苏联的解体而告终，社会主义运动的兴起和低潮，成为二十世纪的标志性历史事件。

前苏联广大的战略纵深和高强度的社会动员能

力，使得任何一个以前苏联为直接敌人或潜在敌人的决策群体，都必须考虑直接军事冲突的严重后果。为此，在长达几十年的“遏制战略”之后，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推出并实行了“超越遏制战略”。这一旨在取代军事封锁的总体战略包括如下内容：首先，以区别对待的政策鼓励社会主义国家开放和改善同西方的关系，对社会主义阵营实行分化。其次，综合运用包括意识形态力量、外交、经济援助、军事力量、秘密活动等在内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手段，以接触促变化、以压力促变化。第三，极力宣扬西方意识形态和美国价值观，在各国进行颠覆活动。美国文化产品通过各种渠道进入前苏联，同时美国支持的“自由欧洲广播电台”等传播机构持续向前苏联境内播放节目。第四，以经济援助作为杠杆，诱使前苏联和东欧实行资本主义导向的改革。此外，美国政府还支持各国不同政见者，通过人权外教、宗教活动和民族自决等实现对社会主义阵营的削弱。⁹

美国在多个维度上的出击，使得前苏联在国策方向发生了重大误判。在追求绝对安全的国家战略理念指导下，前苏联陷入与美国的军备竞赛计划中，导致高度集权的经济体制在转型之际缺乏足够的腾挪余地。决策层和智囊团独立思考能力的下降和对短暂经济援助的重视，导致了经济上陷入紧缩。而对于代理人不遗余力的培植，则是美国一贯策略。雷日科夫在回忆录中写道：“我不想在此说出他们的名字，但我们知道，有数十人到美国去接受指示！在国内过去有

⁵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第九》。

⁶ 《越绝书·内经九书》。

⁷ 潘琪昌主编：《欧洲国际关系》，经济科学出版社2000年版。

⁸ [美]理查德·W·布利特等：《20世纪史》，江苏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⁹ 钟亚平：《从美国“超越遏制战略”开全球化的本质》，“哲学研究”，1999年第12期。

过、现在仍然有‘第五纵队’”。¹⁰

谈到前苏联解体，就不能不谈到戈尔巴乔夫。在官僚体制内蛰伏三十年之后，戈尔巴乔夫登上权力顶峰，为前苏联这艘巨轮掌舵。尽管戈氏尚在，为之定论尚早，但显然戈尔巴乔夫是一个理想高过能力、内心迫切追求身后之名、至上权力的人。扶大厦于将倾，乃非凡之业，亦必待非凡之人而成就之。从这个意义上讲，戈氏不是一个合格的改革者。而更为不幸的是，他内心的弱点为对手所窥破。在国内存在巨大反对声音的情况下，戈氏迫切需要国际声誉来作为启动和推进改革的政治资源。在多个国际讲坛上，戈氏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向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输诚”。而美国亦以不同方式，对其进行礼遇、嘉许、诱导。在“人权”和“新思维”的光环之中，在“民主”与“改革”的赞誉声中，戈氏出让了重大的国家安全与地缘政治利益，在核力量问题上几近自废武功，并大量释放国内持不同政见者。1990年，戈尔巴乔夫荣获“诺贝尔和平奖”，声望之隆，冠绝一时。我们若回顾“尊之以名，无难其身，示以大势，从之必信；致其大尊，先为之荣，微饰圣人，国乃大偷”的描述，再比照戈氏之言行，则戈氏所获之“诺贝尔和平奖”究竟应作何解读，不得不令人颇费思量。而毫无疑问的是，“超越遏制战略”是古老的“文伐”在二十世纪的一个成功范本。一个具有丰富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的强大国家的崩溃和千百万人命运的悲剧性转折，能不令人哀之！鉴之！

¹⁰ 李兴耕等编：《前车之鉴》，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五

军事理论家里德·哈特曾经以非常强烈的语气断称：“这可以算是一个万古不变的真理：纯粹军事性的战略，必须受到具有较长久和较广泛的观点的‘大战略’的指导。”¹¹二十世纪战略学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突破了军事战略的局限，而把眼光投向更为广泛的大战略。与此同时，在对于达到战略目的的手段的理解上，也出现新的系统思维。在战场上歼灭敌人，将永远具有深远的意义。但是运用非军事手段达成战略目的，越来越受到重视。战争的总体趋势，是从“内阁战争”发展到“总体战争”，是直接战争与间接战争之间比例和相互关系的巨大变化。最高统帅的策略集中，将越来越多地包含以舆论、心理、外交、援助等为载体的说服、威慑、欺诈、离间等选项。因为“在一个空前复杂变化了的世界中，再好的单一手段也不会比多种手段的并用更有优势。因此，超手段的组合，就变得非常重要。……只有完成了对既有观念的超越，才能使我们摆脱禁忌，进入手段选择的自由—超越之境”。¹²在这个因为技术的进步而混淆了政治、经济、军事领域之间绝对界限的时代，在这个战争外延日趋扩大的世界里，回溯先哲关于文武相济、奇正相和的教诲，对于我们识别可能的危险、把握民族崛起的机遇之门，无疑具有恒久的价值和非凡的教益。

¹¹ 里德·哈特：《战略论：间接路线》，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

¹² 乔良、王湘穗：《超限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

JIMOWENNUANJIEYOUYI

寂寞温暖皆有意

——读白岩松《幸福了吗》有感

□ 王蔚（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国际税收）

犹记得多年前一个阳光清新的早晨，曾欢喜地买到白岩松的《痛并快乐着》。偶然重临，太阳照常升起，阴暗的小店已装修过变得新净，意外邂逅了白的新书《幸福了吗》。这么多年，时代在改变，自己亦在成熟。却惊见店员依旧是当年熟悉的模样，恍惚间重拾起一些记忆，仿佛时光猛一回头。

白岩松在开篇引用了梁漱溟先生的观点，人类面临有三大问题，顺序错不得。先要解决人和物之间的问题，接下来要解决人和人之间的问题，最后一定要解决人和自己内心的问题。而我认为，人应当先解决与自己内心的问题，继而解决与他人、与世界的问题。

寂寞是独善其身的自在

寂寞是一种由内而外的心绪，于无声无人处自由畅想，还内心一隅自由空间，让自己的呼吸平静下来、思想充实起来、信仰丰满起来。

寂寞是一种平静。“上世纪的战乱时代，偌大中国，放不下一张安静的书桌，而今，偌大中国，却再难觅平静心灵。眼下的国人的都忙，为名，为利。”

从最初的写信、记日记，到后来的短信、博客，再到如今140字的微博兴起，国人用行动证明着“跑步前进”。但其实人生的终点都一样，谁都躲不开，可大家怎么显得那么着急地往前跑呢？何必争一些虚无的东西，何必抢一些花哨的名头，平静一生，亦是圆满。多愁善感是一种美德，而这个世界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平静心灵。

寂寞是一种思考。思考是人存在感的证明，16世纪笛卡尔那句“我思故我在”早已成为万千大众的座右铭。“每一代人的青春都不容易，但现今时代的青春却拥有肉眼可见的坚信。”时代让正值青春的我们必须成功，而成功等同于房子、车子、票子和职场上的游刃有余。可这样的成功谈何容易，压得原本绚烂的青春喘不过气来。然而，在抱怨之余，我们或许应该学会忽略这世界的艰难，转而在更多时间来思考怎样跨过这一道道坎。青春诚可贵，奋斗价更高，青春从一开始就不是享受的年纪，而是积攒人生的韶光。

寂寞是一种信仰。白岩松曾在耶鲁大学演讲，题目是：“中国梦，美国梦。”是的，不管事多伤，心多慌，不管别人怎么想，我们都需要在心中珍藏一份信仰和一个梦想。钱和权，看起来越来越像是一种信仰，但其实，这不是信仰，而只是欲望。白岩松的信仰，是“说人话，关注人，像个人”，做一个“捍卫常识、建设理性、寻找信仰”的媒体人。那么我的信仰呢？我们的信仰呢？还依稀记得当年“男儿负气出江南”的稚气，却淡了“学不成名誓不还”的豪言壮语。那么，从明天起，开始信仰，求人不如求己。

温暖是兼济天下的博爱

温暖是通过眼睛和皮肤，将外部世界的感受传递到神经中枢乃至内心深处的舒适感。我一直坚信温暖是这个世界的主色调。你或许会问：为何只有温暖而没有悲凉？因为我希望是温暖而不是悲凉，也因为我坚信“人之初，性本善”，坚信“人间自有真情在”。

白岩松在书中循着时光的轨迹，重温了近十年来诸多大事：“9·11”的震撼，“非典”的肆虐，地震的残酷，奥运的喜悦，央视火灾的反思……这一切让我回想起了当年那个或懵懂或亢奋的自己，也懂得了没有什么沉重不可以放下，没有什么胜利不可以超越。字里行间，有他客观判断、冷静剖析的理性，有想说不能尽说的无奈，但更多的是想要尽绵薄之力做得更多的责任感，一种于家于国于天下的博爱情怀。

于家，是一种为人夫为人父为人友的温暖。白岩松在书中描绘好友聚会：门外是狗和孩子们自得其乐的玩耍，厨房是夫人们家长里短的闲聊，餐厅则是男人们酒过三巡的谈天说地——这是何等惬意的平凡时光！我也曾在绿茵场互相击掌享受进球的喜悦，也曾骑着单车载着女孩任风吹乱发丝，也曾怀念家的一豆灯火和父母的温情面庞。或许每个阶段的友情、亲情和爱情都不尽相同，但却永远是支撑我们拼搏奋斗的无尽动力。

于国，是一种为国为民的社会责任感。作为央视主持人，尤其是新闻主持人，白岩松始终遵循着他的理性和良知。在“感动中国”颁奖典礼上隐忍感动

的泪水，在汶川大地震现场强压的悲伤，在一次次社会不公面前克制愤怒、客观报道，他始终站在时代的最前沿，与民族同呼吸、共命运。生在华夏，活在当下，幸福，从来就不是自私的。

于天下，是一种“求同存异”的博大胸怀。美国、日本对于大多数国人来说，或许有些敏感，有些微妙。白岩松则是爱憎分明、取舍得当，譬如谈及日本，既有对靖国神社的谴责，也有对其垃圾分类的肯定。或许我们不该忽视诸如“美国阴谋论”之类的说法，但我们更应该寻找的是全人类的共性所在，只有这样，中国才能真正融入世界民族之林。

看完《幸福了吗》，突然发现我和白岩松是如此之近。同在首都，或许不经意间已经擦肩而过。可更近的，应该是心的距离吧。

行文至此，忽想起书中最后提及黄永玉老先生的一幅画，画面上是一只大鸟，这并无新意，奇的是旁边的一行字：鸟是好鸟，就是话多。于是就此撂笔，不再赘言。

MINGXIANGZHANGJUZHENGREN
SHENGBEIJUYINFADESIKAO

明相张居正人生 悲剧引发的思考

□ 庞志（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级硕研思想政治教育）

张居正是明代最著名的政治家、改革家，甚至可以说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政治强人，因为在没有同志、没有智囊的情况下，他以君临天下的态势，只用了短短十年工夫，就实现了既定的改革宏图。同时，这位被时人称为“救时宰相”、被万历皇帝称为“股肱之臣”的改革家，又是中国历史上最具争议性的人物之一。他骄奢淫逸，沉迷女色，刻薄寡恩，渴嗜权力。他死后，在尸骨未寒之际就惨遭灭门辱身之祸：抄家、削坟、大儿子自杀，另外两个儿子革职充军，家产充公，真正是家破人亡。对于他的功绩我们都很熟悉，这里就不再赘述，在此我想分析一下这位杰出改革家惨遭灭门辱身的原因，归纳起来只有四个字：欲望过强。

一、欲望过强的主要表现

1. 拿捏皇帝的欲望过强

万历皇帝小的时候，有一次，他给皇帝上课，万历念错了一个字音，读“勃”如“背”，他大声吼责：“当读‘勃’！”吓得皇帝面如土色，旁边侍候

的臣属也大吃一惊，都认为张先生即使训斥儿子也不该如此声色厉。当万历皇帝长大以后，会花钱了，伸手向首辅要些零花钱，张居正断然否决；皇帝要在一些省份开办一些矿业以补贴宫中用度，张居正建议关闭；甚至万历皇帝与宫中的一个宫女私会，张居正也要亲自起草“罪己诏”，颁布全国，以期望皇帝能严于律己。所以，在年轻皇帝不得不依赖和不敢不支持他的情况之下，满朝文武都得听他的，没人敢说“不”，这个老谋深算的政治家竟没有想到，过去钳制皇帝的压力愈大，后来反弹的抗力也愈高。强人会弱，弱人会强，这也是大多数强人得意时常常失算的一点。人走茶凉，当然不可避免，但死无葬身之地，险些被抛尸弃骨，就得怪张居正太相信自己的“强”，而太藐视皇帝的“弱”了。

2. 追求个人权力的欲望过强

万历初年，平民出身的张居正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野心和抱负，四处寻找政治靠山。大太监冯保有太后撑腰，权势倾国，贪财好货。此时大太监冯保收受贿赂，向张居正推荐南京六品主事胡自皋出任两淮盐运使。此乃天下肥缺，人称“三年盐运使，百万雪花银”。而且胡自皋贪财成性，以钻营媚上为能，推荐如此官吏出任如此官职，断没有成行的道理。当户部尚书提出这样的质疑后，张居正缓缓地说：“用一个贪官，可以惩治千百万清官，这样的官你能不用？”“为了国家大计，官府之间免不了做些交易。”于是胡自皋走马上任。此外，张居正投冯保之所好，先后送给冯保大量的金银珠宝，终于换来了冯

保的鼎力相助，帮助他在权力斗争中击败政敌，坐上了内阁首辅的宝座。万历年间，张居正的父亲病逝，按当时的制度和传统礼法，官员遭父母丧，要解职回籍守制三年，丁忧期满后才能重新任职。他若奔丧回去，丁忧三年，不但改革大业要泡汤，连他自己的相位能否保住，都成问题。便暗示皇帝下令“夺情”，夺情之诏下达后，激起了朝野很多人的不满，遂引发出场面折廷争的轩然大波，反对声浪咄咄逼人，一场政治风暴铺天盖地而来，朝中一些人写了措辞激烈的奏疏反对“夺情”，对张居正的人品、学养等进行揭发和清算，但他们得到的回答竟然是廷杖和谪戍。擅长权术的张居正，把反对派整得老老实实、服服帖帖。被整肃得战战兢兢的各级官员，被旁置、被冷落而对他侧目而视的同僚，被他收拾得死去活来的反对派，都以仇恨的眼光在一旁盯着他。张居正去世刚半年，“倒张”的活动就迫不及待地展开，弹劾奏章连篇累牍。

3. 追求家族荣耀的欲望过强

中国自唐、宋以来，即以科举考试作为进入仕途的渠道，明代更以科举出身作为仕途的正途，科举高中，不但仕途通顺，而且对本人和家族都是极大的荣耀。所以，张居正对几个儿子的功名一直十分重视，为了使子弟早日走上仕途，张居正不惜败坏国家制度，在科举中做了一些手脚。他一方面规定“大臣子弟，不宜与寒士争进”，另一方面，他又为三个儿子及第做官营私舞弊，影响极坏。长子张敬修因考试落第，他竟下令停止这一科的“官选”；次子张嗣修参

加会试，他命亲信张四维任考官，挤掉了才子汤显祖，廷试拆卷之后，张嗣修排在二甲，出于李太后、冯保的授意，神宗将张嗣修列为一甲第二名榜眼，为了掩人耳目，又将和张嗣修一起读书的才子沈懋学定为状元，将原定为状元的宋希尧降为二甲第一名；万历八年，他又亲自代第三子张懋修做廷试卷子，使张懋修当了状元。上梁不正下梁歪，其他官吏也纷纷仿效，吏治大坏，出现儿辈“相继得举”，“儿子不与试，则录其婿”的丑恶现象。

4. 追求奢华生活的欲望过强

张居正的个人生活也极其糜烂，到了穷奢极欲的地步。父亲病故后，他奉旨归葬，坐着32人抬的特制豪华大轿，吃饭时菜肴过百品，“犹以为无下箸处”。所经之处，官员地界迎送，还要送上丰厚的奠金，弄得上下不堪重负，民怨沸腾。这位高调反腐、自己却拼命贪腐，反对别人搞特权、自己却大搞特权的两面派，在病死后不久，家产被查抄，折价约金银二十余万两，另有良田八万余顷。而在他做官之前，家里不过有田数十亩。即使他当了内阁首辅，虽是一品大员，月薪也不过八十几石米。即使他不吃不喝，一生薪俸加起来，也只有两万两白银。那些外财，包括此前他贿赂冯保的巨额财富，决不是张居正的区区薪俸所能负担的。这不禁让我们看到：反腐倡廉仅仅依靠个人的道德力量自律是不够的，最终还要靠一套适用于任何人的严密有效的监督制约机制，让官员们不能贪也不敢贪；此外，对于反腐的官员还要赏罚分明，对办事有一套、搞腐败也有一套的人要划清政绩

与劣绩的界限，功不能抵过。

二、欲望过强的成因分析

毋庸置疑，每个人都希望得到别人的尊重与认可，都希望周围的人对自己的能力、名誉、地位权力以及所取得的成就予以肯定，都希望听到一些赞美之辞，这本无可厚非，但如果达到嗜好的地步就不要了。拥有一定权力和地位的高官，身边自然少不了奉迎拍马屁者。从奉承者的角度看，无论是用语言歌颂领导的政绩、优点，还是以行动来讨好领导，都是抓住了领导性格上的弱点，迎合了领导内心的想法，满足了领导的心理需求，这实质上都是在进行精神贿赂，为实现个人的私欲创造条件。奉承者之所以不惜低三下四，不怕别人笑话，不怕领导的冷脸，主要还是他们为利所驱，为名所困，为权所诱。说到底，奉迎某人实际上是奉迎某人手中的权力及其带来的利益，权在利存，权失利亡，这权和利驱动着一批批的人摧眉折腰，阿谀献媚。殊不知，过多的甜言蜜语犹如高利贷，听得愈多，信得愈切，持续得愈长，愈会付出高昂的代价。

纵观中外历史，多少盛世始于明君敢于纳谏，又有多少王朝毁于谄谀小人之手，唐太宗从谏如流开创了贞观之治，商纣王听信谗言最后自焚身亡就是最好的例证。好话和美言虽然顺耳，但恰恰可能会掩盖事实的真相，耽误了解决问题的有利时机，表面看来是局面大好，实质上已是千疮百孔，长此以往，国家危矣。正如诸葛亮在《出师表》中所言：“亲贤臣，

远小人，此先汉所以兴隆也；亲小人，远贤臣，此后汉所以倾颓也。”张居正未能正确认识别人、正确认识自己，结果陶醉在阿谀的陷阱中不能自拔，使自己的虚荣和欲望不断升级，最终导致了极为可悲的下场。如果张居正能够正确认识和评价自我，做到既不自恃清高，也不妄自菲薄，既看到自身的优点和长处，也认识到存在的缺点和不足，始终保持清醒头脑，时常检点自己的言行，不断提高自身的品德修养，最终也不会引来灭门之祸。

三、张居正的悲剧带给我们思考

欲望是人内心的一种需求。满足物质上的富足，追求事业上的成功，争取人生中的精彩，应该说不是坏事。那些积极健康、奋发向上的欲望，不仅能带来身心的愉悦，更能催人奋进，让人脚踏实地去努力实现自己的目标。相反，一旦陷入庸俗浅薄、过度放纵的欲望泥潭之中，被贪欲所侵蚀，被情欲所玷污，被物欲所左右，被权欲所控制，自然就会引出祸端。显然，人的欲望是多方面的，是多层次的，我们提倡尽可能地满足正当的、高层次的欲望追求，以期不断完善自我。欲望如水，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要使欲望朝着有利于自我发展的轨迹运行，就必须每时每刻以高尚的伦理标准要求自己，以健康的生活方式规范自己。在我们这个世界上，满是利弊参半的东西，就看人怎样去适应它、利用它。人的天性总是在天使与魔鬼之间游荡，只有理性的光芒才能驾驭它。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保持一个好的心态，做事情要保持心平气

和,当利益来时,要权衡对自己是否有用,不能让心跟着欲望走,平时有什么郁闷的事要努力使心得到解放,才能很好地控制欲望的驱使。

谈到控制欲望的方法,我认为要做到以下三点:第一,控制欲望要守住一股正气。心正、身正乃是立身之本,成事之道。只有带着一股浩然正气为人处世,才不会被情所迷,为利所惑。第二,控制欲望要涵养一股静气。当今多元的世界中充斥着各种诱惑,对利益有过高、过多的要求,常常会使人疲于奔命、苦闷烦恼,更有甚者会让人丢掉操守。如果被欲望左右,只能让人迷失方向,失去自我。第三,控制欲望还要保持一股和气。和气是一种内在的道德修养和精神境界。一个人只有具有和谐之心,才能提升欲望的层次,从追求物质性的需求转向注重精神上的追求,才能正视欲望,不会达成目的就喜乐至极、忘乎所以,得不到就心理失衡、怨天尤人。总之,要对欲望进行理性的节制和引导,也就是要控制好欲望,让纯洁的欲望永驻心灵的殿堂,这样才不会为欲所困、所累、所苦。

CHUANMEIBIANGENIZHUNBEIHAOLEMA

传媒变革,你准备好了吗?

——《传媒经济学——信息传播的12种新趋势》读后感

□ 李志军 (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这是一本非常及时的书,在新媒体蓬勃发展的今天,它的未来之路究竟会呈现出何种模样,人人都在探索,而本书作者似乎更有资格下结论。肯·多科特先生是美国资深媒体人、美国第二大报业集团莱德骑士报业的副总裁。翻阅这本书,你不但把握了作者所展现的信息传播的12种新趋势,而且如果你了解美国新闻出版的同行们在天翻地覆的今天做了什么、有哪些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值得借鉴,在这本书中同样会有收获。

作为这一历史性变革的旁观者与研究者,在此我不必赘述作者在文中阐述的观点,我更愿意在中国的背景下,结合自己的点滴了解来呼应多科特先生的主张。出于想了解新媒体对于传统媒体影响的目的,我与《中国经营报》一位记者有过交流。

她在当时我还陌生的ipad上向我展示了她与同事是如何运用新浪微博报道正在进行的苹果专卖店发售正版ipad的盛况,随后我们又谈起如何利用新浪微博及时报道“两会”的新闻。出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以及

报纸变成周刊的现实，她与同事都开始把触角延伸到微博这种可能进行迅速报道和传播的平台上。从那以后，我也逐步加入到微博使用者的行列中，在添加的众多“关注”中就有许多媒体的官博和记者的个人微博，这成为我及时了解他们动态的一条有效途径。

记者成为博客写手

在博客大行其道的时候，致力于通过博客这样一种新方式为自己在网络江湖中搏得一席之地的传统媒体记者并不多见，微博的出现大大改变了这一状况。通常，传统媒体使用微博的目的包括预告即将出版的重要内容、与读者互动探讨选题，以及对一些重要事件的及时报道。然而这些似乎在我关注的媒体人中并不是常态，他们更多的是以一种专业素养参与到焦点问题的追踪、真相的挖掘中，有时甚至脱离了他们在现实岗位中应把握的方向。比如刚刚在网上出现了一位前世界体操世界冠军在北京的新东方广场通道中乞讨被驱逐的消息，随即“@财经女记者部落”就迅速地告知了大家这个人的来龙去脉，又比如对某些知名企业的公关代理公司表达无奈等。理论上，这些似乎不应该是他们报道的传统领域。也永远不可能出现在他们所在的媒体上。一些记者在微博中对中国首善表示质疑。除此以外，微博也为这个职业更好地被外界所了解提供了更多的便利。从某种意义上说，记者有可能形成一定的个人品牌效应，这与多科特先生强调的媒体要学会营销有异曲同工之处。

职业记者与业余新闻人并存

在收集的研究材料中可以看到，微博出现以后，其实很是让传统媒体恐慌了一阵，原因在于在对突发事件的初始报道中，往往是一些身处其中，同时又具有新闻敏感的网友冲在了前面。这些业余新闻人所带来的冲击成为新媒体诞生后的必然产物，在国外也有“公民新闻”的说法。但是业余新闻人能替代专业媒体人的职能吗？答案显然是否定的。就拿最近在微博上发生的很多事件来说，有网友会提供初始信息，有网友会参与人肉搜索，有网友会补充资料，有网友会去辟谣，但最终谁会是真相的提供者？谁会真正成为被大家所认可的报道人？恐怕还是专业的、权威的媒体（很多网友也为像央视这样的媒体关注某些重大事件而感到欢欣鼓舞）。而且仅仅有热情、有消息来源、有人脉，不一定就是一个合格的记者，但是在人人皆为媒体的时代，二者并存的态势恐怕是必然的，只不过是各司其职而已。

借鉴他人

“媒介融合”不是个新概念，如果说在前几年还是“摸着石头过河”的话，在今天这已成为生存的王道。过去，既有规则的限制，也有技术支持的高门槛，同时也存在多年形成的思维定势。但是在新媒体时代，这种“混合”既是一种趋势，也是一个不得不面对的挑战。在国外，有些媒体的转变近

乎绝对——停止纸质刊物出版，完全转化为网上运行。但更现实做法是媒体整合多种形式，形成贯通的平台，变成真正意义上的多媒体；也可以采取集团作战的方式，积极与已形成规模与品牌的新媒体实现强强联合。不用说大事件，仅仅举个小例子，在新浪微博上有个叫“南都视觉”的账号，其实是南都旗下通过视觉传播进行报道的一个小平台，但它采用的手段除了图文外，还有更易被网友接受的视频。比如最近看过的是一档做影评的节目，名为“毒家报道”，号称“烂片王”的主持人崔斯坦对新电影《武侠》和《魁拔》做了点评。尽管出镜记者尚无法与电视台主持人媲美，但传统媒体介入视频也是一种创新。过去我们很难接受像新华社这类的传统媒体做视频节目、做电视台，如今看来这是一种必然选择。在多克特先生的书里，我们了解的、过去专门提供新闻的美联社、彭博社、路透社也纷纷走向前台，都要分享这一杯不得不分的羹。

培养着眼未来的记者

作为站在教学前沿的教师，多科特先生无形之中也为我们设定了一个标准——未来行业到底需要什么样的毕业生。援引微博上上海交大教授谢耘耕的话，“我国现在已有将近900所新闻院校，在校生超过15万人，一方面新闻专业毕业生就业形势严峻，热门专业渐渐变成冷门专业，另一方面许多媒体老总感到一将难求，很多工作岗位招不到合适人才。”的

确，在这个新旧交替的时期，无论是一线的从业者，抑或是人才的培养者似乎都有些捉摸不定。尽管趋势已比较明朗了，但说到底，两个基础不可变：第一是专业基础。不管怎样，我们依然要求记者具备对新闻的敏感性、写作的扎实性，但同时还需要掌握新媒体技术，正如多科特先生指出的，作为记者既要会写，还要会摄影、摄像，当然也包括熟练遨游于互联网的基本技术。能专还要能广，的确是一种挑战。第二，要更加强调新闻从业者的伦理道德。正如多科特所言，新闻出版业是建立在信任之上的，包括读者和记者之间的信任（虽然这种信任关系常常受到考验）、记者和信息来源之间的信任，这些信任关系共同的基石是公平，这是我们在新闻学院学到的、也是读者会告诉你的。你不能打破信任，因此你必须小心翼翼。也就是说，业余新闻人的职业素质不及专业记者，而专业记者犯错误并被原谅的机会却要远远低于业余新闻人，所以虽然环境变化了，但要求其实更高了。

如何赢利

之所以“传媒”之后加上“经济学”，就是为了表明，它要像所有产业一样获取利润。在多科特先生的众多访谈中，很多较为成功的专业人士都不约而同地提到了一种困惑，即“如何赢利”。这在西方是一个再正常不过的事情，尽管传媒业不能简单地被定义为一种生意，但维持正常的运转需要投入，而判定是否赢利也是一个不可忽视的指标。但坦率而言，赢利模式的密码还没有被破译，即使是多科特先生。

在他看来，网络新闻企业有六种赢利模式：即广告和赞助；全国性和社区性基金会；天使投资人；与美国国家公共电台类似的自愿加盟的会员制收入；重大事件、专题会议赞助和特定的资助人以及企业联合组织。这些方式并不完全存在于某一个企业中，但多少都有所涉及。在中国，有些思路可行，有些则需要继续探索。尽管有些新媒体在这样的手段下运作得还算成功，但多科特先生也很直白地告诉了我们一些事实：比如现在传统媒体报道的手段虽然多样化了，但新闻从业人员的薪酬并不比采用单一报道手段时好多少，甚至更差，压力反而更大了；面对谷歌、雅虎这样所谓的新媒体，传统媒体在年报上无法望其项背，也许永远也不会有那么一天。但社会需要传媒业也是不争的事实，当然并不希望它过分富有，但也不必依附于某种势力。所以在继续探索赢利模式的同时，也许还要在心态上做出调整，毕竟传媒从业者应更多地出于使命与责任而投身这个行业，而不是来发横财。这也是我们必须给予重视的。

WEIJIJIEMIREDELENGSIKAO

“维基解密”热的冷思考

□ 李梦圆（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会计2班）

自今年四月开始，一股名为“维基”的高强旋风迅速席卷全球。当世界各国的民众对其网站公布的9.2万份阿富汗战争及伊拉克战争中的大量机密文件瞠目结舌之时，该平台又惊人地公开了美国直升机滥杀伊拉克平民的视频以及部分国家秘密外交资料。众多所谓大国机密赤裸裸地展现在世人面前，与此同时“维基解密”这个词语神秘地浮出水面，并引起了全球各界人士热议。

“维基解密”网站由澳大利亚记者朱利安·阿桑奇创立于2006年，但在2007年1月才首次在网上露面。它是一个非盈利性、非官方的组织，一直自我标榜为：“反对权力过度扩张的政府，支持公民活动家、记者以及其他挑战强权的人士。”网站核心管理人员施密特称，该网站成立的初衷并非披露西方政府的机密，而是揭秘发展中国家极权政权的腐败和恶行。“维基解密”虽然致力于揭露机密，但自己却“深藏不露”：该网站没有公布自己的办公地址和电话号码，甚至连办公邮箱都没留。外界既不知道它的总部在哪，更不知雇员是哪些人。只知道有5名核心人员每天将网友上传的资料进行筛选，更新网站的内容。这些材料有1/3被立即删除，其余的则由数百名

专家来帮助审核。当然，他们都是志愿者。平均每天约有30份敏感文件被网友贴到该网站上，供全球网民观看。为了免遭人身攻击或吃官司，只有施密特和阿桑奇公开了自己在网站中扮演的角色。

政府和大机构隐藏了太多秘密，阿桑奇在接受了《卫报》网站的网友提问时一针见血地指出西方政府言论自由的虚伪本质，并表示如果他和同事遭遇不测，网站中将有更多关键文件将自动解密。阿桑奇说：“自己无意损害任何一个国家的利益。”然而，在解密真相的道路上，维基团队已经与世界各地的政府发生冲突。尤其美国“倍受青睐”。美国阿拉斯加州前州长佩林的私人电子邮件就被公布在该网站上，美国中情局报告、备忘录以及监控录像以及许多重要的军事信息，也能在该网看到。美方表示该网站上泄漏的一些机密可能会“影响到美国军方在国内和海外、的运作安全”，并强烈谴责其“不负责任”。但阿桑奇置之不理，甚至还表示他的小组明年年初将公布美国一家主要银行的1万份内部文件。不过他拒绝透露是哪家银行。这些文件的发布也许将导致美国政府对这家银行进行调查。阿桑奇表示：“美国对我们的攻击令人充满希望，这表明言论已经具备了足够的力量，能够打破财政化大网形成的枷锁。”

尽管阿桑奇先被指控继而与被释的一系列事件常戏剧地上演，其解密工作却似乎一直未停止，中俄外交、台湾问题等等，许多焦点、热点和敏感话题不断地以一种公开形式展现在世界人民面前。阿桑奇被捕一事似乎再次点燃了民众内心的激情。据香港《文汇报》11日报道，澳大利亚全国12月10日逾5万人在政

府建筑物前示威，声援阿桑奇，抗议总理吉拉德较早前谴责“维基解密”的言论，希望政府改变立场支持阿桑奇。集会发起组织者表示已筹集近25万美元，打算在美国各大报章刊登联署信，要求捍卫信息自由。

阿桑奇的做法或许在许多人看来是不能理解的，有人佩服他的勇气和魄力，但也有人质疑他的真实动机。就“维基”近年来的成绩来看，它带给整个世界的影响不可小觑。外媒2010年7月26日梳理了“维基解密”近几年来所泄露的几大秘密：

1. 关塔那摩监狱手册（2007年）：该手册内容显示，监狱管理士兵有权阻止红十字会工作人员探视囚犯。表现良好的在押人员可获得一卷手纸。
 2. 佩林私人邮件账号（2008年）。
 3. 气候学家擅自更改数据（2009）：超过1000封英格兰东安格利亚大学气候研究所的邮件内容显示，气候学家擅自更改气候数据，以证明全球气候变化主要是由人类活动造成的。
 4. 50万条“9·11”短信（2009年）。
 5. 极右政党“英国国家党”的匿名成员名单（2009年下半年）。
 6. 数十万份与阿富汗战争、伊拉克战争有关的文件（2010年初）。
 7. 美军袭击伊平民视频（2010年12月）。
 8. 俄总统夫人梅德韦杰娃拟订一份黑名单，要求“折磨”那些对梅德韦杰夫不忠诚的官员（2010年12月12日）。
- 主观上看，每个人都有寻求事实真相的渴望，在政治经济、外交形势急剧变化的今天，了解各国内部

某些行为动机似乎也成为了实现民主的重要条件，尤其当这种行为具有某种欺骗性、灰暗性的时候。社会如果没有了敢说真话的人，就失去了一种重要的舆论监督机制；而缺少舆论监督，也就没有任何人敢下国家长久健康发展的赌注。正如美军滥杀平民的视频激起公众对人性的拷问和对美国现实的质疑，每一份文件的发布都必将使现实透明化，让群众的眼睛不被太多的假象蒙蔽。

然而，在更客观的视角上，理想与现实间依然存在差距。首先，有人对“维基解密”的信息来源提出质疑，虽说有专家的分析 and 修改，难道就能保证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难道就没有更复杂的因素牵制使公众“断章取义”？其次，固然某些信息揭示得有一定意义，但不可否认，更多的“维基解密”尚且停留在浅层；况且，随着“维基”的风行，探求深层的机密必然会受到更加严峻的考验。而且在资金方面，有报道称，PayPal发言人表示，由于美国政府宣布维基解密的行为触犯了法律，公司因此决定停止维基解密的账户和汇款服务。这个账户据言是维基解密获得资助的最保险可靠的渠道。如今这一渠道关闭之后，维基解密面临“断粮”的危险。最重要的一点是，“维基”的爆料已经引起许多国家的不安，而且尚有“愈爆愈勇”的态势。问题就在于，当一个国家的人民跳脱出看好戏的心态，收起某些心底里被点燃的愤青火焰，真正开始审视国家的战略发展现实，会不会感到一丝丝的担忧？而当这种担忧逐步蔓延，发展成民众普遍的恐慌，很难保证不法分子不会加以利用，到时候遭殃的只是这个国家的人民而已。这样的结果真的

就是“维基”的初衷吗？

我们并非反对“维基”的这种行为，它所倡导的民主、透明、真实无可厚非，但在“维基解密”热导致的“民众激愤”热及国家矛盾化的可能趋势之下，我们的确需要做一种冷思考：什么样的机制是可以使“维基”泄之有度的，什么样的事实是民众的确需要知晓国家却遮遮掩掩的。也许这是一种中庸思想在作怪，也许它透露了我们对信息战争的恐慌，也许它会引发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民主改革。对人民有利的结果是每个人希望看到的，因此，我们需要一面看全球的广角镜，我们更需要一个尺度化、健康化的“维基解密网”，也许这样它的价值才更能凸显。

ZAIRICHANGSHENGHUOZHONGSI
KAORENSHENGDEYIYI

在日常生活中思考人生的意义

——致×××同学的一封信

□ 王建民（北京，中央财经大学）

×××同学：你好！

谢谢你提出的问题，它们给了我很多启发。有时，提出一个好问题，比回答一个问题更重要。根据你提问的次序，我有如下几点思考和回答，以此与你共勉。欢迎你回应和批评。

一

你提到了易卜生的名言“你最大的责任就是把你这块材料铸造成器”。我想它告诉我们的不是“人生最重要的意义是什么”这样的终极问题，而是一个人要通过学习、思考和实践让自己不断进步的道理。

“铸造自我”可以体现在细微的生活中，而不必受抽象的“人生意义”引导。我们可以这样做，在一天将要结束的时候，轻轻地问自己：“我一天都做了哪些有意义的事？今天我读书了吗？我关心父母的身体了吗？或者问自己：我做了哪些不该做的事，我虚度光阴了吗？我说过伤害他人的话吗？”等等。这些问题比较容易思考和回答。我想，对自己提出的这些问题的思考，就是对“人生意义”的思考。

对一个学生而言，“把自己铸造成器”并不是一个模糊的说法，它体现在很多方面——表达能力、写作能力、组织协调能力、分析问题的能力、调节自己情绪的能力等等。这些能力或其中的某些方面，是需要而且能够通过学习和实践获得的。这些能力的形成，同样来自于日常的学习和生活中，正所谓“功夫在平时”。

二

你问道：“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呢？到底人的一生什么才是最重要的呢？”根据我个人的经验和感受，人往往在无事可做的时候才会想这样抽象的问题，如果你的身心被当下忙碌的事情占据着，可能根本没有闲暇去思考“人生为何”或“人生何为”这样的问题。

当然，并不是说这一思考没有意义，每个人都会遇到、会想过这个问题。德国哲学家卡西尔在《人论》的开篇写道：“认识自我是哲学探索的最高目标。”这句话同样适用于个体的人，而认识自我，便包括对“人生的意义是什么”或“人活着为了什么”这样问题的思考。

但是，在我看来，“人生的意义是什么”的答案，无法仅仅通过思维本身获得，而是要转化成对具体问题的思考和体悟。比如：我今天过得有意义吗？我读这本书有意义吗？我参与了一次志愿活动有意义吗？我宁愿把钱都花在吃穿上而不愿买一本书有意义吗？如果每天都做有意义的事——哪怕是很小的事，那由“每天”构成的人生不也就有意义了吗？

对我而言，作为一名教师或本科生导师，我觉得找学生聊一聊学习和生活情况，就是有意义的事；我觉得给你们买几本好书，尤其是这些书能对你们有所启发，对我来说就是一次人生意义的实现。能够对你们的成长有所帮助，就是我身为师长的“意义”。此外，我身为长子、身为长子、身为长子、身为长子，可以做很多有意义的事。《孟子》有云：“挟泰山以超北海，语人曰：‘我不能。’是诚不能也。为长者折枝，语人曰：‘我不能。’是不为也，非不能也。”由此反观自身，有时我们不去做一件有价值的事，不是“不能”，而是“不为”。“能而不为”也许就是对人生意义的折损。

我们还可以反过来思考：什么东西没有意义？有时，说“没有”比说“有”更容易。不做没有意义的事，“意义”已经成就了很多。比如：早晨7点钟醒来不起床，要贪睡到九点、十点、甚至中午，这没有意义（生病或其他难以克服的情况除外），因为这段时间用来读书、学习或锻炼身体更有意义，哪怕是到校园里散步呼吸新鲜空气，也比蜷缩在床上有意义。再比如，一天时间都在上网看“娱乐八卦”没有意义，虽然适当娱乐或放松无可厚非，但长时间上网会对身体尤其是颈椎和视力有害，也会让人难以静心于书本。

三

根据我个人的理解，余华的“人是为活着自身而活着”这句话的意思是，人不是为了政治活着，不是为了家庭活着，不是为了爱情活着，推而广之，不是

为了某一种或几种“价值”或“标准”而活着。只有坚持“为活着而活着”，才不会因为政治的变革、家庭的变故或爱情的去留而丧失生存的勇气和生活的意义。因此，“活着”本身就是一种意义。

当然，政治、家庭、爱情等会支撑人生的意义，但这一切都应以“活着”为前提。比如，中国政法大学前校长江平教授在《沉浮与枯荣：八十自述》中回忆自己年轻时的遭遇，他新婚不足一个月，就被戴上“右派”的帽子，妻子迫于政治压力提出离婚。离婚不久，江平在“劳动改造”时因为意外被火车轧断了一条腿，终生靠假肢走路。江平给自己树立的人生信念就是：一定要坚强地活下去！这样，才有他后来的成就和社会影响。

我想，在很多情况下，人之所以会自杀，就是因为他或她为之活着的那个“价值”或“标准”坍塌了，没有了支柱，生命也就倾倒了。余华在《活着》中塑造的福贵，经历了政治动荡、家道衰落、硝烟战火和亲人亡故，但依然活着，顽强地活着，“活着”成就了他的人生意义。

其实，“人是为活着自身而活着”与“把你这块材料铸造成器”并不矛盾。“把你这块材料铸造成器”说明一个人只有具备自主的肉体、独立的思想 and 健全的人格，才会成为“自己”，才会为“自己”而活着，才不会在某种外部强制力量的支配下或自己不喜欢的生存环境中活着。退而言之，即便周边的环境并不如意，我们依然能够不断改变自己，让自己快乐，使自己进步，可能的话，也带给他人快乐，帮助他人进步。

四

你说“哪个人的想法真正是自己的呢？外界的各种思想、各种理念向一个人灌输而来，每个人的想法都是受其经历所影响而形成的，一个人有什么样的思想和理论完全在于这个人接触过什么样的思想、文化和环境，又如何能说是‘自己的想法’呢？”

我想，你的提问本身已经包含了这个问题的答案。一方面，任何人都是“社会人”，他头脑中的一切观念都来自于外部；另一方面，虽然人是“社会人”，但也是相对独立的个体，每个人的个性和经历都各不相同，每个人都会形成你所说的“自己的想法”。外界的信息多元驳杂，往往淹没了一个人独立思考的个性。例如，张悟本说“喝绿豆汤可以包治百病”，媒体也随声附和，很多人便趋之若鹜，这就是盲从，不是独立思考。尤其在互联网时代，我们被一系列信息所包裹，各种信息强烈地影响我们对人和事地判断。但这也从反面说明，环境越是如此，越显示出独立思考的可贵。

当然，独立思考，绝不意味着要“独立”到与别人观点隔绝、不受外界影响的程度。独立思考，不是为了哗众取宠，不是刻意彰显自己的“另类”，而是为了丰富自己的思想和性情，为了充实我们明辨是非的头脑，为了在人生无数次的选择中更好地辨别方向。

你说：“人独立思考的意义在于不被蒙蔽而更接近真理，但是谁能保证自己不被自己蒙蔽呢？”你问得很好，可以说思考得很深刻。确实如此，人有时会被自己蒙蔽（其原因我们无法一一罗列，比如所处

环境，他人的影响，所受的教育等）。为了减少来自他人或自我的蒙蔽，就需要独立的思考能力、理解能力、分析能力、判断能力，而这些能力——“去蔽”的能力——可以通过后天培养获得。读书、写作、与他人交流，是培养这些能力的重要方式。这也是我一再建议甚至劝说大家多读书、读好书的重要原因。我赠送给你们《自由在高处》一书的用意也在于此。

你的另一个思考很好：“或者在你毫无察觉的情况下就已经被你的经验、你的思维方式所蒙蔽了呢？”确实如此，我们自以为正确的，可能是错误的；自以为美丽的，可能是丑陋的；自以为优雅的，可能是粗鄙的；自以为自由的，可能是强制的，等等。正因为如此，我们才需要不断读书、学习、思考，不被他人的一家之言或自己狭隘的思维所束缚。你说的“独立思考本身并不能使你更接近真理，只不过是总不至于为别的利益所利用”也是这个道理。思考并不总是和“真理”这样的抽象观念联系在一起，而是可以更实在具体。比如，有人主张废除死刑，有的人认为不该废除，是“存”是“废”可以通过分析思考得出相对明确的结论。如果脱离具体时间、地点或事件，“真理”很难讨论。

五

回到开头的观点：思考不必太抽象，可以植根于日常生活中。暂且搁置“人生的意义”这个将伴随我们终生的问题，我们可以尝试在每天的日常生活中进行思考。苏格拉底说：“未经省察的人生没有价值”。我们要省察：太阳每天都是新的，那我自己每

天是新的吗？读一本书，如果今天读了第一页，明天是第一页，后天还是第一页，就需要自我反省了，有了反省，再有了行动，也就有了生命的价值。“人生的意义”来自日常生活，来自为改变一个小缺点而采取的行动，来自坚持学习和自我反思的人生态度。

附上一篇哲理短文《人生的意义》，这篇短文我曾经推荐给很多同学，其中有句话我很喜欢，也送给你：“让我们的一生不是因为偶然而变得重要，不是因为环境而变得重要。而是我们自己的选择，选择让自己的生命有意义。”

选择未必是对大是大非的抉择，同样可以体现在具体而微的生活中。“你无法决定太阳几点升起，但可以决定自己几点起床。”这也是一种选择。有时，难以做到的不是“大事”，而是像“几点起床”，“每天背几个单词”，“每个月读几本书”这样的“小事”。无数“小事”做好了，也就成了“大事”。

希望我的回答或者说我们的交流，对你的学习和生活有所帮助。

祝你不断进步！

师友：王建民

2011年5月12日

附1：人生的意义

不管你是否准备好，有一天一切都会结束。

不再有旭日东升，不再有灿烂白昼，不再有一分一秒的光阴。

你收藏的一切，不论是弥足珍贵的还是你已经忘记的，都将留给别人。

你的财富、名望和权力都将变成细枝末节的事情。

不管你拥有的还是别人亏欠的，都不再重要。

你的嫉恨、冤仇、挫败和嫉妒之心终将消失。

同样，你的希望、雄心、计划和未竟之事都将终止，曾经无比重要的成败得失也将褪色。

你来自哪里，用什么样的方式生活都不重要了。

你是貌美如花或是才华横溢也不重要了。

你的性别、肤色、种族都无关紧要了。

那什么变得重要了？你有生之日的价值怎样来衡量呢？

重要的不是你所买到的，而是你所创造的。

重要的不是你所得到的，而是你所付出的。

重要的不是你的成功，而是你的价值。

重要的不是所学到的，而是你所传授的。

重要的是你的每一次正直、怜悯、勇敢和牺牲之行为能够使人充实，让人强大或能够激励他人，让他们以你为榜样。

重要的不是你的能力，而是你的性格。

重要的不是你认识多少人，而是在你离开时，有多少人感到这是永久的损失。

重要的不是你的记忆，而是爱你的人的记忆。

重要的不是你为人所怀念的时间有多长，重要的是谁在怀念你，重要的是他们为什么怀念你。

让我们的一生不是因为偶然而变得重要，不是因为环境而变得重要。而是我们自己的选择，选择让自

己的生命有意义。

附2：学生的信

王老师：

您好！

您很关心我们的生活和学习，经常询问我们的生活情况，督促我们学习，教导我们如何面对自己的人生，我心中很感激您。然而，同时也产生了一些矛盾和困惑。您常说有什么问题可以向您寻求帮助和解答，我总是没有什么问题问您，然而显然每个人的生活都不可能十全十美，但也许问题并不在于不知道答案，而是你知道答案却不能按照那样去做而已。

您今天提到了易卜生的一句名言“你最大的责任就是把你这块材料铸造成器”，然而我不知道这就是人生最重要的意义。那么，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呢？到底人的一生什么才是最重要的呢？很多问题不能这样想下去，它没有一个解答，然而生活却还是要这样一步步的继续下去。于是又只能说“人是为活着自身而活着”，人活着就是这样一种自然的状态，它是一个既定事实，并非为了什么而活。那么人为什么会有“把你这块材料铸成器”这样的责任呢？

您今天说人要能够独立思考，有自己的想法。可是哪个人的想法真正是自己的呢？外界的各种思想、各种理念向一个人灌输而来，每个人的想法都是受其经历所影响而形成的，一个人有什么样的思想和理论完全在于这个人接触过什么样的思想、文化和环境，又如何能说是“自己的想法”呢。许多学者对一

个问题持有不同的见解，很多情况并不是分析上的科学性、全面性方面的“技术”上的问题，而是由于思维方式、价值观的不同。人独立思考的意义在于不被蒙蔽而更接近真理，但是谁能保证自己不被自己蒙蔽呢？或者在你毫无察觉的情况下就已经被你的经验、你的思维方式所蒙蔽了呢？这样种种不同的观点孰对孰错永远不得而知，那么独立思考本身其实也就并不能使你更接近真理，只不过是总不至于为别的利益所利用。我认为真理是存在的，却永远不能被指出。这些困惑和矛盾难以解决，而似乎思考也不能取得多大的意义，唯一能做的只有不想它。这种想法似乎是一种怀疑主义逃避问题的感觉，但我觉得无能为力。

希望得到老师的指点！

学生：×××

LISHIDEBIRANYUOURAN

历史的必然与偶然

□ 吴剑杰（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保险1班）

人们常说历史就像一条河，如流水一般浩浩荡荡，滚滚前行，夹杂着无尽的沙与土，无情地卷过一个个山谷与高坡。而我觉得，历史更像置于纺织机上的织布，飞梭无影，织法万千，每一分每一秒都有新的布缎与图案，人为经，事为纬，一丝一缕织成了一段段炫彩夺目抑或混乱不堪的图案，以及对下一段未竟之布无限遐想。

历史从来就不缺少传奇，五百年大国崛起之路就是一段浩瀚辉煌的人类历史篇章。近十个大国的兴衰荣辱，串起了五百年跌宕起伏的世界历史，而这一个个国家与民族充满血与泪的奋斗史，无一不揭示着这样一个历史必然事实：没有永远的繁荣，也没有永远的苦难，只有不断地进步才是历史空间与时间跨度上永恒的主题。

纵观九个国家的大国崛起之路：葡萄牙与西班牙因一代君主的高瞻远瞩，真知灼见，在勇敢的航海家的冒险征程下，发现了新大陆，开辟了新航线，引领了海洋霸权的强国之路，然而葡西帝国却最终湮没于英吉利的铁舰利炮之下。荷兰，边陲小国，却以其高超的商业天赋，主导建立现代经济金融制度，牢牢把持住了国际商贸之喉，成为第一个以软实力赢得霸

主地位的国家，然而这样金融帝国的强劲风车也不得不大英帝国发展的巨轮下缓缓的放慢速度。大不列颠，本是一个不起眼的小国，历经几代君主的励精图治，强国治军，造就了灿烂辉煌的日不落帝国，引领了第一次工业革命，成为打开现代大门的大国先驱，然而进入二十世纪，英帝国的地平线上也不得不无奈地见证一个又一个落日的缓缓隐去。法国，一个浪漫的国家，在这里，法国大革命关乎人权自由平等博爱的进步政治文化观念席卷了欧洲乃至全世界，然而拿破仑引领下的法兰西也不免国之不国的尴尬命运。德国，一个奇妙的国家，要么拷问世界，要么拷打世界。全民教育的先进理念，对科学技术的高度重视，早就奠定了它第二次工业革命的先驱身份，两次世界大战都没能压倒这样一个坎坷而坚强的民族，然而德意志民族的大国光辉在美苏两极的争霸中也不可避免地慢慢黯淡了下来。前苏联，这个世界上国土面积最广阔横跨欧亚大陆的强大帝国，在彼得大帝的铁蹄之下就初显了其雄伟的大国风范，十月革命带来了共产主义的苏维埃共和国，一个以国家意志代替一切强大的新型体制国家震惊了资本主义世界，然而人类关乎共产主义的有益尝试却最终没能走向尽头，闪耀了数十年的苏维埃之星黯然陨落。美国，这个仅有三百年历史的新兴国家，仅用了近两百年的时间就走上世界的巅峰，这里有全世界最优秀的教育体制，最先进的核心科技和最健全的政治体制，似乎永远都能站在时代的最前沿，把握时代前进的方向，然而这样的超级大国也深陷在恐怖主义、金融危机的泥潭之中，面对越来越多越强大的新兴大国的挑战，它的大国之路能

走多远呢？谁也无法给出确切的答案。

作为生活在历史末端的我们，似乎所有的历史都在告诉我们今天才是人类进步的最顶峰，今天才是正义战胜邪恶的最终结果。历史走到今天的地步是人类发展的必然趋势，一切都是那么的理所当然。然而只要仔细观察大国崛起的五百年历史，我们便会惊讶这看似必然的历史却恰恰是由无数不确知的偶然所连接而成，每一个历史的关键人物或事件稍有偏差，我们都无法想象或回答今天的世界将是一个怎样的新世界，那个世界的我们又将如何看待自己身处的一切。试想没有恩多克王子的远见卓识倾举国之力助航海事业，没有本应默默无闻的哥伦布那向西再走三天的坚持，也就不会有新大陆的发现，至少也要晚得多，那也就更谈不上几百年海洋霸权之路的开辟，更不会有今日强盛的美国；试想如果没有伊丽莎白这样英明的君主为国家为民族做出终身未婚的牺牲，而是像后来那些查理威廉般的昏庸无能的不肖子孙，如何才能有英联邦几十年和平稳定的难得的强盛发展机遇呢；至于引领第一次工业革命的蒸汽机的发明人瓦特，如果不是遇上了一个有远见的朋友，也就不会在那样的时代出现万能蒸汽机大大解放人类生产力，加速人类进步发展了；拿破仑的失败并非必然，如果滑铁卢一役是威灵顿公爵的惨败，那今日的欧洲乃至世界就是另一番格局了，也许一个统一的欧洲就将提前百年出现；第一、第二次世界大战在今日来看是正义战胜了邪恶，然而试想一下在战争的每一个环节中，哪怕一场关键战役的天时、地利、人和发生了改变，今天所谓的正义与邪恶都将重新定义，所谓的文明与野蛮是

相对的，没有绝对的界限，胜者为王，败者为寇，这是亘古不变的道理。历史没有如果，但是以历史为参照的未来却有着无数个如果。我们之所以固执的认为正义终将战胜邪恶，人类进步是必然的趋势，那是因为于今日之我们，只有一个历史摆在我们的面前，所有能改变人的思想的因素都在某种近乎人为的安排下告诉我们，今日之世界才是最好的世界。极少有人曾设想历史无数的节点，哪怕一个节点的变化带来的另一个世界，另一个我们。正如一位学者所说，前苏联对共产主义尝试的放弃是减少了人类选择另一种发展体制的权利。

今日，历史的织布依旧在时间的纺织机上飞翻延展，参照历史，我们其实无法准确预知未来，因为今日我们所见之历史，本身就充满了偶然，但是我们不能放弃对人类进步的追求，历史总是存在一种必然的进步趋势，虽然我们无法预知还可能存在的另一种进步方式，但只有在反复的参看历史的过程中，我们才能时刻保持对人类进步文明最核心部分的坚持、守护与发展，那就是科技、教育与文化。

XIANGXIANGZHANGJIFENGQIAOYEBOKAO

想象张继： 《枫桥夜泊》考

□ 辛自强（北京，中央财经大学社会发展学院）

醒来时是黎明时分，听见屋外有小鸟清脆的鸣叫声，间或夹杂乌鸦粗嗓门的啼叫，很不和谐。通常我一听见乌鸦的叫声，就容易觉得困，睡意更浓。因为原来上学时，一听见黎明乌鸦的啼叫，就觉得该起床了。乌鸦叫的时间，恰好是早晨必须起床的时间，那时却还没有睡足，在朦胧睡意中醒来，一听到乌鸦叫就觉得更困，后来二者之间建立了条件反射。乌鸦的啼叫时间似乎多在黎明，若如此，唐朝诗人张继写的《枫桥夜泊》所说的内容似乎不好理解。

《枫桥夜泊》是一首非常经典以致家喻户晓的一首诗，一共四句：“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关于这首诗的溢美之词很多，被认为是唐诗上品、脍炙人口的佳作。第一句写了作者的所见所闻，“月落”写所见，“乌啼”写所闻，“霜满天”写所见所感，这一句画面感极强，视听信息均有，时间有所交待，环境也烘托出来。第二句点出诗人夜宿于客船，回应了诗的题目，即一艘客船停泊在一座小桥（或者叫“枫桥”的地方）附近的水面上，诗人正好眠宿于此船中。第一句，诗人写的是远景，第二句把“镜头”切换到近景，写的是近处的景物，如江枫和渔火，这些

事物伴随着诗人的愁绪一起入眠，然而，他当时肯定是因为万千愁绪，难以入睡。过了一段时间，在其睡意朦胧之时，忽然听见由远处的寒山寺传来的钟声，这夜半钟声缥缈而至，再次打断了诗人的睡意，也烘托了其寂寥的心情，这就是诗的第三、第四两句的内容。

如果只是感受诗人烘托的意境，感叹其刻画愁绪的手法，这首诗毫无疑问是上乘之作。然而，如若仔细推理一番，我们则能发现，这首七言绝句中不仅包含了更丰富的信息，似乎也有些经不起推敲的地方或可疑之处。

首先，是时令问题。大的季节应为深秋，甚至初冬时节。姑苏城，也就是今天的苏州，地处江南，为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现在的说法，苏州无霜期年平均长达233天，虽然唐朝时可能有细微差异，但这个地方能下霜的季节，应该是深秋时节，或者更晚一些。而且从气温历史变迁的角度看，有“隋唐温暖期”的说法，即隋唐时期的气温比此前的三国时期和后来的北宋时期都应该温暖些。当然，这只是宏观的说法。虽然下霜是短时天气过程，但至少可以确定诗中描写的“下霜”，应该是秋天或更往后的季节才会有。这个季节没有什么问题，月份很可能是阴历十月，也可能是九月或十一月。

再来看具体时间。这首诗描写的肯定是夜晚，否则题目中不能出现“夜”字，而且诗句中“月落”、“渔火”、“夜半”等字眼都一致表明是夜晚。是夜晚什么时间？“夜半”一字说得很清楚。按照故事的进程，“月落”、“乌啼”两个事件，应该在夜半之

前才对。如果是在夜半之前，月亮就落了，说明是上弦月。在秋天，比如阴历九、十月，初十时月亮应该在晚上12点左右从西天落下，初九应该是晚上11点半左右落下，初八是晚上11点左右落下，初六应该是晚上9点一刻左右落下。诗人看见月落到听见钟声的时间间隔应该不太长，依此推测，诗人描写的场景很可能发生在初八或初九，或者扩大一下范围在初七到初十这几天中的某一天。

诗人描写的那个夜晚肯定是晴天，而且风力不大，天气较为寒冷潮湿。何以见得？能看见“月落”过程，应为晴天。更重要的是，诗人说“霜满天”，既然那夜有霜，则必须满足特定的天气条件。霜一般形成在寒冷季节里晴朗、微风或无风的夜晚。霜的出现，说明当地夜间的天气晴朗而寒冷，大气稳定，地面辐射降温强烈。否则，霜很难形成。一般来讲，较暖且富含水汽的空气和较冷的物体表面相接触时，而且物体表面温度在 0°C 或以下时，多余的水汽才可能在物体表面凝华为冰晶，这就是霜。而当风速达到3级或3级以上时，霜就不容易形成了。

其次，这首诗中也有些疑点或者语言上的想当然之处。最奇怪的就是“霜满天”三个字，因为霜不可能在空中，更不可能“满天”。我们看到过降雪，也看见过下雨，可是谁也没有看到过“降霜”过程，虽然有“下霜”、“霜降”等说法。因为，霜不是从天空降下来的，而是在近地面的空气里形成的。《说文》中讲：“霜，露所凝也。土气津液从地而生，薄以寒气则结为霜。”这个说法相当准确，也很科学。如此来看，“霜满天”是不可能的，但可能“霜满

地”。如果是这样，还有些疑问：诗人夜宿的客船停在水中，他看到的霜一定是岸边陆地上的或者落在船上的，因为水中不可能有霜，天上也不可能。这种夜宿的船，应该不是露天的，其上必有覆盖。诗人或坐或卧于船中，能看见西天的月落，所以诗人应该大致是面向南方或西方的。他所看到的霜可能是落于自己船头的，或者附近船只或岸上的。当然，我们也可以退一步想，诗人根本就没有看见霜。为什么？没有月亮（或行将月落）的半夜，即便有渔火能看见地上的霜吗？或许诗人只是觉得天气寒冷潮湿，心中悲凉，就想象“霜满天”，这三个字描写的或许并非所见，而只是所感而已。

在作者看见的事物中，除了行将落下的月亮和渔火外，还有“江枫”。看到月亮和渔火这两个事物不成问题，二者均有光亮。诗人能看见江边的树，而且看出是枫树，这实在不太容易。有人认为“江枫”指的不是枫树，而是指寒山寺旁边的两座桥“江村桥”和“枫桥”的名称，要不题目有“枫桥”二字。但从语言结构上来看，“江枫”二字似乎不应该是两座桥名字的简称，如此没有文化、随便的简称（今天的人才会随便简称）怎能写入诗句呢？如同上句的“月落”和“乌啼”二词并列，二者均为主谓结构，“江枫”同“渔火”二词并列使用，其结构也应相同，即“江岸上的枫树”、“渔船上的灯火”，二者为偏正结构。所以，“江枫”更应合理地解释为“江岸上的枫树”。如果是深秋时节，而且霜气逼人，那么这些枫树可能是红色的，与红色的渔火相映成趣，但诗人能否看见枫树颜色却令人生疑。我估计更多是想象

的，也或许只是随便一些树，未必一定是枫树。

如果诗人果真能在夜色中辨认出岸上的树是枫树，知道那一座（或两座）桥的名字叫“枫桥”，而且他还知道钟声来自苏州城外的寒山寺，显然，他在苏州呆了比较长的时间了，对当地较为熟悉，定非第一天旅游至此。据说诗人张继是襄州人（今湖北省襄阳县），公元753年中进士，做过御史（那时应该在长安），后赴洪州（今江西南昌）做财政方面的官员，并死于洪州。他为什么跑到苏州去了？应该是游历而至。

更奇怪的问题是，他为什么晚上还在船上过夜？如果在当地很熟，应该有寓住之所。从题目来看，这艘船白天应该在行驶，或者诗人在船上呆了很久了，到夜里船才停泊于枫桥附近，而且诗人是要在船上过夜。这个船被称为“客船”，难道是旅游观光一类的游船？如今日之豪华游艇？从诗中描述的心情看，诗人心情并不好，似乎并无风月之情、唱和之兴，估计这个船上并无此类“服务”。总之，作者为什么在船上过夜，这是很奇怪的事情。既然他对当地较为熟悉，为什么不上岸，而睡在寒冷的客船上呢？就是为了在船上抒发一下愁绪，找点写诗的感觉？如果只是随着游船到此一泊，他怎么又对当地如此熟悉呢？这些疑团，定难从区区四句话中找到线索。

关于作者为什么心情不好，说法有二。一说，张继因上京应试落榜后到苏州散心，客居于离寒山寺不远处的枫桥客船上，那就是说，这首诗写的是他人仕之前、年轻时的经历，他只是因为个人考试问题而心情不好。另一说，那时他已无官职，退休后不愿闲

居，希望向朝廷献策救民于水火，因为“安史之乱”后，社会比较动荡。如果这么说，则此诗为作者晚年所写，其愁绪是因忧国忧民。

再来说“乌啼”二字，对此亦有不同解释。比如，有人考证说，“乌啼”所指为桥的名字，即“乌啼桥”。据说在寒山寺西三百米处，有一座乌啼桥。

“据寒山寺住持说，乌啼桥建于隋大业七年，毁于清同治年间”，因此有人断定，诗中“月落乌啼”，指的是“月亮向乌啼桥那个方向落下去了”。此种说法是否有文献依据不说，而且不太符合全诗意境和当时情况。如果有“乌啼桥”，肯定不是今天我们理解的那种大型桥梁，而是小的石桥或木桥。如果诗人能在夜色中看见一座小桥，那座桥应该很近才成，否则看不到的。而诗人在船上看到的“月落”，应该是远景。设想，月亮从附近一座小桥上落下，这种视觉经验肯定很怪异，甚至不可能。虽然，苏州作为江南水乡，有很多桥，但也不能一首诗里都是桥吧，枫桥肯定有（我怀疑，并不是桥的名字本叫“枫桥”，或许只是因为旁边有树，像枫树，作者临时称之为“枫桥”罢了，取其意境而已），再来一座“乌啼桥”，如有人解释的还有一座“江村桥”，这哪还像诗啊，七言绝句写了三座桥、一个寺、一座城，完全成了地理书或者旅行指南了。也没准，诗人是替当地景点打广告、做代言吧（这纯属玩笑呵）。

我更相信通常我们的理解，“乌啼”只是乌鸦的啼叫，在文字结构上与并列的“月落”二字相同。然而，就我的个人了解，乌鸦通常是在黄昏和黎明啼叫，夜里和白天很少啼叫。而且乌鸦有聚群而飞的习

性，一群乌鸦无组织、无纪律地飞作一团，乱叫一气，所以有“乌合之众”的成语。乌鸦叫声粗粝难听，在民俗中被视为不祥之兆，所以有“乌鸦嘴”之说，这与作为“报喜鸟”的喜鹊成为截然对比。既然诗人听到“乌啼”，能否把当时的时间理解为黄昏和早晨呢？似乎不可以，因为“夜半”二字明确无误地说明了时间。然而，并不排除夜间乌鸦会偶尔鸣叫。而且从全诗的意境来看，“乌啼”二字所指应非一群乌鸦杂乱、嘈杂的叫声，而应该是一只乌鸦偶尔的叫声，以此凸显诗人漂泊异乡时惆怅、寂寥的心情。一两声乌鸦寂寥的叫声，正好和远处寺庙飘渺而来的悠远的钟声相映衬。而且，乌鸦有个习性，就是不仅抚养孩子，还会照顾父母，所以有“乌鸦反哺”的说法。白居易的《慈乌夜啼》一诗，就讴歌乌鸦反哺，抨击世人中的不孝者。其诗曰：“慈乌失其母，哑哑吐哀音。昼夜不飞去，经年守故林。夜夜夜半啼，闻者为沾襟。声中如告诉，未尽反哺心。百鸟岂无母，尔独哀怨深。应是母慈重，使尔悲不任。昔有吴起者，母歿丧不临。嗟哉斯徒辈，其心不如禽。慈乌复慈乌，鸟中之曾参。”这首诗不仅歌颂了乌鸦伟大的孝心，而且指出了乌鸦夜啼的现象。生活中，也确实偶尔可以听见乌鸦夜晚鸣叫。不知道诗人当时是否由“乌啼”联想到“反哺”的意境，想到高堂老母，想到国家社稷，从而独自抒发未能报效家国的惆怅。

最后，究竟是否存在“夜半钟声”？“夜半钟声”一句讲的是实事，还是作者的意念而已，对此有所争论。宋人欧阳修《六一诗话》曾批评说：“诗人贪求好句而理有不通，亦语病也。如唐人有云‘姑

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说者亦云句则佳矣，其如三更不是打钟时。”然而，更多证据表明，确实存在“夜半钟声”。如同是唐人的白居易有句曰：“新秋松影下，半夜钟声后。”宋人孙觌绝句《过枫桥寺》：“白首重来一梦中，青山不改旧时容。乌啼月落桥边寺，倚枕犹闻半夜钟。”据说，当时寺僧确有夜半敲钟的习惯，此钟也叫“无常钟”，这是古代佛寺为死者送终而撞击的钟。

好了，就此打住。我本无意考证此诗真意，只是黎明醒来，听见乌鸦鸣叫，遂思及“月落乌啼”的意境，浮想联翩，如此推理一番。当然，诗应该是加以感受、体会的，而非推理、思考的。或许，诗人本无意，我辈自扰之。我没有文史背景，也没有去过苏州，欢迎文史方面的专家和苏州人士指点。

WEIJINZHIYALIANG

魏晋之雅量

——《世说新语》读后感

□ 李哲（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财务管理）

魏晋时期有一种令人推崇的品行风尚，《世说新语》称之为“雅量”。它不仅代表现代所谓的气度与胸怀，更包含着那源于动荡时代的难得的沉稳与对自我情感的收放雕琢。

在我看来，魏晋的雅量不妨可概括为两种层次：一种叫“处乱不惊”，另一种叫喜怒哀乐，不形于色。

要说处乱不惊，字面上讲就是“乱”面前不惊慌。在魏晋，这“乱”其实可以分为两种，面对两种乱而不惊的内在精神依托也各不相同。

一种“乱”为“大乱”。之所以说其大，是因为此“乱”可危急生命，生死就在你处理此“乱”的一瞬间。此“乱”面前的不惊，是谢安赴桓温“鸿门宴”时的从容，是裴楷被捕后写信求助时的镇定，是李势妹面对欲杀自己的南康公主时的冷静与坚定；更是稽康赴死前的坦然与洒脱。

相比之下，另一种“乱”可认为是“小乱”，是一些突然袭来的麻烦，一些突发的现象，魏晋人士个性张扬，不同性格碰撞出的火花虽不攸关性命，但却会使人尴尬不已。然而谢万被蔡子叔掷到地上，抖过衣服后，仍能平静地与蔡调侃；王衍被饭盒砸了之后，毫无愠色

地去洗脸；庾翼在给丈母娘的骑术表演上从马上摔下来，依旧神态自若。此种处乱不惊要的是气度，更是胸怀。

大乱面前的不惊是以不变应万变的从容，是危难面前的镇定，它来自于自己内心的自信，对自身实力的自信，来自于对时局冷静而果敢的分析、判断。

小乱而不惊，那是宽容，是容忍，是对他人的莽撞之举的包容，是对自己无心之失的坦然洒脱。

曾经以为大乱前的雅量能救命，在乱中保持冷静才能想出方法自救。想到魏晋这个时代，却突然觉得此言差矣。魏晋，雅量，救命，无用！因为在那个时代，命根本就不握在你的手里。谢安赴宴的从容是由他的地位、实力撑着的，桓温放过谢安也决不可能仅是被谢安的镇定所震慑。如果桓温处事本就考虑周全，那放谢安是必然。倘若桓温本就莽撞、意气，那谢安再神态自若也得死。倘若南康公主没有胸怀去容忍李势妹，任凭李势妹再冷静、话语再坚决，南康公主也不过是“成全”了她的“死心”。而稽康纵然有令人钦佩的雅量，也无用于三千太学生都改变不了的文王心。

魏晋，这个动荡不安的时代。有雅量，把自己能做的做了，剩下的，命运就握在别人手里了。多少雅量之士，又有几人寿终？血染的刀剑，冷酷的权势面前，雅量无用！无泪怜雅量！

但那个时代依旧需要处乱不惊之雅量，需要有雅量的名士，至少雅量在命运握于你手中的一刹那可以帮你自救，如果不能救命，那就救心吧！生逢乱世，不能不看见名士，看见他们的忍耐，说明自己也能忍耐这

一切。名士是那个时代人们的慰藉。

还有一种雅量表现为喜怒哀乐不形于色，是对外在感情的雕琢。就像谢安得知小儿辈大破贼，强忍内心的喜悦，不变声色；就像顾雍得知儿子的死讯，宁把手掌掐出血，也不露悲哀。

有人说这种雅量叫“假”。其实一定程度上，这种雅量是必要的。

为官之臣，矫情镇物，镇的是朝野，镇的是军心。战胜可喜，而喜极生悲，得意忘形会导致致命伤。仗败可悲，而大悲生惘，乱军心，灭士气，安能再逆乾坤？所以为官之人，此种雅量，非不真也，乃顾大局之需要也。

而平常人对感情的隐匿，或许不那么必要。亲人之丧，人皆悲之。顾雍的忍耐未免过于形式，而许允妇妻面对许允的死讯难免让人觉得太过冷漠。倒是王戎对儿子的悲哀，张季鹰悼念好友时的痛哭更令人感怀、同情。

当然，强忍自己的感情是可以有理由的。魏晋是混乱的，魏晋本身亦是可悲的。如此悲哀的时代，人人若都把自己的悲哀表露无遗，不过是悲上加悲，岂不痛哉！所以收敛一下感情，以防影响到他人，给别人带来更多愁苦。这种矫情则是出于对他人的关怀，是令人尊敬的。只可惜魏晋矫情之人并非全都如此用心。

魏晋人是矛盾的。他们崇尚直率，崇尚性真，却又要时而为事为情所迫，使喜怒哀乐不形于色。这种矛盾是时代赋予的，就像他们渴求自由，却无法真正得到。幸好处乱不惊的雅量是真性情，所以人们还是需

要这份雅量的。

但真性情也有让人难以理解接受的。谢安与人乘船出海游玩，遇大风浪，他却依然闲适，除非他真了解海象，否则他这种安然就是拿众人的生命开玩笑。王子猷与王子敬遇房上着火，子敬却不慌不忙呼侍从搀扶走出屋，除非他确实断定火势不大，不危险，否则他就是拿自己的命换气量。要不是历史已经发生，谢安、王子敬确实都没事，不然如果由于谢安的耽搁，船遇难了，或是由于子敬的慢条斯理而没逃出去，那史书记下的不知是雅量还是嘲讽。

魏晋，一个不安的年代，一个不幸的年代，却涌现出了不少英雄、名士。时代让名士们学会雅量，有雅量的名士又牵动着这个时代的沉浮。又有谁能说清是英雄造就了这个时代，还是时代造就了这辈英雄！

WEIJINMINGSHIDEWANG

魏晋名士的挽歌

——余秋雨《遥远的绝想》读后感

□ 韩文达（北京，中央财经大学09税务）

如果问我“中国”是什么，我当不假思索地回答：“中国”就是厚重的历史文化！是啊，“中国”二字的最好诠释莫过于她的人文，而历史是人文的载体，文化则是人文的表达……

在中国波涛滚滚的文史长河中，偏有那几簇浪花，它们不拘流俗，不尚礼教，也不慕浮华，不仅是异族眼中的另类，而且让中国“学究”型的老先生摸不着头脑！他们是谁？他们便是魏晋的那些名士！

曾让我们津津乐道的英雄辈出的时代过去了，历史的巧合让三国一并消之，让经天纬地的英雄们一同沉寂，中国历史仿佛一下子停滞了，不知何去何从！

就在这个时候，偏来了这么一群人，他们文思横溢，才高八斗，他们有着很大的社会影响力和鼓动力，他们被世人称为“贤士”或者“名士”。阮籍来了，来的悲愤壮烈，一声“世无英雄，使竖子成名”的慨叹啸出了他积压心中良久的悲愤！嵇康也来了，来的更清晰，更明确，一句“越名教而任自然”深深地锤打着封建礼教的牢笼……

司马昭怕了，那些高官贵族们怕了，整个封建礼教的体系也怕了，阮籍苏门山上那一声长啸，嵇康断头台边的那一曲《广陵》，让他们惶悚不安，因为他

们的根基动了，他们怕了……

这是单纯的政治反抗吗？不。这更是对另一种生命形态和生活方式的执著追求，是一种读人性自然的向往，是对吃人礼教的抨击！我们无法评价历史的对错，但我们的的心灵着实被震撼了，感受到一种清新自由的气息。

是的，中国社会的发展，文化斗争似乎永远是它的主旋律！理至易明，文化总是向往自由流畅，不拘一格，但谁最喜欢“独尊儒术”呢？自然是那些封建统治者，他们最不愿看到人民的自由与开放，他们永远把封建礼教作为他们骑在人民身上的鞍子，勒住人民脖子的缰绳，束缚思想，扭曲人格，这一切一切都不是文化战士所希望的，于是他们站了出来！所以，中国历史也就表现出文艺与礼教之争，自由与压制之争。

在那个中国文化史上最黑暗的时代，我们的战士选择了抗争！一般人看来，他们或归隐避世，或“玩忽职守”，过着虚无缥缈的生活；但正是这种“无为”胜过千百“有为”，他们是有深刻的历史感和文化感的人，他们在为了中国文化而勇敢地抗争！与整个社会的黑暗在抗争！

谁说魏晋无英雄？魏晋风骨皆英雄！他们开创了文人风骨，开创了知识分子的情操与品格！

历史匆匆逝去，阮籍的名字渐渐湮没，《遥远的绝想》又在我耳畔敲起清亮的钟声。

QIANCHANGQIANMUXIANSHEG
 RENSHENGSHILUNZHICHUNXIANG

浅尝钱穆先生 《人生十论》之 醇香

——《人生三路向》篇小解

□ 闫湛瑶（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文产）

人生只是一个向往。终我们一生都在为之而奋斗。

钱穆先生说没有向往的人生无法想象，由于地域文明的不同，常常走出人生的三条路向。即西方人生、印度人生和中国人生。

人的向往多种多样，但总要被“格”在这三条路里。

一、向外求索，终被吞噬

西方的人生是飞蛾的一生，热切地追求火光的明艳，为客体而奔波忙碌，痛苦幸福。愈是奋不顾身愈是被火焰吞噬得深重。最后与火光融为一体，化为光亮的尘埃。

当梭伦将财产的多寡作为划分社会等级的标志，当加尔文教高唱权利与财富的赞歌，当一批批的寻金者踏上远行的航船，我们便不难看出西方对外界权

力，财富的执着向往。

“追求逐步向前，权力逐步扩张，人生逐步充实。随带而来者，是一种欢乐愉快的满足”，钱穆先生如是说。权力金钱的确是令人向往的火焰，而且现今往往是权和钱相伴而行的，有经济实力才能掌握政治权力，有权力才能大把赚钱。追求权力和财富本身并没有错，它并不可耻，还能够一定时期推动社会的高速进步发展。西方的崛起实所共鉴，西方人那种追求外物的执念是西方能够崛起的内在力量。能够获得权力和财富，使他们的人生有一种充实强烈之感。

但西方人生向外的本质决定了它的缺憾。

以物喜，以己悲。人生多少带有赌博的色彩。财富总量只有那么多，社会权力总共只有那么大，每个人都在热切的追求，但不同的机遇和致富头脑，使得总有一小部分人实现了向外人生的目标，一大部分人不得不永生追寻。贫富差距是必然的，剥削性也是必然的，大部分人的向往不得实现也是必然的。他们会怎样？被客体财富所操纵，为向往不得实现而痛苦，飞蛾般的扑火，尘埃样地死去。“生命自我之支撑点，并不在自身之内，而安放在生命自身之外，这就造成了一种人生一项不可救药的致命伤”。

“其先人生发于权力，现在是权力回头来吞噬人生”。为了得不到权力而痛苦，为了得不到更多的权力而抑郁。这种对外的向往是无限的，它是推动力，也是摧毁力。它可以推动两次工业革命轰轰烈烈的运转，也能导致两次世界大战悲惨壮烈的展开。钱穆先生将权力客体化，又将追寻权力的人生主体化，他感叹地说：“主体的力和客体的力相激荡，相冲突，相

斗争，轰轰烈烈，何等地热闹，何等地壮观呀！然而又是何等地反复，何等地苦闷呀！”西方向外的人生锻造了工业的文明，不知会不会铸就工业的毁灭。

二、向内求索，苦修涅槃

印度的人生是鲤鱼的一生，艰难的逆流而上，为的是回归自己的本源，寻回出生时的善美。不断溯源，不断洗刷岁月的泥尘。最后与源头融为一体，化为水的精魂。

印度的向往对象，似乎是向内寻求的。

人的内里可以非常无限，甚至比外在更要广博，钱穆先生认为向内的寻求这是一种“洗刷的人生”。就是要把外界施加给你的涂饰洗刷下去，那些令人沉迷的权力，金钱，美色统统不要，寻找一种心灵的原生态，超脱俗世的权欲诱惑，成就大彻大悟的纯净。

心境平和，不再为俗世的喧嚣而烦恼，或者说在他的眼中已经没有俗世，一切为空。内与外的概念是相对的，若将外界的一切都洗刷干净了，就没有什么内什么外了。内外俱泯，则成了“一大脱空”的境界，佛家称之为涅槃。钱穆先生认为“涅槃”这一概念是很难解释个究竟的，简单的说就是一切在外的东西都不存在了。

乍一看好像涅槃就是向内求索的终止，但寻求涅槃的过程却是无限，因此向内的人生也是无限的。这种无限性也成为一种动力，它推动着人不断地认清内的重要与外的虚幻，不断提升自身的修养，不断的“渡”世人，也不断的向内靠近。向内的追求愈坚

定，则人生愈带有充实和强力之感，这点和向外的人生是相通的。他们的向往都在辽远之处，因此人在无限前进，无限追寻。

三、向内亦向外，期待变革

中国的人生向往是综合的，它既不像飞蛾也不像鲤鱼，甚至不能用一种动物来简单的概括，笼统的说中国人生既是向外也是向内的。我想冯友兰先生在《人生的境界》中说中国人“既是出世的亦是人世的”也是这个含义。

儒家思想可以说是中国思想的主体。这里说的儒家不是狭义上春秋时期创建的儒家学派，而是经过千年锤炼，兼收并蓄了道家，佛家等思想的广义儒家思想。

中国儒家的人生，不偏向外，也不偏向内。不偏向心，也不偏向物。照理来说既不向外也不向内，那就是二力相消，没有向往可言。但中国的人生也不吃然中立，它也有向往，它的向往也将无限。

儒家以向内的思想，做向外的事。因此孔子说“食色性也”，他们不反对人追求爱，追求富，但儒家也说“重义轻利”，认为有比财富本身更重要的事，即人的天性的善美。具备向内的思想，所以注重修身，心存高远，大济苍生，不贪图蝇营狗苟之利，不屑嗟来之食，精神上有伟大的追求；具备向外的思想，所以立足于现世本身，积极入世，讲究对长辈的孝、对手足的悌、对国家的贡献。儒学悬至善为人生目标，不歌颂权力，也清楚地知道只有正确的使用权

力才能促成天下至善大同的出现。

孔孟在积极进取追求事业的人生道路上也常怀有超然通达的心态，孔子主张“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欣赏曾点式的超脱旷达，对“隐居以求其志，行义以达其道”的人心向往之，并认为“贤者避世，其次避地，其次避色，其次避言”，甚至萌发“道不行，乘桴浮于海”的念头。孟子亦曰：“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见于世。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儒学与道家，释家的交流和融合，使这种既出世又入世，既向内又向外的人生向往发扬光大，备受中国人传承。

历史的发展同样是应带来中国人生向往的发展，停滞不前终将被历史淘汰。

中国的近代史也是中国的屈辱史，西方人凭借自己向外的执着向往创造了工业化的奇迹，也制造了种种侵略性的屠杀性的违道德行径。中国的经济落后了，中国新的崛起需要中国人的推动，中国人需要新的、更具时代特点的向往的指引。中国的向往需要巨大的变革。

钱穆先生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就提出了变革中国向往的思想。他认为应当合理吸取西方向往的积极之处，融合在本土的儒家思想之中，形成新的中国人生。

西方向往至今没能融合在中国向往之中。强烈的物欲冲击带来了新的道德沦丧，这是一件可悲的事，因为我们一向标榜自己有着兼收并蓄、求同存异的品格。印度佛教传入中国时，中国曾热烈的追求过，慢慢中国化了，成为禅宗，宋明理学。然而西方的权力

崇拜却被错化为拜金主义，原本向外的正常向往成了出现了两种误解的声音，一是全面赞誉，不顾一切伦理法律的盲目追求，另一是全盘否定，固守着中国原有的思想反对一切投机行为。前者导致社会混乱，秩序全无，不是经济的进步反而是人格的倒退；后者导致国家落后，日益衰落，不是人格的崛起反而是经济的滑坡。

凡事都该是辩证看待的，不能过“左”或过“右”。中国的向往曾带给中国辉煌的历史，通过合理的改造必将带给中国辉煌的未来。生活在历史与未来之间，承载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当代人必须解决西方向往中国化的问题。这是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也是我们实现自身人生向往的过程。

钱穆先生在文章最后说：“有些我们应该说，想要说，而还不知从何说起，但又感到不可不说”。我们当前要做的，就是该把先生所要说的话，说出来而已。若能说出来那些话，中国的复兴或许就在眼前了。

QUANNEIRENSHENG

圈内人生

——小侃《围城》

□ 李天懿（北京，中央财经大学10中文）

小说总是以它特有的生动活泼吸引着读者，而钱钟书先生的小说更对我有着特别的吸引力，其中《围城》尤为如此。钱先生以生动形象的比喻，辛辣幽默的讽刺和这个严肃的世界开了一个玩笑。一个典型人物是社会众生的代表，一部小说是当时社会的缩影。这本书所包含的内容和思想太丰富，因此，只挑选几个我印象较深刻的方面提出看法。

首先，题目的含义具有多种意思，我所分析到的“围城”是指对人的各种限制和束缚，其中包括婚姻的限制，学术的要求，前途的担忧，友情的顾忌，家庭的希望等等。书中的主人公方鸿渐是这样，我们也是这样，每个人都是这样，我们都活在圈子里，都被自己喜欢的、厌恶的东西限制着，这就是所谓的圈内人生。这些圈子的本质是屈从于别人的意见和看法。如果当时没有别人的玩笑，方鸿渐也许就不会娶孙小姐，不会陷入婚姻的圈中；如果没有别人对文凭的重视，他也不会买假文凭，陷入学术谎言的圈中。所以，我认为，方鸿渐陷在众多圈中，很大一部分原因是他太过软弱，太在意别人的意见和看法。而这方鸿渐又何尝不是我们自己的缩影，自己的生活却让别人无形掌控了，自己认为的自由，不过是在别人为我

们划定的圈子内带着镣铐跳舞。更值得一提的是，本应成为圈住我们行为的自己的诺言，反倒无足轻重，比如高松年的一再反悔。这不能不引起我们的深思了，人生不能绝对的自由，我们必然要活在圈子里，但是，什么应该成为圈子，什么不应该成为圈子，我们应该自己把握。

其次，该书也揭示了人性的弱点和人生的哲理。比如孙小姐和范小姐表面十分要好背后却相互诋毁，韩学愈撒谎却撒得心安理得，陆子潇及其他人的虚荣等等，都具有十分鲜明的讽刺意义，相比之下，我们不羁的主人公反倒显得高尚和脱俗。而结果呢？这些虚伪、做作、工于心计的人取得了最终的胜利，反而是真诚、诚实的人向他们妥协。而书中对世道人心的一个轻描淡写的场景：教师们结交赵辛楣却冷落方鸿渐，甚至连方鸿渐走时都无人真心相送。这些教师本应是崇高、脱俗的代表，可此时却成了虚伪、谄媚的典型，这真是一个巨大的讽刺，这种强烈的对比让人难以忘怀。在强烈的愤慨之中，我们又会明确地意识到，我们都跳不出人性的弱点这个圈子。人性是我们内在的，自身的圈子。

此外，钱钟书先生的一大写作特色也不得不提，那就是批判。钱先生以辛辣的文笔、生动新奇的比喻，调侃着中国人和中国社会的种种可笑之处。比如中国人自尊又自卑的心理，认为中国是优于西方的，可是却对留学之事格外重视，对外国学位异常看重，这种矛盾的心理正是我们所共有的，我们的自信来得缺少根据，我们的自卑来得让人不想承认，这是中国人普遍的虚荣，更有甚者，为了给自信寻找根据，开

始易错为对，真理和真相在他们看来根本比不上满足自己的自尊心来得重要。再比如中国对文凭的盲目崇拜，中国人的自私吝啬小家子气，至中国银行取钱制度的僵硬等等。李、顾二人无疑是本书中十分称职的两个配角，他们把中国人的劣根性表现得淋漓尽致，有时甚至恨不得把这两个人的丑态抛到书外去。他们那些自以为是的小聪明，锱铢必较的德行，前倨后恭的神态，无时无刻不在挑战我脆弱的神经，更重要的是，他们并不是文学虚构出来的人物，我们总能在他们身上看到周围人的影子。其中十分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大家找车的那一部分，教书这一崇高职业的尊严，却在妓女和军阀面前被践踏，这是时代的悲哀。这些对社会大环境的批判实际上也告诉我们，时代和环境也是圈子，这些圈子也许不合理，但是我们并不能控制，也跳不出去。它们就好比围城边上的城墙，它们的牢固和高度决定了我们不得不妥协。在这种无能为力中，我们意识到了自己的渺小，人类的脆弱是由自己决定的，人们向往自由，却总是自己创造各种限制，限制了他人的同时，也限制了自己。

总的来说，该书最大的特色就是讽刺，讽刺黑暗的人心，讽刺不公的世界，讽刺一切值得讽刺的现象。讽刺夹在幽默里，夹在生动的比喻里，让人欣然地照单全收，这是钱钟书先生的高明之处。然而，钱先生并不一味的批判，他也从中表达了一些层次很高的观点，包括他的人生观、爱情观，对新女性的赞赏，对旧女性的批判，对女人在社会上得到不公正待遇的不平，以及对婚前婚后人们大变样的不屑。其中有几句话十分引人深思，比如主张“先旅行再结

婚”，还有“从恋爱到白头偕老，好比一串葡萄，总有最好的一颗，最好的也只有一颗，留着做希望，多少好？”这些观点不仅表达了作者的人生观，也是对我们的警示和提醒。

主人公在各种圈子中穿梭，躲得过一个，躲不过另一个，这也何尝不是我们的生动写照！人生就是被各种圈子限制住的，可偏偏我们跳不出这些圈子，我们在圈子中追寻自由，可是殊不知这自由也只能是有限制的自由，是圈子中的自由。书中有一句话让我印象十分深刻：“没有危险，人人愿意规外行动。”是的，自由是人的天性，可是为什么明明是人所组成的世界竟会这样不自由，竟会有如此多的圈子限制自由。是什么让我们丧失了跳出圈子的勇气？也许是风险吧，跳出圈子之后可能会丧失圈子中的安逸和特权的风险。所以我们总是选择性地跳出那些“福利”不是很高的圈子，可是有些圈子，我们或不能或不舍得跳出去，有些圈子我们甚至还会自动跳进去。这就是人的本性，跳得出的圈子，跳不出的人生。

SHEHUABEIHOUICIQIDEQIANSHIYUJINSHENG

奢华背后：瓷器的前世与今生

□ 孙琳（北京，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中国是世人公认的瓷器原产国，所谓China，英文含义即是瓷器，近年又有学者考证说China是景德镇故名“昌南”的音译。且不论洋人因何称谓中国，总之中国瓷器之精美世人皆知，中国瓷器之于世界的影响世人皆知，现今我们仍可在中亚、北非甚至马达加斯加的某个偏僻小镇看到当地出土的中国瓷器。

曾几何时，中国瓷器一枝独秀，作为顶级奢侈品飘洋过海，深受欧洲皇室贵族的追捧。特别是十六世纪到十九世纪，欧洲各国皇室每年都要花费大量金钱购买昂贵的中国瓷器，使中国瓷器成为只有宫廷与上流社会才用得起的奢侈品，而这种贸易的极度不平衡又导致大量的金银货币流出，使那时的中国成为名副其实的“巨额外贸顺差国”。促成中国瓷器奢侈品地位的原因有很多，除却中国瓷器本身的高品质和欧洲人尚未掌握制瓷技术之外，当时一手操控中国瓷器进口业务的荷兰东印度公司也功不可没，他们不断抬高中国瓷器的价格，使得一般民众根本消费不起，于是中国瓷器成为了欧洲宫廷与上流社会的宠儿。

太阳王路易十四是大规模收藏中国瓷器的“始作俑者”，他最先在自己的宫廷里建造中国瓷宫，当

年为宠妃蒙特斯潘在凡尔赛修建的特里亚农瓷宫可谓大手笔。瓷宫由三座单层亭子式的建筑组成，一字排开，每层檐翼悬挂着响铃，这是借鉴中国建筑的特点。瓷宫内还安放许多中国花瓶，以及不少模仿中国式样的家具。瓷宫的装饰，特别是室内环境设计，主要受中国青花瓷的影响，以白地蓝花（即青花）装饰。如此充满中国元素的设计，引领了时尚的潮流。这股时尚之风也传播到欧洲其他国家，各国皇室都以收藏中国瓷器为荣，相互攀比。据史料记载，德国与奥地利皇室一个比一个奢华，但谁也比不过奥古斯都二世，他的宫廷里摆满了20个房间的瓷器，至1720年，他的藏品已多达5.7万件。当时能大规模搜集贵重的“白色黄金”，在欧洲当属奢侈至极。奥古斯都二世最为世人津津乐道的就是他曾以600名全副武装的萨克森近卫骑兵去交换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威廉一世的127件中国瓷器，那些瓷器的价值相当于2.7万塔里尔（德国旧银币），在当时这可是一个天文数字。这些身价百倍的瓷器因此被称作“近卫花瓶”，至今仍陈列在德国德累斯顿茨温格宫博物馆内。

上流社会的风尚也影响到了民间，欧洲市民家庭也以拥有中国瓷器为荣，将彩绘瓷盘挂在墙上作为一种装饰。那些饰有中国风景、花卉、人物和禽鸟图案的瓷器成为当时威尼斯姑娘嫁妆中最时髦的礼物。中国瓷器的纤丽、精致和异国情调甚至促成了洛可可风格的大流行。路易十五的宠妃蓬芭杜夫人是洛可可风格的倡导者，她对中国瓷器十分喜爱，曾亲自督导塞弗尔窑的瓷器生产。在她的指导下，塞弗尔窑在1757—1764年间生产了大量极具洛可可风格的瓷器，

纹样装饰大量借鉴了中国瓷器的图案，并以蓬巴杜夫人喜欢的玫瑰色釉饰底，被后人称为“玫瑰色蓬巴杜式瓷器”。在蓬巴杜夫人的推动下，华丽雕琢，纤巧繁琐的十分女性化的艺术形式——洛可可艺术得以广泛流行，并席卷整个欧洲。

时空流转，曾经是欧洲贵族狂热追捧的中国瓷器，现今已沦为质低价廉的大路货，目前世界高端瓷器品牌已悉数为欧洲人所有。当年终结中国瓷器奢侈品地位的正是曾经长期困于不知如何制瓷的欧洲人。这其中，德国人和英国人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

1709年，德国炼金术士伯蒂格尔经过反复试验烧制出欧洲第一件白釉瓷器，随后奥古斯都二世建立王室瓷窑麦森窑，由伯蒂格尔掌管瓷器的生产，开始批量生产优质白瓷器，但那时的产量很低，仍不能满足王公贵族的大量需求。直至18世纪后期，英国陶艺家韦奇伍德真正实现了陶瓷的大工业化生产，也由此被英国人尊为陶瓷工业之父，将其与瓦特相提并论。英国人对瓷器发展的最大贡献要数托马斯·弗赖伊研发出的新型陶瓷材料——骨质瓷。所谓骨质瓷，起初是为仿制中国瓷器的洁白细腻，不断兑入各种材料，最后加入牛骨粉所致。其质地洁白精细，透明度好、硬度高，制作工艺复杂，比中国瓷器更为纤薄、坚固，由此吸引了众多追随者，很快欧洲的皇室和贵族就不再使用中国瓷器了。当然这与当时大量品质低劣、粗制滥造的中国瓷器涌入欧洲市场也不无关系。当时，英国出现了多家以生产骨质瓷而著名的陶瓷企业，最为人称道的莫过于韦奇伍德和皇家道尔顿。

韦奇伍德（Wedgwood）创办于1759年，以复兴

欧洲古典主义艺术风格为己任。1765年英国的夏洛蒂王后向他订购青金相间的茶具和咖啡壶，此后他便成为皇室御用的陶瓷品牌，上流人士和各国贵族纷纷向他订购陶瓷器皿。1773年远在俄国的卡特琳娜女皇向他订购了952件作品，使得韦奇伍德声誉大振，市场延伸至欧陆及美洲大陆。值得一提的是，《傲慢与偏见》的作者简·奥斯汀也曾向他订过一套茶具。经过两百多年的发展，韦奇伍德早已成为瓷器中的奢侈品和英伦时尚的象征。

皇家道尔顿（Royal Doulton）创建于1815年，1901年获英国国王爱德华授权成为皇家御用瓷器，并开始有权使用“Royal”皇家字样。皇家道尔顿最为世人熟知的产品ROYAL ALBERT（老镇玫瑰餐具），亦是戴安娜王妃生前的最爱。

除却这两大历史悠久、风格传统的瓷器品牌，德国的卢臣泰（Rosenthal）则以现代感和设计品味而著称于世。卢臣泰创建于1879年，建立伊始即以传达“当代艺术文化的理念与精髓”为己任，与无数国际知名设计师合作，创作兼具未来前瞻性与历史传统性的高级瓷器。其产品细分为多个系列，其中“精品”系列和“遇见范思哲”系列最为人称道。

“精品”系列邀请不同领域的设计大师参与陶瓷设计，创作出大量的艺术精品。现代主义建筑大师格罗佩斯自1963年起就效力于卢臣泰。他创作的“TACI”茶具系列被认为是当代设计的典范，巴黎蓬皮杜艺术中心将其作为艺术品永久收藏。诸如美国工业设计大师雷蒙·罗维设计的“形式2000”，英国雕塑家亨利·摩尔设计的瓷塑“月”等等，都成为了

设计史上的经典之作。这些设计大师的参与极大地提升了卢臣泰的品牌形象，使得卢臣泰几乎成为“设计”与“品味”的代名词。

“遇见范思哲”系列始于1993年，意大利著名服装设计大师范思哲为卢臣泰设计了一套高档餐瓷，将范思哲的品牌标识——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妖美杜莎演绎在骨质瓷餐具上，饰以繁复而精美古希腊卷草纹，配以金色、红色与黑色的艳丽釉色，加之24K金镶边，使整套瓷器展现出一种令人目眩神迷的奢华，吸引了大量时尚爱好者的收藏。时至今日，每年以限量版推出的“遇见范思哲”系列瓷器仍然是卢臣泰最奢侈、最畅销的产品。

俗话说“风水轮流转”，百年前终结了中国瓷器高端地位的韦奇伍德突然在2009年初宣布倒闭，也捎带着已经并入其中的皇家道尔顿。随后受其影响，卢臣泰也宣布破产，成为金融危机的又一个受害者。据称，这些高端陶瓷品牌倒闭的原因是全球经济危机以及来自亚洲的低价竞争。诚然，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世界经济发生重大变化，工业经济衰退，知识经济崛起，陶瓷工业也被这种趋势裹挟其中。在发达的欧美国家，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的陶瓷工业因材料和人力成本的不断攀升，不得不将生产环节转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中国。越来越多的欧洲奢侈瓷器订单来到中国，在现今欧洲人的眼里，中国这个传统的高级瓷器“原产地”，如今已变为费用低廉的加工地。但谁都不曾料到，这些高高在上的奢侈瓷器品牌怎会纷纷陷落？这是否意味着瓷器命运的轮回？满足极少数人需求的奢侈瓷器是否被覆盖更广阶层的低价瓷器打

败？让我们拭目以待！

参考文献：

- (1)程庸：《国风西行：中国艺术品影响欧洲三百年》，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 (2)张夫也：《外国工艺美术史》，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年版。
- (3)王迺淞：“瓷器的命运”，《FT睿》，2009年第5期。
- (4)邬德慧、韩冰：“中国陶瓷与洛可可艺术之结——中国瓷器对洛可可艺术的影响”，《美术大观》，2009年第11期。

编后记

读不同的文字就像在经历不同的人生，在科技没有发达到换脑之前，我们也就用这种方式，来感受和体验他人的生活。

翻开本期《文心》，庸碌的日子也就离得远些了，静下心来，细细品味其中美文，时间也因此而变得悠远和漫长。

在此，衷心感谢领导和同事们的大力支持，使本期《文心》的编辑和出版得以顺利进行。也衷心感谢09文秘和10文秘两个年级的同学们，是他们的辛勤工作和热情投入让它有了生命力。在此，将他们的名字一一录下，以表感谢：

汪冲、易叁武、何嘉钰、刘璇、张卉、贾柳柳、张宇宏、李天懿、李昂、周围光、杨水兵、王丰、严志君、孙明明、孙明玉。

最后，衷心希望《文心》能成为中财师生的一个精神家园。

编者

2012年岁末

【封面人物】朱新建，1953年生，江苏省大丰人。1980年毕业于南京艺术学院美术系，留校任教，为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曾获第六届全国美术作品展银质奖，作品《除三害》获全国少儿图画优秀奖。为上海美术电影厂、中央电视台设计动画片《老鼠嫁女》、《金元国历险记》、《皮皮鲁与鲁西西》的人物造型，动画片《选美记》的造型设计获上海美术电影厂优秀奖及金鸡奖提名。曾赴比利时、法国举办个人作品展。作品曾被中国美术馆、法国国家图画馆、比利时皇家历史博物馆、巴黎美术学院等机构收藏。出版有《朱新建画集》。

第七辑

本辑特稿\宁静的俄罗斯风情画\小说\梅子强传(连载)\合乐丁香破\父与子\贩卖故事的人\难忘逝去的青春与初恋\蓝色山村\诗歌\组诗：春茶物语(外三首)\组诗：思无邪\一代人\古村旧事(外一首)\组诗：春愁物语\登岱杂咏\秋行云台山\验诗房\爱的颜色——情诗一组(外一首)\飞鸟\春色(组诗)\逐日诗社社员作品专辑\散文\知味行之己已——涮羊肉\翠湖听筝\Homesick·临夏\米缸，米缸，米缸……\登香山记\读书的境界\燕子\时光激湍\青春转身\梁山情怀\军训记\温柔的夜\岁月无痕，英雄无名\最爱的那本书\秋魂\四月山东怀古\母亲的越剧\你看你看，山花烂漫\不经意的似水流年\悼念我的外祖母\齐鲁之行——游岱庙随感\闲话故纸堆\游孔庙记\人文论坛\汉赋尊王论\论作为非军事战争手段的“文伐”——《六韬》第十五章研究\寂寞温暖皆有意\明相张居正人生悲剧引发的思考\传媒变革，你准备好了吗？\维基解密\热的冷思考\在日常生活中思考人生的意义\历史的必然与偶然\想象张继：《枫桥夜泊》考\魏晋之雅量——《世说新语》读后感\魏晋名士的挽歌\浅尝钱穆先生《人生十论》之醇香\圈内人生\奢华背后：瓷器的前世与今生\编后记

ISBN 978-7-5095-4214-9



9 787509 542149 >

定价：22.00元